

FUJIFILM

DIGITAL CAMERA

X-T20

使用手冊

簡介

感謝您選購本產品。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定您已閱讀並理解了本手冊內容。請將其妥善保管以便本產品所有使用者可隨時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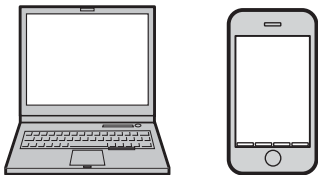
有關最新資訊

有關本產品的最新資訊，包括手冊的最新版本和示例彩色照片，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manuals/>



該網站不僅可從電腦訪問，還可從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進行訪問。





章節索引


選單清單	iv
1 準備	1
2 開始步驟	27
3 基本攝影與播放	47
4 動畫錄製與播放	53
5 拍攝照片	61
6 拍攝選單	113
7 播放與播放選單	173
8 設定選單	199
9 快速鍵	241
10 周邊裝置和選購配件	255
11 連接	277
12 技術支援	289

選單清單

下文列出了相機選單選項。

拍攝選單

調整拍攝照片或動畫時的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113 頁。


 影像品質設定		 AF/MF設定			
1/3	影像尺寸	115	1/2	對焦區域	133
	影像品質	116		自動對焦模式	134
	RAW格式錄影	117		AF-C 自訂設定	135
	軟片模擬	118		AF點陣顯示 	136
	顆粒效果	120		焦點數量	136
	動態範圍	121		PRE-AF	137
	白平衡	122		AF輔助燈	137
	明亮部色調	126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138
	陰暗部色調	126		AF+MF	140
	色彩	127		MF輔助	141
2/3	銳利度	127	焦距確認	141	
	減少雜訊	128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142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128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142	
	鏡頭調整優化器	129	景深	143	
	色彩範圍	129	釋放/對焦優先	143	
	像素對應	130	觸控式螢幕模式	144	
	3/3	選擇自訂設定	131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131			

	拍攝設定		閃光燈設定	
1/2	場景設定	147	閃光燈功能設定	164
	DRIVE 設定	149	消除紅眼	165
	自拍	151	TTL-鎖定模式	166
	間隔計時器拍攝	152	紅燈設定	167
	測光	154	主設定	167
	快門類型	155	CH 設定	168
	防手震模式	156	動畫設定	
感光度 ISO	157	錄影模式	169	
2/2	轉接環設定	160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170
	無線通訊	163	HDMI 匯出資訊顯示	170
			4K 電影匯出	171
			HDMI 錄製控制	171
			麥克風層級調整	172
			麥克風/遙控器	172

播放選單


調整播放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180 頁。

	播放選單		播放選單		
1/2	RAW 轉檔	180	2/2	自動播放	191
	刪除	183		相簿助理	192
	裁切	186		PC 自動儲存	194
	調整尺寸	187		預設列印 (DPOF)	195
	保護	188		instax 印表機列印	197
	影像旋轉	189		縱橫比	198
	消除紅眼	190			
	無線通訊	191			

設定選單

調整基本相機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199 頁。

 使用者設定		 畫面設定	
格式化	201	EVF亮度	212
日期/時間	202	EVF色	213
時差	203	LCD亮度	213
言語/LANG.	204	LCD色	214
我的選單設定	204	1/2 攝影圖像顯示	214
感應器清潔中	206	EVF自動旋轉顯示	215
聲音與閃光燈	206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 白平衡	215
重新設定	207	預覽相片效果	216
 聲音設定		取景框	217
AF嗶聲音量	208	2/2 自動旋轉播放	218
自拍定時器嗶聲音量	209	對焦距離單位	218
操作音量	209	顯示自訂設定	219
快門音量	210		
快門音	210		
錄放音	211		

	 按鈕/轉盤設定			 電源設定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222		自動關機	231
	Fn/AE-L/AF-L 按鈕設定	224		效能	232
1/2	選擇鈕設定	226		 儲存資料設定	
	指令轉盤設定	226		畫面計數功能	234
	快門 AF	227		保持原始影像	235
	快門 AE	227		編輯檔案名稱	235
	不用鏡頭拍攝	228		版權資訊	236
	對焦環	228		 連接設定	
2/2	AE/AF鎖定模式	229		無線設定	237
	光圈設定	229		PC自動儲存設定	238
	觸控式螢幕設定	230		地理標記設定	238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239



目錄

簡介.....	ii
有關最新資訊.....	ii
選單清單.....	iv
拍攝選單.....	iv
播放選單.....	v
設定選單.....	vi
隨附配件.....	xix
關於本手冊.....	xx
符號與編輯慣例.....	xx
術語.....	xx

1 準備 1

相機部件.....	2
序號面板.....	4
選擇器.....	4
快門速度轉盤.....	5
曝光補償轉盤.....	5
驅動轉盤.....	6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	7
指令轉盤.....	8
指示燈.....	10
LCD 螢幕.....	11
在觀景窗中對焦.....	11

相機顯示.....	12
電子觀景窗/LCD 螢幕.....	12
選擇顯示模式.....	14
調整螢幕亮度.....	15
觀景窗顯示.....	15
DISP/BACK 鈕.....	16
自訂標準顯示.....	17
使用選單.....	20
觸控式螢幕模式.....	22
拍攝觸控控制.....	22
播放觸控控制.....	24
2 開始步驟.....	27
安裝肩帶.....	28
安裝鏡頭.....	30
電池充電.....	32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36
相容的記憶卡.....	40
開啓與關閉相機.....	42
檢查電池電量.....	43
基本設定.....	44
選擇其他語言.....	46
更改時間和日期.....	46

3	基本攝影與播放	47
	拍攝照片 (模式 P)	48
	▶ 檢視照片	51
	☞ 刪除照片	52
4	動畫錄製與播放	53
	🎥 錄製動畫	54
	調整動畫設定	57
	▶ 檢視動畫	58
5	拍攝照片	61
	選擇拍攝模式	62
	模式 P：程式自動 AE	62
	模式 S：快門優先 AE	64
	模式 A：光圈優先 AE	69
	模式 M：手動曝光	72
	自動模式	74
	自動對焦	77
	對焦模式	78
	自動對焦選項 (自動對焦模式)	80
	對焦點選擇	82
	手動對焦	87
	確認對焦	89
	☑ 曝光補償	91
	C (自訂)	91
	對焦/曝光鎖定	92
	AF-L 和 AE-L 鈕	93

BKT 包圍	94
 自動曝光包圍	95
 ISO 感光度包圍	95
 軟片模擬包圍	95
 白平衡BKT	96
 動態範圍包圍	96
 連拍（連續拍攝模式）	97
ADV. 進階濾鏡	99
進階濾鏡選項	100
 多重曝光	101
 全景照片	103
閃光燈攝影	107
閃光燈設定	109

6 拍攝選單 113

 影像品質設定	114
影像尺寸	115
影像品質	116
RAW格式錄影	117
軟片模擬	118
顆粒效果	120
動態範圍	121
白平衡	122
明亮部色調	126
陰暗部色調	126
色彩	127
銳利度	127

減少雜訊.....	128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128
鏡頭調整優化器.....	129
色彩範圍.....	129
像素對應.....	130
選擇自訂設定.....	131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131
AF/MF AF/MF設定.....	133
對焦區域.....	133
自動對焦模式.....	134
AF-C 自訂設定.....	135
AF點陣顯示 	136
焦點數量.....	136
PRE-AF.....	137
AF輔助燈.....	137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138
AF+MF.....	140
MF 輔助.....	141
焦距確認.....	141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142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142
景深.....	143
釋放/對焦優先.....	143
觸控式螢幕模式.....	144
📷 拍攝設定.....	147
場景設定.....	147
DRIVE 設定.....	149

自拍	151
間隔計時器拍攝	152
測光	154
快門類型	155
防手震模式	156
感光度ISO	157
轉接環設定	160
無線通訊	163
 閃光燈設定	164
閃光燈功能設定	164
消除紅眼	165
TTL-鎖定模式	166
紅燈設定	167
主設定	167
CH 設定	168
 動畫設定	169
錄影模式	169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170
HDMI 匯出資訊顯示	170
4K 電影匯出	171
HDMI 錄製控制	171
麥克風層級調整	172
麥克風/遙控器	172
7 播放與播放選單	173
播放顯示	174
DISP/BACK 鈕	176

檢視照片.....	178
播放縮放.....	179
多重畫面播放.....	179
▣ 播放選單.....	180
RAW 轉檔.....	180
刪除.....	183
裁切.....	186
調整尺寸.....	187
保護.....	188
影像旋轉.....	189
消除紅眼.....	190
無線通訊.....	191
自動播放.....	191
相簿助理.....	192
PC自動儲存.....	194
預設列印 (DPOF).....	195
instax 印表機列印.....	197
縱橫比.....	198

8 設定選單 **199**

▣ 使用者設定.....	200
格式化.....	201
日期/時間.....	202
時差.....	203
言語/LANG.	204
我的選單設定.....	204
感應器清潔中.....	206

聲音與閃光燈	206
重新設定	207
聲音設定	208
AF 嗶聲音量	208
自拍定時器嗶聲音量	209
操作音量	209
快門音量	210
快門音	210
錄放音	211
畫面設定	212
EVF 亮度	212
EVF 色	213
LCD 亮度	213
LCD 色	214
攝影圖像顯示	214
EVF 自動旋轉顯示	215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215
預覽相片效果	216
取景框	217
自動旋轉播放	218
對焦距離單位	218
顯示自訂設定	219
按鈕/轉盤設定	221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222
Fn/AE-L/AF-L 按鈕設定	224
選擇鈕設定	226
指令轉盤設定	226

快門 AF	227
快門 AE	227
不用鏡頭拍攝	228
對焦環	228
AE/AF 鎖定模式	229
光圈設定	229
觸控式螢幕設定	230
☑ 電源設定	231
自動關機	231
效能	232
☑ 儲存資料設定	233
畫面計數功能	234
保持原始影像	235
編輯檔案名稱	235
版權資訊	236
☑ 連接設定	237
無線設定	237
PC自動儲存設定	238
地理標記設定	238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239

9 快速鍵 241

快捷選項	242
Q (快速選單) 鈕	243
快速選單顯示	243
檢視和更改設定	245
編輯快速選單	246

Fn (功能) 鈕.....	248
為功能鈕指定功能.....	250
MY 我的選單.....	252
我的選單設定.....	252
10 周邊裝置和選購配件	255
外接閃光燈組件.....	256
閃光燈設定.....	257
同步終端.....	259
內置快閃記憶體.....	260
插頭閃光燈.....	262
主 (光學).....	266
鏡頭.....	271
鏡頭部件.....	271
取下鏡頭蓋.....	272
安裝鏡頭遮光罩.....	272
帶光圈環的鏡頭.....	273
不帶光圈環的鏡頭.....	274
帶 O.I.S. 開關的鏡頭.....	274
手動對焦鏡頭.....	275
鏡頭保養.....	276
11 連接	277
HDMI 輸出.....	278
連接至 HDMI 裝置.....	278
拍攝.....	279
播放.....	279

無線傳輸.....	280
無線連接：智慧型手機.....	280
無線連接：電腦.....	281
透過 USB 連接至電腦.....	282
Windows.....	282
Mac OS X/macOS.....	283
連接相機.....	283
instax SHARE 印表機.....	286
建立連接.....	286
列印照片.....	287

12 技術支援 **289**

FUJIFILM 的配件.....	290
安全須知.....	294
產品保養.....	307
清潔影像感應器.....	308
韌體更新.....	309
檢查韌體版本.....	309
故障排除.....	310
警告訊息和顯示.....	319
記憶卡容量.....	323
技術規格.....	324

隨附配件

以下是相機隨附的配件：

-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 BC-W126 電池充電器
- 機身蓋
- 金屬肩帶扣環（2 個）
- 扣環安裝工具
- 保護蓋（2 個）
- 肩帶
- 使用手冊（本手冊）






若您購買的是鏡頭套裝，請確認套裝中包含一個鏡頭。

關於本手冊

本手冊包含 FUJIFILM X-T20 數位相機的使用說明。在繼續操作之前，請確定您已閱讀並理解了本手冊內容。

符號與編輯慣例

本手冊中使用以下符號：

-  提醒您應該閱讀這些資訊，以避免損壞本產品。
-  使用本產品時可能非常有用的額外資訊。
-  您可在手冊的這些頁碼中找到相關資訊。

螢幕中的選單和其他文字用 **粗體** 字形顯示。插圖僅用於解釋說明；圖片有可能會簡化，照片也不一定是使用本手冊中所述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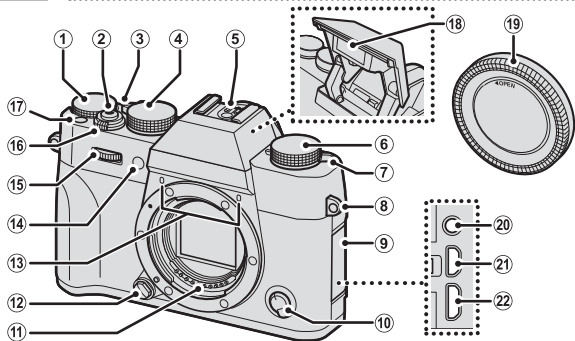
術語

相機用於儲存照片的選購的 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電子觀景窗可能稱為“EVF”，LCD 螢幕可能稱為“L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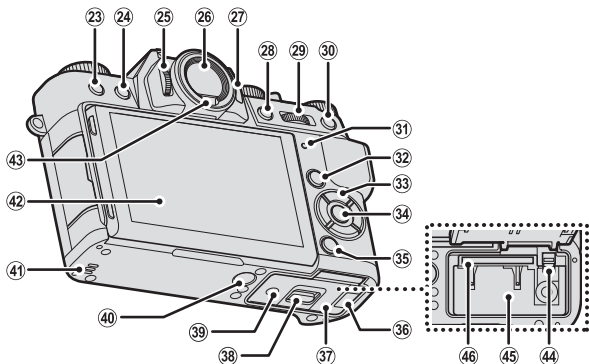
準備

1

相機部件



- | | |
|-----------------------|--|
| ① 曝光補償轉盤.....5、91 | ⑭ AF 輔助燈.....137 |
| ② 快門鈕.....50 | 自拍指示燈.....151 |
| ③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7 | ⑮ 前指令轉盤.....8、226 |
| ④ 快門速度轉盤.....5、64、72 | ⑯ ON/OFF 開關.....42 |
| ⑤ 熱靴.....256 | ⑰ Fn1 鈕.....248 |
| ⑥ 驅動轉盤.....6 | ⑱ 閃光燈.....107 |
| ⑦ ⚡ (閃光燈彈出) 桿.....107 | ⑲ 機身蓋.....30 |
| ⑧ 肩帶穿孔.....28 | ⑳ 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
(φ 2.5 mm) ...55、68、172 |
| ⑨ 連接孔蓋 | ㉑ HDMI 微型連接孔
(D 型)278 |
| ⑩ 對焦模式選擇器.....78 | ㉒ 微型 USB (微型 B)
USB 2.0 連接孔...35、68、283 |
| ⑪ 鏡頭信號接點 | |
| ⑫ 鏡頭釋放鈕.....31 | |
| ⑬ 麥克風.....172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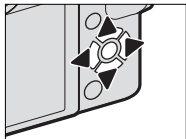
- | | | | | |
|-----------------------|-----------|----------------------|-------------|--------|
| ②3 𠄎 (刪除) 鈕..... | 52 | ③5 DISP (顯示) /BACK 鈕 | | 16、176 |
| ②4 𠄎 (播放) 鈕..... | 51 | ③6 DC 連接器線通道蓋..... | 290 | |
| ②5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 11 | ③7 電池室蓋..... | 36 | |
| ②6 電子觀景窗 (EVF) | | ③8 電池室蓋栓扣..... | 36 | |
| | 12、14、15 | ③9 序號面板..... | 4 | |
| ②7 VIEW MODE (檢視模式) 鈕 | | ④0 三腳架插孔 | | |
| | 14 | ④1 喇叭..... | 58 | |
| ②8 AE-L (曝光鎖定) 鈕..... | 93 | ④2 LCD 螢幕..... | 11、12、14、15 | |
| ②9 後指令轉盤..... | 9、178、226 | ④3 眼感應器..... | 14 | |
| ③0 AF-L (對焦鎖定) 鈕..... | 93 | ④4 電池栓扣..... | 39 | |
| ③1 指示燈..... | 10、35 | ④5 電池室..... | 36 | |
| ③2 Q (快速選單) 鈕..... | 243 | ④6 記憶卡插槽..... | 36 | |
| ③3 選擇鈕..... | 4、226 | | | |
| ③4 MENU/OK 鈕..... | 4、20 | | | |

序號面板



切勿移除序號面板，該面板提供 FCC ID、KC 標誌、序號以及其他重要資訊。

1 選擇器

按下選擇器上方 (▲)、右方 (▶)、下方 (▼) 或左方 (◀) 可反白顯示項目。上方、下方、左方和右方鈕還分別兼任功能鈕 **Fn2** 至 **Fn5** 的功能 (📖 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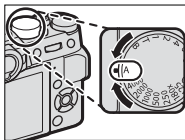


控制鎖定

為避免在拍攝過程中意外操作選擇器和 **Q** 鈕，請按住 **MENU/OK** 直至顯示 。按住 **MENU/OK** 直至  消失即可解除對這些控制的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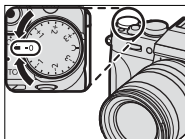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轉盤

快門速度轉盤可用於選擇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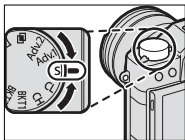
曝光補償轉盤

旋轉該轉盤可選擇一個曝光補償量。



驅動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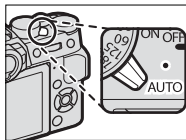
旋轉該轉盤可從以下驅動模式中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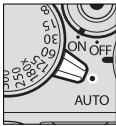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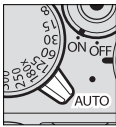






模式		模式	
動畫	54	S 單一畫面	48
BKT1 BKT2 包圍	94	Adv.1 Adv.2 進階濾鏡	99
CH 高速連拍	97	多重曝光	101
CL 低速連拍		全景	103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

切換自動和手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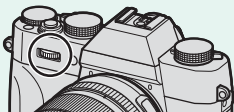
位置	模式
	<p>有 P（程式自動 AE）、S（快門優先 AE）、A（光圈優先 AE）和 M（手動）模式（圖 62、64、69、72）可供選擇。可透過程式切換（模式 P）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或可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和/或光圈（模式 S、A 和 M）。</p>
	<p>自動模式。相機根據透過旋轉前指令轉盤所選的選項自動調整設定。可選擇適合特定拍攝對象類型的模式（圖 74），或者選擇  進階自動場景識別 讓相機自動選擇適合拍攝對象的模式（圖 74）。場景選擇在驅動模式 Adv.1、Adv.2、 和  中不可用。</p>

 根據所處模式和拍攝條件的不同，相機設定可能會受到一些限制。

指令轉盤

旋轉或按下指令轉盤可執行以下操作：

前指令轉盤



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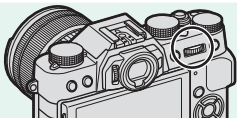
- 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
- 調整光圈。
- 在自動模式下拍攝時選擇一種場景。
- 在使用曝光補償轉盤選擇了 **C** 時調整曝光補償。
- 在播放過程中檢視其他照片。

按下



使用曝光補償轉盤選擇了 **C** 時來回切換使用光圈和曝光補償功能。

後指令轉盤



旋轉



- 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 選擇所需快門速度和光圈的組合（程式切換）。
- 選擇快門速度。
- 調整快速選單中的設定。
- 選擇對焦框的大小。
- 在全畫面或多重畫面播放中放大或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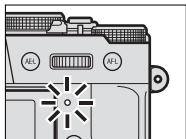
按下




- 在播放過程中放大目前對焦點。
- 執行指定給 **轉盤** 功能鈕的功能。
- 按住可選擇手動對焦模式對焦顯示。

指示燈

不使用觀景窗時，相機狀態以指示燈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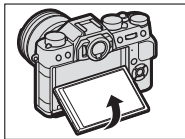




指示燈	相機狀態
點亮綠燈	對焦鎖定。
閃爍綠燈	對焦或低速快門警告。此時能夠拍攝照片。
綠燈/橘燈交替閃爍	正在記錄照片。此時能夠拍攝更多照片。
點亮橘燈	正在記錄照片。此時無法繼續拍攝更多照片。
閃爍橘燈	閃光燈正在充電；拍攝照片時不會閃光。
閃爍紅燈	鏡頭或儲存媒體錯誤。

 螢幕中也可能出現警告資訊。

LCD 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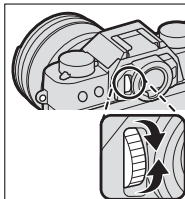
您可傾斜 LCD 螢幕以便檢視，但注意不要觸摸螢幕後方的電線或者被螢幕夾到手指或其他物體。觸摸電線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



 LCD 螢幕還可用作觸控式螢幕（ 22、144）。

在觀景窗中對焦

本相機配備了屈光度調節控制器（範圍： -4 至 $+2\text{ m}^{-1}$ ）以適應個人視力的不同。請旋轉屈光度調節控制器直至觀景窗顯示清晰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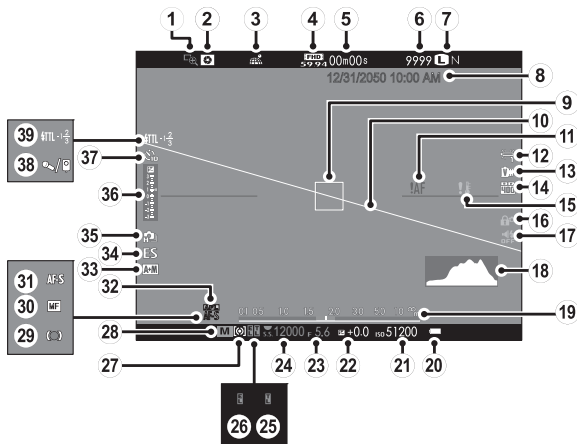


相機顯示

本部分列出了拍攝過程中可能顯示的指示。

❗ 為便於說明，所示顯示中所有指示都為點亮狀態。


電子觀景窗/LCD 螢幕



- | | |
|----------------------|---------------------------|
| ① 焦距確認.....89、141 | ②① 感光度.....157 |
| ② 景深預覽.....70、89 | ②② 曝光補償.....91 |
| ③ 位置資料下載狀態.....238 | ②③ 光圈.....63、69、72 |
| ④ 錄影模式.....54、169 | ②④ 快門速度.....63、64、72 |
| ⑤ 剩餘時間.....54 | ②⑤ TTL-鎖定.....166、225、251 |
| ⑥ 可拍攝張數*.....323 | ②⑥ AE 鎖定.....92、93、227 |
| ⑦ 影像品質和尺寸...115、116 | ②⑦ 測光.....154 |
| ⑧ 日期和時間...44、202、203 | ②⑧ 拍攝模式.....62 |
| ⑨ 對焦框.....82、92 | ②⑨ 對焦指示器.....79 |
| ⑩ 虛擬水平線.....18 | ③⑩ 手動對焦指示器.....87 |
| ⑪ 對焦警告.....50、319 | ③① 對焦模式.....78 |
| ⑫ 白平衡.....122 | ③② AF 鎖定.....92、93、227 |
| ⑬ 軟片模擬.....118 | ③③ AF+MF 指示.....140 |
| ⑭ 動態範圍.....121 | ③④ 快門類型.....155 |
| ⑮ 溫度警告.....322 | ③⑤ 連拍模式.....97 |
| ⑯ 控制鎖定.....4 | ③⑥ 曝光指示.....72、91 |
| ⑰ 聲音和閃光燈指示器.....206 | ③⑦ 自拍指示.....151 |
| ⑱ 色階分佈圖.....19 | ③⑧ 麥克風/遙控器.....172 |
| ⑲ 距離指示.....89 | ③⑨ 閃光燈 (TTL) 模式.....109 |
| ⑳ 電池電量.....43 | 閃光燈補償.....109 |

* 當儲存空間可容納畫面超過 9999 張時將顯示“9999”。

控制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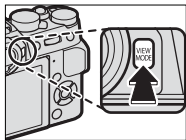
按下鎖定的控制可顯示  圖示。



選擇顯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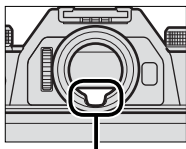
按下 **VIEW MODE** 鈕可在以下顯示模式之間循環：

- **眼感應器**：將眼睛靠近觀景窗可開啓觀景窗並關閉 LCD 螢幕；而將眼睛移開則可關閉觀景窗並開啓 LCD 螢幕。
- **僅EVF**：觀景窗開啓，LCD 螢幕關閉。
- **僅LCD**：LCD 螢幕開啓，觀景窗關閉。
- **僅EVF + 眼感應器**：將眼睛靠近觀景窗可開啓觀景窗；而將眼睛移開則可關閉觀景窗。LCD 螢幕保持關閉。




眼感應器

眼感應器可能會對眼睛以外的其他物體或直接照在感應器上的光線作出反應。





眼感應器

調整螢幕亮度

使用  畫面設定 選單中的項目可調整觀景窗和 LCD 螢幕的亮度和色相。選擇 **EVF亮度** 或 **EVF色** 可調整觀景窗的亮度或色相，選擇 **LCD亮度** 或 **LCD色** 則可調整 LCD 螢幕的亮度或色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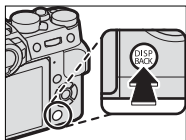
觀景窗顯示

當在  畫面設定 > **EVF自動旋轉顯示** 中選擇了開時，觀景窗中的指示會根據相機方位自動旋轉。

 LCD 螢幕中的顯示不受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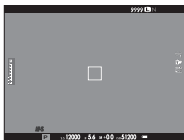
DISP/BACK 鈕

DISP/BACK 鈕控制觀景窗和 LCD 螢幕中指示的顯示。



觀景窗

標準



無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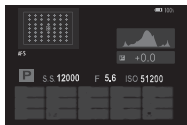


LCD 螢幕

標準



無資訊顯示



資訊顯示

自訂標準顯示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標準顯示中顯示的項目：

1 顯示標準指示。

使用 **DISP/BACK** 鈕可顯示標準指示。

2 選擇顯示自訂設定。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3 選擇項目。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

- 取景框
- 電子水平儀
- 對焦框
- AF 距離指示
- MF 距離指示
- 色階分佈圖
- 預設模式
- 光圈/快門速度/ISO
- 資訊背景
- 曝光補償(數位)
- 曝光補償(刻度)
- 對焦模式
- 測光
- 快門類型
- 閃光燈
- 連續模式
- 雙重IS模式
- 觸控式螢幕模式
- 白平衡
- 軟片模擬
- 動態範圍
- 剩餘張數
- 影像大小/畫質
- 錄影模式與錄製時間
- 電池電量
- 框架輪廓

4 儲存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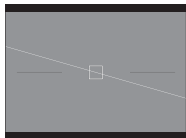
按下 **DISP/BACK** 儲存更改。

5 退出選單。

根據需要按下 **DISP/BACK** 退出選單並返回拍攝顯示。

虛擬水平線

選擇 **電子水平儀** 可顯示虛擬水平線。當這兩條線重疊時，表示相機處於水平狀態。請注意，相機鏡頭朝上或朝下時，虛擬水平線可能不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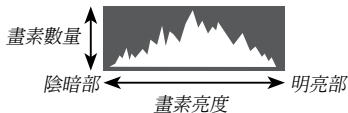


框架輪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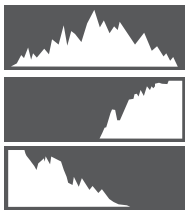
開啓 **框架輪廓** 可使畫面邊緣在黑暗背景下更容易看清。

色階分佈圖

色階分佈圖顯示影像的色調分佈。橫軸表示亮度，縱軸則表示畫素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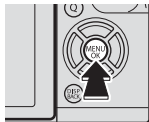


- **最佳曝光：**畫素在整個色調曲線範圍內均衡分佈。
- **曝光過度：**畫素聚集在色階分佈圖的右側。
- **曝光不足：**畫素聚集在色階分佈圖的左側。



使用選單

若要顯示選單，請按下 **MENU/OK**。



選單的操作方法如下：

1 按下 **MENU/OK** 顯示選單。




2 按下選擇器左方反白顯示目前選單的標籤。



標籤

3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包含所需項目的標籤（IQ、AF、、、、MY、 或 ）。

4 按下選擇器右方將游標置於選單中。

 使用前指令轉盤可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使用後指令轉盤則可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觸控式螢幕模式



使用觸控控制可進行拍攝或播放。


拍攝觸控控制

觸控控制可用於選擇對焦區域和拍攝照片等操作。透過輕觸螢幕中的觸控式螢幕模式指示器在以下選項之間循環，您可選擇執行的操作：



模式	說明
觸碰拍攝 	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可對焦並釋放快門。
AF 	輕觸可選擇一個對焦點。在對焦模式 S (AF-S) 下，對焦將鎖定，而在對焦模式 C (AF-C) 下，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

模式	說明
區域 	輕觸可選擇一個對焦點進行對焦或變焦。對焦框將移至所選對焦點。
關 	觸控控制關閉。輕觸時螢幕不作任何反應。

 您可使用 **AF/MF 設定 > 觸控式螢幕模式** 調整觸控控制設定（ 144）。若要禁用觸控控制並隱藏觸控式螢幕模式指示，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選為 **關**。

播放觸控控制

當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選為 **開** 時，觸控控制可用於以下播放操作：

- **輕撥**：用手指在螢幕上輕輕撥動可檢視其他影像。




- **放大**：將兩個手指放在螢幕上，然後將它們張開可放大照片。



- **併攏**：將兩個手指放在螢幕上，然後將它們滑動併攏可縮小照片。



 照片最多可縮小至全畫面顯示狀態。

- **輕觸兩下**：輕觸螢幕兩下可放大所選區域。



- **捲動**：在播放變焦過程中檢視影像的其他區域。



開始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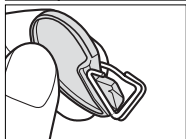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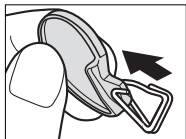
2

安裝肩帶

請將肩帶扣環安裝在相機上，然後安裝肩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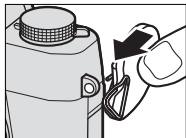
1 打開一個肩帶扣環。

使用扣環安裝工具打開一個肩帶扣環，請確保安裝工具和扣環的方向如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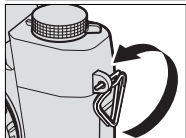


2 將肩帶扣環置於穿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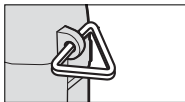
用扣環開口處鉤住肩帶穿孔。拿開工具，同時用另一隻手固定扣環。



! 請妥善保管該工具，因為在取下肩帶時，您需使用該工具打開肩帶扣環。



- 3 將扣環穿過穿孔。**
轉動扣環使其完全穿過穿孔並喀際一聲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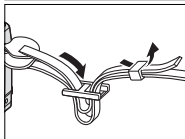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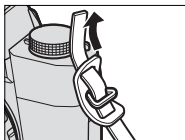


- 4 安裝保護蓋。**
以保護蓋黑色的一面朝向相機，如圖所示將其置於穿孔上。



- 5 拴緊肩帶。**
如圖所示將肩帶穿過保護蓋和肩帶扣環並拴緊。

! 為避免掉落相機，請務必正確牢固地安裝好肩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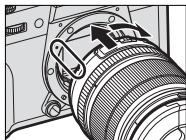


請為另一個穿孔重複步驟 1-5。

安裝鏡頭

本相機可使用 FUJIFILM X 卡口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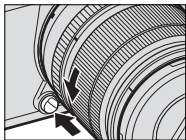
從相機取下機身蓋，從鏡頭取下鏡頭後蓋。將鏡頭和相機上的標記對齊，把鏡頭置於安裝座上，然後旋轉鏡頭直至其喀嚓一聲卡入正確位置。



! 安裝鏡頭時，請確保不要讓灰塵或其他雜質進入相機，同時注意不要觸摸相機內部部件。安裝鏡頭期間不要按鏡頭釋放鈕，同時確保使栓扣固定到位。

取下鏡頭

若要取下鏡頭，請關閉相機，然後如圖所示按下鏡頭釋放鈕並同時旋轉鏡頭。



! 為避免灰塵積聚在鏡頭上或相機內部，未安裝鏡頭時請蓋上鏡頭蓋和相機機身蓋。

鏡頭及其他選購配件

本相機可使用 FUJIFILM X 卡口鏡頭和配件。

! 安裝或取下（更換）鏡頭前，請先安裝鏡頭蓋並確認鏡頭上沒有灰塵和其他雜質。切勿在直射陽光下或其他明亮光源下更換鏡頭，因為陽光在相機內部聚焦將可能導致其發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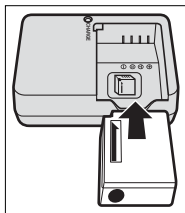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

電池在出廠時沒有充電。使用前請將電池裝入隨附的電池充電器中進行充電。

! 本相機隨附一枚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完成充電大約需要 150 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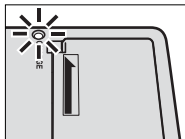
1 將電池置於充電器中。

如圖所示將電池置於隨附的電池充電器中。



2 將充電器連接至電源插座。

將充電器插頭插入室內電源插座。充電指示燈將會點亮。




3 為電池充電。

充電完成後，請取出電池。

充電指示燈

充電指示燈顯示的電池充電狀態如下：

充電指示燈 	電池狀態	處理方法
熄滅	未插入電池。	插入電池。
	電池充電完成。	取出電池。
點亮	電池正在充電。	—
閃爍	電池充電出現故障。	拔下充電器插頭並取出電池。



隨附的 AC 線專用於隨附的電池充電器。請勿將其
其他電源線用於隨附的充電器或將隨附的電源線用於
其他裝置。

切勿在電池上粘貼標籤或其他物品，否則可能導致
電池無法從相機中取出。

切勿使電池短路，否則可能會造成電池過熱。

請閱讀“電池及電源”中的注意事項。

僅可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電池的電池充電器，否則
可能會造成產品故障。

切勿撕除電池標籤或試圖劃開或剝掉外殼。

若閒置不用，電池會逐漸喪失電量。請在使用前一
兩天內為電池充電。若電池無法容納電量，表明電
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必須進行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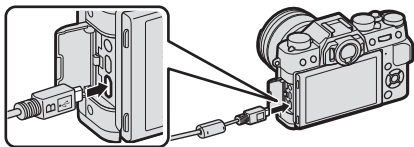
不使用時，請將電池充電器插頭從電源插座中拔
出。

請使用一塊潔淨的乾布去除電池端子的污垢，否則
可能影響電池充電。

請注意，低溫環境下充電時間將會延長。

透過電腦充電

若相機連接至電腦，電池也會充電。請關閉相機，插入電池，並如圖所示連接 USB 線組，確定接頭完全插好。充電時間不受所使用連接線類型的影響，約為 300 分鐘。



充電狀態透過指示燈表示。

指示燈	電池狀態
點亮	電池正在充電
熄滅	充電結束
閃爍	電池充電出現故障

請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勿使用 USB 集線器或鍵盤。若電腦進入睡眠模式，充電將會結束；若要繼續充電，請啟動電腦，然後斷開並重新連接 USB 線組。根據電腦型號、電腦設定以及電腦目前狀態的不同，電腦可能不支援充電。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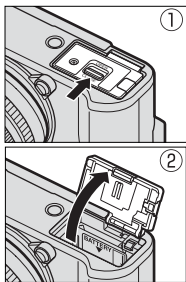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後，請如下所述將電池和記憶卡插入相機。

1 打開電池室蓋。

如圖所示推動電池室栓扣並打開電池室蓋。

! 相機呈開啓狀態時切勿打開電池室蓋，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檔案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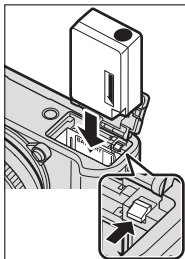
操作電池室蓋時切勿用力過大。



2 插入電池。

使用電池將電池栓扣推至一旁，並按照箭頭所示方向將電池端子朝裡插入電池。請確認電池已固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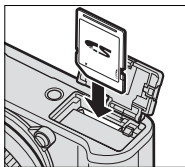
! 請按照圖示方向插入電池。
切勿用力或試圖將電池倒插或反插。若方向正確，電池很容易插入相機。



3 插入記憶卡。

按照圖示方向持拿記憶卡，並將其推入直至卡入插槽底端的正確位置發出喀嚓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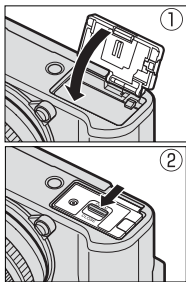
! 請確保記憶卡插入方向正確，切勿傾斜或用力。



4 關閉電池室蓋。

關閉並鎖上電池室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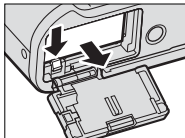
! 若電池室蓋無法關好，請檢查電池的插入方向是否正確。切勿試圖強行關閉蓋子。



取出電池

取出電池前，請關閉相機並打開電池室蓋。

若要取出電池，請如圖所示將電池栓扣推至一旁，然後將電池從相機中滑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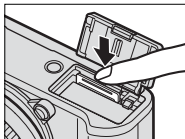


! 在高溫環境下使用時，電池可能會發熱。取出電池時請小心謹慎。

取出記憶卡

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打開電池室蓋。

按下並鬆開記憶卡將其部分彈出（為避免記憶卡從插槽滑落，請按下記憶卡的中央並慢慢鬆開，注意按下後不要將手指立刻離開記憶卡）。此時即可用手將卡取出。




相容的記憶卡

FUJIFILM、SanDisk 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已經通過驗證可用於本相機；支援 UHS-I。進行動畫拍攝時，建議您使用 UHS 速度為 3 級或以上的記憶卡。您可在 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compatibility/ 中檢視已驗證記憶卡的完整清單。其他記憶卡的操作不予以保證。本相機中無法使用 xD-Picture Card 或多媒體記憶卡（MMC 卡）裝置。

! 在格式化記憶卡、向卡中記錄資料或刪除卡內資料時，請勿關閉相機或取出記憶卡，否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

記憶卡可以鎖定，這將導致無法進行格式化或記錄及刪除影像。因此插入記憶卡之前，請將防寫保護開關切換至未鎖定位置。



 首次使用記憶卡前，請將其格式化，在電腦或其他裝置中使用記憶卡後，務必再次將其格式化。

記憶卡很小，容易被誤吞；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若兒童不小心吞嚥了記憶卡，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大於或小於記憶卡的 miniSD 或 microSD 轉接器都可能無法正常彈出記憶卡；若記憶卡無法彈出，請將相機送至其授權的維修中心。切勿強行取出記憶卡。

切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其他物品，撕除標籤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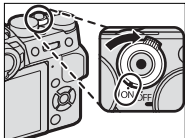
使用某些類型的記憶卡時，在動畫錄製過程中可能會發生中斷。

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時，將會建立一個用以儲存照片的資料夾。切勿重新命名或刪除該資料夾，也不要使用電腦或其他裝置編輯、刪除及重新命名其中的影像檔案。請始終使用相機刪除照片；編輯或重新命名檔案之前，請先將其複製到電腦中，然後編輯或重新命名副本，而不是原始檔案。在相機中重新命名檔案可能導致播放過程中出現問題。

開啓與關閉相機

使用 **ON/OFF** 開關可開啓和關閉相機。

將開關旋轉至 **ON** 可開啓相機，旋轉至 **OFF** 可關閉相機。



! 鏡頭或觀景窗上的指紋或其他印跡會影響照片或觀景窗視野效果。請保持鏡頭及觀景窗的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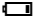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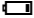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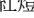
▶ 按下 **▶** 鈕將開始播放。半按快門鈕即可返回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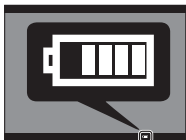
若在 **☑ 電源設定 > 自動關機** 中所選的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若要在自動關閉後重新啓動相機，請半按快門鈕或者將 **ON/OFF** 開關旋轉至 **OFF** 後再旋轉回 **ON**。

檢查電池電量

開啓相機後，您可在螢幕中檢查電池電量。

電池電量的顯示如下：

指示	說明
	已消耗部分電池電量。
	電池約含 8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6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4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20% 的電量。
 (紅燈)	電池電量低。請儘快充電。
 (閃爍紅燈)	電池電量已耗盡。請關閉相機並為電池重新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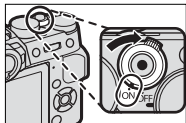


基本設定

首次開啓相機時，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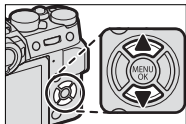
1 開啓相機。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語言選擇對話框。



2 選擇一種語言。

反白顯示一種語言並按下 **MENU/OK**。



3 設定日期和時間。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反白顯示年、月、日、小時或分鐘，按下上方或下方則可以進行更改。若要改變年、月、日的顯示順序，請反白顯示日期格式並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設定完成時，按下 **MENU/OK** 退回拍攝模式。






若將電池取出長時間閒置未用，開啓相機時，相機時鐘將會重設，且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框。

略過目前步驟

按下 **DISP/BACK** 可略過目前步驟。下次開啓相機時，螢幕中將顯示您略過的所有步驟。


選擇其他語言

更改語言的步驟如下：

- 1 顯示語言選項。
選擇  使用者設定 > 言語/LANG.。
- 2 選擇一種語言。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MENU/OK**。

更改時間和日期

設定相機時鐘的步驟如下：

- 1 顯示日期/時間 選項。
選擇  使用者設定 > 日期/時間。
- 2 設定時鐘。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反白顯示年、月、日、小時或分鐘，按下上方或下方則可以進行更改。按下 **MENU/OK** 設定時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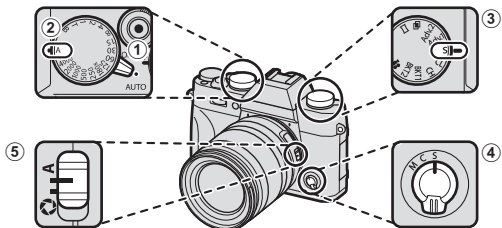
基本攝影與播放

3

拍攝照片（模式 P）

本部分講述如何使用程式自動 AE（模式 P）拍攝照片。有關 S、A 和 M 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 62–73 頁。

1 調整程式自動 AE 的設定。



- ①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 7）：選擇 ●。
- ② 快門速度（ 62）：選擇 A（自動）。
- ③ 驅動模式（ 6）：選擇 S（單一畫面）。
- ④ 對焦模式（ 78）：選擇 S（單一自動對焦）。
- ⑤ 光圈（ 62）：選擇 A（自動）。

- 2 檢查拍攝模式。**
 確認螢幕中出現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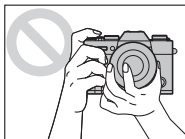


- 3 準備相機。**

雙手握穩相機，並將肘部抵住身體兩側。晃動或相機持握不平穩會造成照片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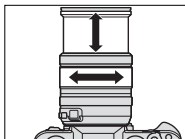


為防止拍攝對象失焦或照片太暗（曝光不足），請讓您的手指或其他物體遠離鏡頭和 AF 輔助燈。




- 4 構圖。**
帶變焦環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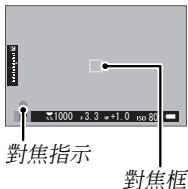
使用變焦環在螢幕中進行構圖。向左旋轉變焦環可縮小，向右旋轉則可放大。



5 對焦。

半按快門鈕進行對焦。

 若拍攝對象光線不足，AF 輔助燈可能會點亮。



若相機可以對焦，它將發出兩聲嗶嗶且對焦區域和對焦指示點亮綠燈。在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和曝光將會鎖定。


若相機無法對焦，對焦框將變紅，**!AF** 將會顯示，並且對焦指示將閃爍白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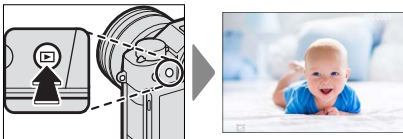
6 拍攝。

平穩地完全按下快門鈕以拍攝照片。



檢視照片

照片可在觀景窗或 LCD 螢幕中檢視。

若要全畫面檢視照片，請按下 。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或者旋轉前指令轉盤可檢視其他照片。按下選擇器右方或向右旋轉轉盤可按拍攝順序檢視照片，按下左方或向左旋轉則按相反順序檢視照片。按住選擇器可快速捲動至您所需的照片。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標有  (“外來影像”) 圖示，提醒您這些照片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且播放縮放可能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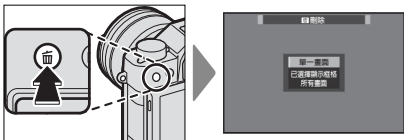


刪除照片

使用 鈕可刪除照片。

已刪除的照片不能恢復。請在刪除前將重要的照片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

1 全畫面顯示照片時，按下 鈕並選擇單一畫面。



2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捲動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進行刪除（不會顯示確認對話框）。重複該步驟可刪除其他照片。

受保護照片無法刪除。若要刪除，請取消該照片的保護（ 188）。


您也可使用 **播放選單** > **刪除** 選項（ 183）從選單中刪除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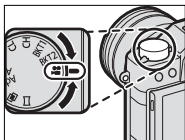
4 動畫錄製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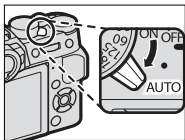
錄製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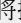
本部分講述如何在自動模式下拍攝動畫。

- 1 將驅動轉盤旋轉至 。



- 2 將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旋轉至 **AUTO** 以在 **SR+** 進階自動場景識別 模式下拍攝動畫。



 將撥桿旋轉至 ● 可在模式 **P** 下拍攝動畫。錄影模式 選為  的情況下進行拍攝時，動畫也將在模式 **P** 下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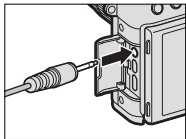
- 3 按下快門鈕開始錄製。錄製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錄製指示 (●) 和剩餘時間。




- 4 再次按下按鈕結束錄製。當達到最大時間長度或記憶卡已滿時，錄製自動結束。


使用外接麥克風

聲音可使用外接麥克風（透過直徑為 2.5 mm 的插頭所連接）進行錄製；無法使用需要匯流排供電的麥克風。有關詳情，請參閱麥克風使用手冊。



 聲音透過內建麥克風或選購的外接麥克風進行錄製。錄製過程中切勿遮蓋麥克風。請注意，錄製過程中，麥克風可能會錄入鏡頭噪音以及相機發出的其他聲音。


在包含極其明亮拍攝對象的動畫中，可能會出現豎條紋或橫條紋。這是正常現象而並非故障。

 錄製過程中，指示燈將點亮。錄製過程中，您可在最多 ± 2 EV 範圍內更改曝光補償，還可使用鏡頭上的變焦環（若可用）調整變焦。

若鏡頭配備了光圈模式切換器，請在開始錄製前選擇光圈模式。若選擇了 **A** 以外的選項，您可在錄製過程中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在某些設定下錄製可能不可用，而在其他一些情況下，錄製過程中可能不會套用設定。

調整動畫設定

- 使用  動畫設定 > 錄影模式 可選擇動畫類型、影格大小和影格速率。
- 使用對焦模式選擇器可選擇對焦模式；若要持續調整對焦，可選擇 **C**，或者選擇 **S** 並啓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在對焦模式 **M** 下不可用。


景深

選擇較低 f 值可柔化背景細節。



檢視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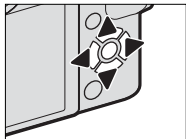
檢視相機上的動畫。

在全畫面播放過程中，動畫用  圖示標識。




動畫顯示時，您可執行以下操作：



選擇器	正在進行播放 (▶)	播放暫停 (⏸)
▲	結束播放	
▼	暫停播放	開始/恢復播放
◀▶	調整速度	單張畫面後退/ 前進



播放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進度。



 播放過程中切勿遮蓋喇叭。

 按下 **MENU/OK** 可暫停播放並顯示音量控制。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可調整音量；再次按下 **MENU/OK** 可恢復播放。您也可使用  **聲音設定** > **錄放音** 調整音量。

播放速度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可調整播放速度。播放速度以箭頭（▶ 或 ◀）數量顯示。



箭頭

備忘録

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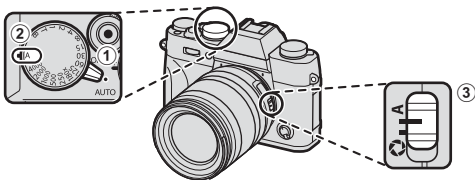
5

選擇拍攝模式

若要控制快門速度和光圈（P、S、A 和 M 模式），請將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旋轉至 ●。將撥桿旋轉至 **AUTO** 可選擇適合特定拍攝對象類型的模式，選擇 **SR+** 進階自動場景識別 則可讓相機自動選擇適合拍攝對象的模式。

模式 P：程式自動 AE

由相機選擇快門速度和光圈以獲得最佳曝光。您可使用程式切換選擇將產生相同曝光的其他值。



請如下所述調整設定：

- ①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
- ② 快門速度：A（自動）
- ③ 光圈：A（自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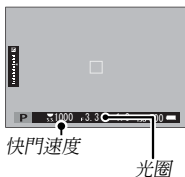
確認螢幕中出現 P。



❗ 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快門速度和光圈將顯示為“---”。

程式切換

若有需要，您可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快門速度與光圈的其他組合而不更改曝光（程式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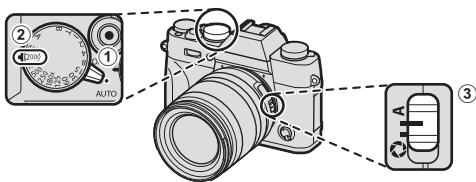


❗ 程式切換在以下情況中不可用：動畫錄製過程中，閃光燈支援 TTL 自動時，或者 **影像品質設定 > 動態範圍** 選為自動選項時。

🔧 若要取消程式切換，請關閉相機。

模式 S：快門優先 AE

選擇快門速度，同時讓相機調整光圈以獲得最佳曝光。




請如下所述調整設定：

- ①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
- ② 快門速度：選擇快門速度
- ③ 光圈：A（自動）

確認螢幕中出現 S。



❗ 若在所選快門速度下無法獲得正確的曝光，光圈將顯示為紅色。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光圈將顯示為“---”。

 在 180X 以外的設定下，您也可以透過旋轉後指令轉盤以 $\frac{1}{3}$ EV 為等級調整快門速度。即使在半按快門鈕期間也可調整快門速度。

感光度和景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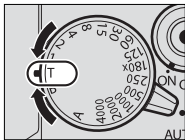
若您在拍攝對象光線不足時選擇高速快門，相機自動曝光程式將會選擇一個較大光圈。這將產生正確的曝光，但是同時可能減小景深，因此拍攝對象前後可清晰對焦的區域更少。若要縮小光圈並增加景深，請選擇一個更高的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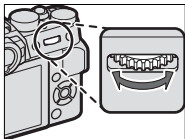
遙控 B 快門 (T)

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T** (遙控 B 快門) 可選擇低速快門以進行長時間曝光。為避免曝光期間相機發生移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 1 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T**。



- 2 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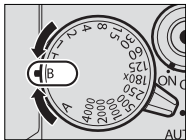
- 3 完全按下快門鈕在所選快門速度下拍攝照片。曝光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倒計時定時器。

若要減少長時間曝光過程中產生的“雜訊”（斑點），請將 **影像品質設定 >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選為 **開**。請注意，這有可能增加拍攝後記錄影像所需的時間。


B 快門 (B)


選擇快門速度 **B** (B 快門) 可進行長時間曝光，在此期間您可手動開啓和關閉快門。為避免曝光期間相機發生移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 1 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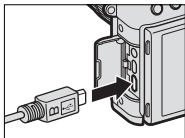
- 2 完全按下快門鈕。按下快門鈕期間，快門將保持開啓最多 60 分鐘；螢幕中將顯示自曝光開始後的已用時間。

-  選擇光圈 **A** 可將快門速度固定為 3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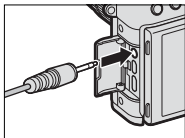
若要減少長時間曝光過程中產生的“雜訊”（斑點），請將  影像品質設定 >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選為 **開**。請注意，這有可能增加拍攝後記錄影像所需的時間。

使用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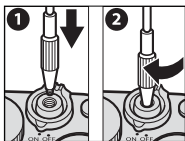
選購的 RR-90 遙控器可用於長時間曝光。您可透過微型 USB（微型 B）USB 2.0 連接孔連接 RR-90。





此外，您也可以透過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 $\phi 2.5$ mm 3 極迷你插孔）連接從第三方供應者購買的電子遙控器。



第三方機械遙控器的連接方法如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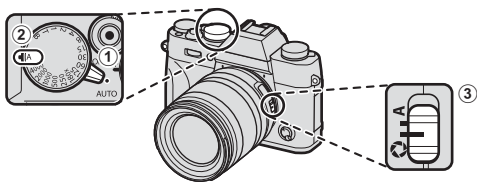
 連接了第三方遙控器時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框；請按下 **MENU/OK** 並將 **麥克風/遙控器** 選為  **遙控器**。

請檢查麥克風/遙控器
設定


 **OK** 設定  **取消** 略過

模式 A：光圈優先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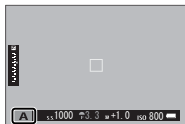
選擇光圈，同時讓相機調整快門速度以獲得最佳曝光。



請如下所述調整設定：

- ①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
- ② 快門速度：A（自動）
- ③ 光圈：選擇  並旋轉鏡頭光圈環調整光圈

確認螢幕中出現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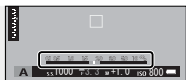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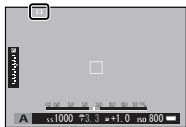
! 若在所選光圈下無法獲得正確的曝光，快門速度將顯示為紅色。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快門速度將顯示為“---”。

📷 即使半按快門鈕期間也可調整光圈。

預覽景深

當 **預覽景深** 被指定給某一功能鈕時，按下該按鈕可將光圈縮小為所選設定，從而可在螢幕中預覽景深。

若在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清單中同時選擇了 **AF 距離指示** 和 **MF 距離指示**，使用標準顯示中的景深指示也可預覽景深。使用 **DISP/BACK** 鈕可顯示標準指示。



使用 **AF/MF設定 > 景深** 選項可選擇景深的顯示方式。選擇 **底片格式基礎** 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以印刷品或類似物品顯示的照片的景深；選擇 **像素基礎** 則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在電腦或其他電子螢幕上以高解析度顯示的照片的景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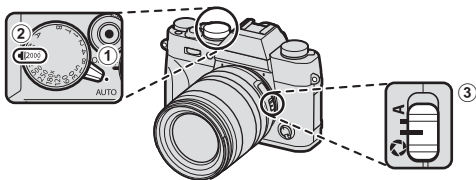
感光度和動作模糊

若您在拍攝對象光線不足時選擇小光圈，自動曝光程式所選的快門速度可能不夠快，從而無法避免動作模糊。若要使用更高的快門速度以減少動作模糊，請選擇一個更高的感光度。




模式 M：手動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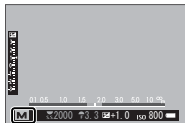
更改相機所選的曝光。




請如下所述調整設定：

- ①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
- ② 快門速度：選擇快門速度
- ③ 光圈：選擇  並旋轉鏡頭光圈環調整光圈

確認螢幕中出現 **M**。照片在目前設定下曝光不足或過度的量透過曝光指示表示；請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直至實現所需曝光。



 在 **180X** 以外的設定下，您也可以透過旋轉後指令轉盤以 $\frac{1}{3}$ EV 為等級調整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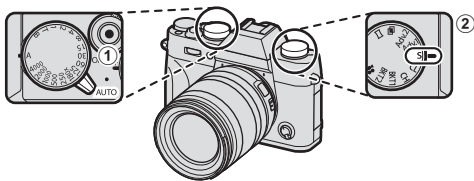
曝光預覽

若要在 LCD 螢幕中預覽曝光，請將 **畫面設定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選為 **關** 以外的選項。使用閃光燈時，或者拍攝照片時曝光可能會改變的其他情況下，請選擇 **關**。



自動模式

自動模式提供適合特殊拍攝對象類型的選項。





請如下所述調整設定：

- ① 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AUTO**
- ② 驅動轉盤：**S**（單一畫面）

螢幕中將出現目前所選場景。旋轉前指令轉盤（或使用拍攝選單中的 **拍攝設定 > 場景設定** 項目）可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



模式	說明
 進階自動 場景識別	相機根據場景自動優化設定。
 人像	用於人像拍攝。


模式	說明
 美肌	處理人像，使拍攝對象呈現出光滑、自然的膚色。
 風景	用於在白天拍攝建築物和風景的照片。
 運動	用於拍攝移動中的拍攝對象。
 夜景	用於拍攝光線不足的黎明、黃昏或夜間的景色。
 夜景 (三腳架)	用於低速快門下的夜間拍攝。
 煙火	使用低速快門捕捉煙火四散的瞬間。
 夕陽	用於拍攝日出和日落時鮮艷的色彩。
 雪景	用於拍攝清晰亮麗的雪景，捕捉以耀眼的白雪為主的場景的亮度。
 海灘	用於拍攝清晰亮麗的海景，捕捉陽光海灘上明亮的色彩。
 水中	減少水中光線特有的藍色氛圍。
 宴會	用於捕捉室內昏暗照明下的背景燈光。
 花朵	以近拍模式拍出花朵的鮮豔色彩。
 文字	用於拍攝印刷物中文字或圖畫的清晰照片。

SR+ 進階自動場景識別

在 SR+ 進階自動場景識別 模式下由相機所選的場景在螢幕中將用一個圖示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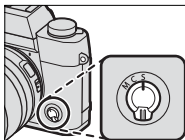
-  自動
-  風景
-  夜景
-  夜景（三腳架）
-  近拍
-  夕陽
-  天空
-  天空和綠葉
-  逆光人像
-  人像及動態
-  海灘
-  雪景
-  綠葉
-  人像
-  移動物體
-  逆光人像及動態




 所選模式可能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而異。若模式和拍攝對象不相符，請手動選擇一種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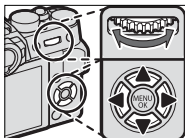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

使用自動對焦拍攝照片。

- 1 將對焦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S 或 C ( 78) 。



- 2 使用  AF/MF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模式 ( 80) 。
- 3 選擇對焦框 ( 82) 的位置和大小。



- 4 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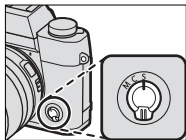


有關自動對焦系統的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x.com/af/en/index.html>


對焦模式


使用對焦模式選擇器可選擇相機如何對焦。



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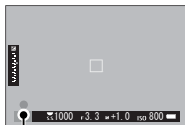
模式	說明
S (AF-S)	單一自動對焦 ：在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鎖定。適用於靜止的拍攝對象。
C (AF-C)	連續自動對焦 ：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適用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眼偵測自動對焦不可用。
M (手動)	手動 ：使用鏡頭對焦環手動對焦。用於手動控制對焦或相機無法使用自動對焦（  87）進行對焦的情況。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當鏡頭處於手動對焦模式時都將使用手動對焦。

若  **AF/MF設定** > **PRE-AF** 選為 **開**，即使未按下快門鈕，在模式 **S** 和 **C** 下相機也將持續調整對焦。

對焦指示

對焦指示在拍攝對象清晰對焦時變為綠燈，而當相機無法對焦時會閃爍白燈。括弧（“（ ）”）表示相機正在對焦，其在模式 **C** 下將持續顯示。 **MF** 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顯示。





對焦指示

自動對焦選項（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相機在模式 **S** 和 **C** 下的對焦方式。

- 1 按下 **MENU/OK** 進入拍攝選單。
- 2 選擇 **AF/MF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 3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模式。

 該功能也可透過快速鍵進行訪問（ 242）。

相機的對焦方式取決於對焦模式。

對焦模式 **S**（**AF-S**）

選項	說明	示例影像
 單一點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適用於精確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區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中的拍攝對象。對焦區中包含多個對焦點，從而更易於對焦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	
 廣角/跟蹤	相機自動對焦於高對比度拍攝對象；螢幕中顯示清晰對焦的區域。	



對焦模式 C (AF-C)

選項	說明	示例影像
 單一點	對焦追蹤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適用於向相機靠近或遠離相機的拍攝對象。	
 區	對焦追蹤所選對焦區中的拍攝對象。適用於正在進行完全可預測運動的拍攝對象。	
 廣角/跟蹤	對焦追蹤在畫面廣泛區域中運動的拍攝對象。	

對焦點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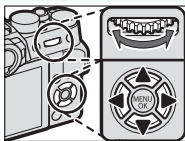
選擇自動對焦的對焦點。







檢視對焦點顯示



- 1 按下 **MENU/OK** 進入拍攝選單。
- 2 選擇  **AF/MF設定 > 對焦區域** 檢視對焦點顯示。
- 3 使用選擇器和後指令轉盤選擇一個對焦區域
( 83)。

選擇對焦點

使用選擇器可選擇對焦點，使用後指令轉盤可選擇對焦框大小。步驟根據自動對焦模式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器	DISP/BACK 鈕	後指令轉盤	
		 按下	 按下	 旋轉
	選擇對焦點	選擇中央對焦點	從 5 個對焦框大小中進行選擇	還原原始大小
			從 3 個對焦框大小中進行選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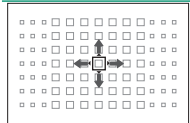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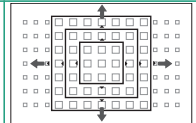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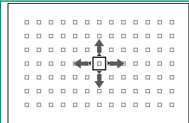

 當在對焦模式 **S** 中選擇了  廣角/跟蹤時，手動對焦點選擇不可用。

對焦點顯示

對焦點顯示根據自動對焦模式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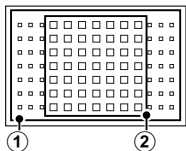
 對焦框以小方框顯示 (□)，而對焦區以大方框顯示。

自動對焦模式

□ 單一點	□ 區	[] 廣角/跟蹤
		
您可使用  AF/MF 設定 > 焦點數量 選擇可用對焦點的數量。	選擇包含 7×7、5×5 或 3×3 對焦點的對焦區。	將對焦框置於拍攝對象上並按下 MENU/OK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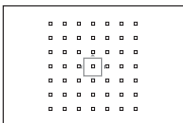
可用對焦點

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提供的對焦點 (①) 比智慧型混合自動對焦 (結合相位偵測自動對焦和 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 提供的對焦點 (②) 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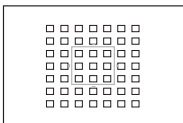


連拍模式對焦框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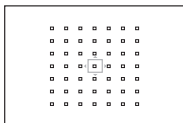
當驅動模式選為高速連拍（CH）時，在對焦模式 C 中可用的對焦框數量將會減少。



單一點



區



廣角/跟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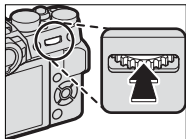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

雖然本相機擁有高精密自動對焦系統，但它可能無法對焦於下列拍攝對象。

- 非常光亮的拍攝對象，例如鏡子或汽車車身。
- 透過窗戶或其他反光物體拍攝的對象。
- 暗淡的拍攝對象和吸光而不反光的拍攝對象，例如頭髮或皮毛。
- 非實體的拍攝對象，例如煙霧或火焰。
- 拍攝對象與背景之間對比差異很少。
- 位於強對比度物體（同樣位於對焦框中）前或後的拍攝對象（例如，強對比度背景下的拍攝對象）。

確認對焦

若要放大目前對焦區域以進行精確對焦，請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再次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取消變焦。



正常顯示



對焦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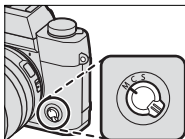
在對焦模式 **S** 下，當 **AF/MF設定 > MF 輔助** (141) 選為 **標準** 或 **對焦峰值亮點** 時，旋轉後指令轉盤可調整變焦。在對焦模式 **C** 下，或者當 **AF/MF設定 > PRE-AF** 選為 **開** 或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單一點** 以外的選項時，對焦變焦不可用。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Fn/AE-L/AF-L 按鈕設定** 可更改指令轉盤中央所執行的功能或將其預設功能指定給其他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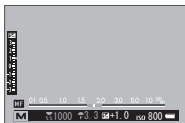
手動對焦

手動調整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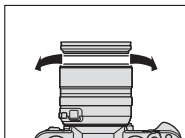
- 1 將對焦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M。




MF 將出現在螢幕中。



- 2 使用鏡頭對焦環手動對焦。
向左旋轉對焦環可減小對焦距離，向右旋轉則可增加對焦距離。



- 3 拍攝照片。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對焦環** 可顛倒對焦環的旋轉方向。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當鏡頭處於手動對焦模式時都將使用手動對焦。


快速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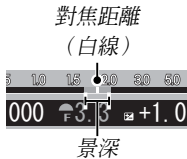
若要使用自動對焦對焦於所選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請按下被指定了對焦鎖定或 AF-ON 的按鈕（對焦區域的大小可透過後指令轉盤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您可利用此功能根據 **AF/MF設定 >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中的所選項使用單一自動對焦或連續自動對焦迅速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確認對焦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您可透過以下方法確認對焦。

手動對焦指示

手動對焦指示顯示對焦距離與相機至對焦框中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符合程度。白線表示與對焦區域中拍攝對象間的距離（以公尺還是英尺為單位取決於設定選單中  畫面設定 > 對焦距離單位的所選項）；藍條表示景深，即拍攝對象前後清晰對焦的距離。




對焦變焦

若  AF/MF設定 > 焦距確認 選為 開，旋轉對焦環時，相機將自動放大所選對焦區域。

 若  AF/MF設定 > MF 輔助 選為 標準 或 對焦峰值 亮點，變焦可透過旋轉後指令轉盤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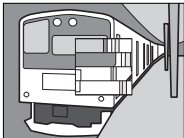
MF 輔助

AF/MF **AF/MF**設定 > **MF 輔助** 選項可用於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於 LCD 螢幕或電子觀景窗中構圖時確認對焦。

 按住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顯示 **MF 輔助** 選單。

有以下選項可用：


- **對焦峰值亮點**：反白顯示高對比度輪廓。旋轉對焦環直至拍攝對象被反白顯示。
- **數位化分割影像**：在畫面中心顯示一張分割的影像。在分割影像區域中對拍攝對象進行構圖，並旋轉對焦環直至分割影像的四個部分準確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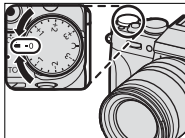


曝光補償

調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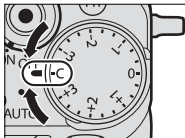
旋轉曝光補償轉盤。


 可用補償量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C (自訂)

當曝光補償轉盤旋轉至 **C** 時，您可透過旋轉前指令轉盤調整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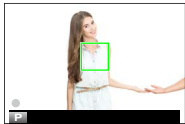
 前指令轉盤可用於將曝光補償設為 -5 至 +5 EV 之間的值。

前指令轉盤可用於設定光圈或曝光補償。按下該轉盤可在兩者之間進行切換。

對焦/曝光鎖定

對中心區域外的拍攝對象進行構圖。

- 1 **對焦**：將拍攝對象置於對焦框中並半按快門鈕鎖定對焦和曝光。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和曝光將保持鎖定（AF/AE 鎖定）。



- 2 **重新構圖**：持續半按快門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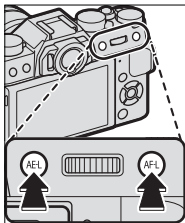
- 3 **拍攝**：完全按下按鈕。




僅當 **按鈕/轉盤設定 > 快門 AF、快門 AE** 選為開時，才可使用快門鈕鎖定對焦。

AF-L 和 AE-L 鈕

使用 **AF-L** 和 **AE-L** 鈕也可鎖定對焦和曝光。在預設設定下，**AF-L** 鈕用於鎖定對焦，**AE-L** 鈕用於鎖定曝光。無論快門鈕是否被半按，按下該按鈕期間，對焦和/或曝光都將保持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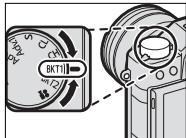








使用以下  按鈕/轉盤設定 選項可更改按鈕功能：



- **Fn/AE-L/AF-L 按鈕設定**：選擇 **AE-L** 和 **AF-L** 鈕所執行的功能。
- **AE/AF鎖定模式**：若 **AE/AF鎖定模式** 選為 **AE/AF-鎖定開關** 切換，按下按鈕時對焦和/或曝光將會鎖定，並且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鈕。

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動更改設定。

- 1 將驅動轉盤旋轉至 **BKT1** 或 **BKT2**。




- 2 導航至  拍攝設定 選單中的 **DRIVE** 設定，並選擇  自動曝光包圍、 ISO 感光度包圍、 軟片模擬包圍、 白平衡BKT 或  動態範圍包圍。

 該功能也可透過快速鍵進行訪問（ 242）。

- 3 拍攝照片。

自動曝光包圍


選擇一個包圍量（選項範圍為 $\pm\frac{1}{3}$ 至 ± 2 EV，以 $\frac{1}{3}$ EV 為等級）。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拍攝 3 張照片：第一張使用所測定的曝光值，第二張以所選量曝光過度，第三張以相同量曝光不足。

 無論包圍量是多少，曝光都不會超過曝光測定系統的限制。

ISO 感光度包圍

選擇一個包圍量（ ± 1 、 $\pm\frac{2}{3}$ 或 $\pm\frac{1}{3}$ ）。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以目前感光度拍攝一張照片，並將其處理以建立 2 張副本，一張使用增加所選量的感光度，另一張則使用降低所選量的感光度。

軟片模擬包圍


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拍攝 1 張照片，並將其處理以建立具有使用  拍攝設定 > BKT 設定 > 軟片模擬包圍 所選不同軟片模擬設定的副本。

白平衡BKT

選擇一個包圍量（ ± 1 、 ± 2 或 ± 3 ）。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拍攝 1 張照片並將其處理以建立 3 個副本：一張以目前白平衡設定拍攝，一張透過微調以增加了所選量的設定拍攝，還有一張透過微調以減少了所選量的設定拍攝。

動態範圍包圍

5 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以不同的動態範圍拍攝 3 張照片：第一張使用 100%，第二張使用 200%，第三張使用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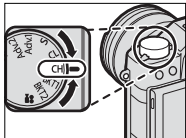
 使用動態範圍包圍期間，感光度將限制在最小值 ISO 800（當感光度選為自動選項時，則將限制在最小值 ISO 200 至 800）；包圍結束時將恢復之前使用的感光度。




連拍（連續拍攝模式）


透過一系列照片捕捉動作。

- 1 將驅動轉盤旋轉至 **CH**（高速連拍）或 **CL**（低速連拍）。




- 2 導航至  拍攝設定 選單中的 **DRIVE 設定**，並選擇一個影格速率。



該功能也可透過快速鍵進行訪問（ 242）。

- 3 拍攝照片。按下快門鈕期間相機將拍攝照片；當釋放快門鈕或記憶卡已滿時拍攝結束。


 若拍攝完成前檔案編號達到 999，剩下的照片將記錄到一個新的資料夾。



若記憶卡的可用空間不足，連拍可能不會開始。

影格速率根據拍攝對象、快門速度、感光度和對焦模式的不同而異。連拍照片數量增加時，影格速率可能會變慢，也會需要更長的記錄時間。

閃光燈自動關閉；禁用連拍時將恢復先前所選的閃光燈模式。

對焦和曝光

5 選擇對焦模式 **C** 可在每次拍攝中改變對焦；若要在每次拍攝中改變曝光，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快門 AE 選為 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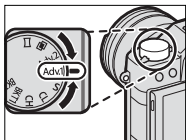
 選擇 **CH** 會限制對焦模式 **C** 下對焦框的選擇，同時將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限制在用於智慧型混合自動對焦的區域（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相位偵測自動對焦； 84）。


曝光和對焦追蹤的效能可能會根據光圈、感光度及曝光補償等因素的不同而異。



ADV. 進階濾鏡

拍攝帶濾鏡效果的照片。

- 1 將驅動轉盤旋轉至 **Adv.1** 或 **Adv.2**。
















- 2 導航至  拍攝設定 選單中的 **DRIVE** 設定，並選擇一個濾鏡效果。


 該功能也可透過快速鍵進行訪問（ 242）。

- 3 拍攝照片。

進階濾鏡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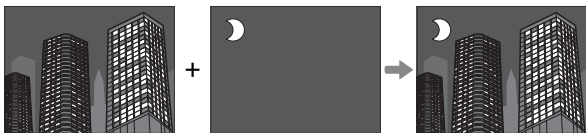
請從下列濾鏡中進行選擇：


濾鏡	說明
 玩具相機	適用於拍攝出復古玩具相機效果。
 縮圖	模糊照片的頂部和底部以實現透視畫效果。
 擷取色彩	建立色彩飽和的高對比度影像。
 亮鍵	建立明亮的低對比度影像。
 低色調	建立幾乎無著重明亮部的統一深色調效果。
 動態色調	使用動態色調表現以獲得奇幻效果。
 柔焦	建立一種整個影像均衡柔和的效果。
 局部色彩(紅)	所選色彩的影像區域以該所選色彩記錄。影像的所有其他區域以黑白記錄。
 局部色彩(橘)	
 局部色彩(黃)	
 局部色彩(綠)	
 局部色彩(藍)	
 局部色彩(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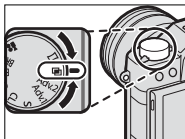
 根據拍攝對象和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情況下影像中可能出現粗粒子或者在亮度或色相方面有變化。

多重曝光

建立由兩次曝光組合的照片。




- 1 將驅動轉盤旋轉至 。



- 2 進行首次拍攝。
- 3 按下 **MENU/OK**。首次拍攝的照片將疊加於鏡頭視野上顯示，您將被提示進行第二次拍攝。



 若要返回步驟 2 並重拍第一張照片，請按下選擇器左方。若要儲存第一張照片並退出而不建立多重曝光，請按下 **DISP/BACK**。

- 4 將首次拍攝的照片用作參考進行第二次拍攝。




- 5 按下 **MENU/OK** 建立多重曝光，或按下選擇器左方返回步驟 4 並重拍第二張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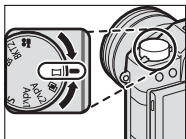




全景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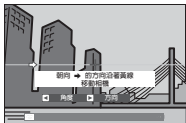
按照螢幕指南建立全景照片的步驟如下。

- 1 將驅動轉盤旋轉至 。




- 2 按下選擇器左方選擇您將在拍攝過程中推移相機的角度大小。反白顯示一個角度大小並按下 **MENU/OK**。
- 3 按下選擇器右方檢視推移方向選項。反白顯示一個推移方向並按下 **MENU/OK**。
- 4 完全按下快門鈕開始拍攝。拍攝過程中無需按住快門鈕。


- 5 按照箭頭所示方向推移相機。
當相機推移到引導線的末端且全景拍攝完成時，拍攝自動結束。



獲得最佳效果

為獲得最佳效果，請使用焦距為 35 mm 或以下的鏡頭（35 mm 格式下為 50 mm 或以下）。請將您的肘部抵住身體兩側，並以穩定的速度循著小圓周緩慢移動相機，移動時要使相機與地平線平行或垂直，並注意只能依畫面上指示所示的方向推移相機。請使用三腳架以獲得最佳效果。若未獲得預期效果，請嘗試以不同的速度來推移相機。

 若在完成全景拍攝之前完全按下快門鈕，拍攝將會結束且可能不會記錄全景照片。若相機推移得太快或太慢，拍攝也可能會中斷。推移相機的方向與所示方向不同時則將取消拍攝。

全景照片由多張畫面建立；若  **按鈕/轉盤設定** > **快門 AE** 選為 **開**，整個全景的曝光由第一張畫面決定。在某些情況下，相機拍攝的角度可能大於或小於所選角度，或可能無法將這些畫面完美地接合在一起。若在全景拍攝完成前結束拍攝，相機可能不會記錄最後部分的全景畫面。

以下拍攝對象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移動的拍攝對象、靠近相機的拍攝對象、毫無變化的拍攝對象（如天空或草原）、穩定持續運動的拍攝對象（如波浪和瀑布）以及亮度發生明顯變化的拍攝對象。若拍攝對象光線不足，全景照片可能會模糊。

檢視全景照片


在全畫面播放過程中，您可使用後指令轉盤放大或縮小全景照片。此外，您可使用選擇器播放全景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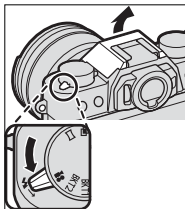
按下選擇器下方可開始播放，再次按下則暫停播放。暫停播放期間，您可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手動捲動顯示全景照片；豎直全景照片將上下捲動，橫向全景照片則將左右捲動。若要退回全畫面播放，請按下選擇器上方。

閃光燈攝影

在夜間或室內昏暗的燈光下拍攝時，使用內置閃光燈可獲得更多光線。



- 1 如圖所示滑動  桿升起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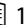
 請注意不要被已升起閃光燈的邊緣刮傷。



- 2 在選單中導航至  閃光燈設定 > 閃光燈功能設定 以顯示內置閃光燈的選項。



 該功能也可透過快速鍵進行訪問（ 242）。

- 3 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後指令轉盤更改反白顯示的設定（ 109）。



- 4 按下 **DISP/BACK** 使更改生效。




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不同，某些鏡頭可能會在使用閃光燈所拍的照片中投下陰影。

閃光燈在某些設定下將不會閃光，例如在全景模式下或者使用電子快門時。

在曝光模式 **S**（快門優先 AE）或手動（**M**）下使用閃光燈時，請選擇低於 **180X** 的快門速度。



除在命令模式下外，每一次拍照閃光燈都將會多次閃光。拍攝完成前，請勿移動相機。




若在  **使用者設定** 選單中將 **聲音與閃光燈** 選為 **關**，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閃光燈設定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有以下設定可用：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p>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TL：TTL 模式。調整閃光燈補償 (②) 並選擇一個閃光燈模式 (③)。 • M：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和相機設定如何，閃光燈都以所選輸出 (②) 進行閃光。閃光輸出以全光的比值表示，從 $\frac{1}{4}$ 至 $\frac{1}{64}$。在超過閃光控制系統限制的低數值下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並檢查效果。 • 遙控 (命令)：當閃光燈用於控制遙控同步閃光燈組件 (例如作為攝影棚閃光系統的一部分) 時選擇。 • OFF：閃光燈不閃光。
② 閃光燈補償/輸出	<p>調整閃光級別。可用選項根據閃光控制模式 (①) 的不同而異。</p>

設定	說明
③ 閃光燈模式 (TTL)	<p>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閃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閃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閃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④ 同步	<p>選擇閃光燈是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 (/第1帷幕)，還是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第2帷幕)。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第1帷幕。</p>

消除紅眼

當  閃光燈設定 > 消除紅眼 選為 關 以外的選項，且  AF/MF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選為 開 時，消除紅眼可用。使用消除紅眼可將由於拍攝對象視網膜反射閃光燈的光線而引起的“紅眼”減輕至最小程度。

閃光燈同步速度

閃光燈將與快門速度為 $\frac{1}{180}$ 秒或更低的快門同步。

從 FUJIFILM 選購的閃光燈組件

本相機上可使用選購的 FUJIFILM 熱靴閃光燈組件。

第三方閃光燈組件

切勿使用在相機熱靴中套用超過 300 V 電壓的第三方閃光燈組件。

拍攝選單


6

影像品質設定

調整影像品質設定。

若要顯示影像品質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影像品質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影像尺寸

選擇用於記錄靜態照片的尺寸和縱橫比。

選項	影像尺寸	選項	影像尺寸	選項	影像尺寸
L 3:2	6000 × 4000	L 16:9	6000 × 3376	L 1:1	4000 × 4000
M 3:2	4240 × 2832	M 16:9	4240 × 2384	M 1:1	2832 × 2832
S 3:2	3008 × 2000	S 16:9	3008 × 1688	S 1:1	2000 × 2000

 **影像尺寸** 在相機關閉或選擇了其他拍攝模式時不會重設。


縱橫比

縱橫比為 3:2 的照片，其顯示比例與 35 mm 軟片畫面相同，而縱橫比為 16:9 的照片則適合在高畫質（HD）裝置上顯示。縱橫比為 1:1 的照片是正方形的。

影像品質

選擇檔案格式和壓縮率。選擇 **FINE** 或 **NORMAL** 記錄 **JPEG** 影像，選擇 **RAW** 記錄 **RAW** 影像或者選擇 **FINE+RAW** 或 **NORMAL+RAW** 同時記錄 **JPEG** 和 **RAW** 影像。**FINE** 和 **FINE+RAW** 使用較低 **JPEG** 壓縮率以記錄高品質 **JPEG** 影像，而 **NORMAL** 和 **NORMAL+RAW** 則使用較高 **JPEG** 壓縮率以增加可儲存的影像數量。

功能鈕

若要開啓或關閉 **RAW** 影像品質以進行單次拍攝，請將 **RAW** 指定給某一功能鈕（ 250）。若影像品質目前選為 **JPEG** 選項，按下該按鈕可暫時選擇相當於 **JPEG+RAW** 的選項。若目前選擇了 **JPEG+RAW** 選項，按下該按鈕可暫時選擇相當於 **JPEG** 的選項；若選擇了 **RAW**，按下該按鈕則可暫時選擇 **FINE**。拍攝一張照片或再次按下該按鈕將恢復先前設定。

RAW格式錄影




選擇是否壓縮 RAW 影像。

選項	說明
未壓縮	RAW 影像不會壓縮。
無失真壓縮	使用可逆演算法壓縮 RAW 影像，可減小檔案大小且不會流失影像資料。您可使用 RAW FILE CONVERTER EX 2.0 或支援 RAW “無失真” 壓縮的其他軟體檢視壓縮影像。


軟片模擬

模擬不同類型軟片的效果，包括黑白（帶有或不帶色彩濾鏡）。您可根據拍攝對象和創作意圖選擇色調。

選項	說明
 PROVIA/標準	標準色彩再現。適用於從人像到風景的多種拍攝對象。
 Velvia/艷麗	色彩飽和、對比度高的色調，適用於拍攝自然風景。
 ASTIA/柔和	增加可用於人像膚色的色相範圍，同時保留白天天空鮮亮的藍色。在戶外進行人像攝影時建議使用該選項。
 CLASSIC CHROME	使用柔和色彩及強化的暗調反差獲取一種平靜效果。
 PRO Neg. Hi	提供的對比度比在  PRO Neg. Std 下提供的稍多。在戶外進行人像攝影時建議使用該選項。
 PRO Neg. Std	色調柔和。增加了可用於膚色的色相範圍，因此它成為攝影棚人像攝影的最佳選擇。

選項	說明
 ACROS*	拍攝高漸變效果和高銳利度的黑白照片。
 黑白*	拍攝標準黑白照片。
 棕褐色	拍攝棕褐色照片。

* 有黃色 (**Ye**)、紅色 (**R**) 和綠色 (**G**) 濾鏡可供選擇，這些濾鏡會為與補償給所選色彩的色相對應的灰色加深色度。黃色 (**Ye**) 濾鏡加深紫色和藍色，紅色 (**R**) 濾鏡加深藍色和綠色。綠色 (**G**) 濾鏡則加深紅色和棕色（包括膚色），因而它是人像攝影的最佳選擇。

 軟片模擬選項可與色調和銳利度設定組合。

您也可透過快速鍵訪問軟片模擬設定 (📖 242)。

有關詳情，請訪問：<http://fujifilm-x.com/en/x-stories/the-world-of-film-simulation-episode-1/>




顆粒效果

新增一種軟片顆粒效果。選擇所需量（強或弱），或者選擇關以關閉軟片顆粒效果。

選項		
強	弱	關

動態範圍

控制對比度。較低值用於在進行室內拍攝或陰天拍攝時增加對比度，較高值用於在拍攝高對比度場景時減少明亮部和陰暗部中細節的流失。建議將較高值用於同時包括陽光和較深陰影的場景，以及下列高對比度的拍攝對象：水上的陽光、鮮亮光線下秋天的葉子、蔚藍天空下的人物肖像以及白色物體或穿白色衣服的人物等；但是請注意，使用較高值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雜色斑點。

選項			
自動	 100%	 200%	 400%



若選擇了**自動**，相機將根據拍攝對象和拍攝條件自動選擇  100% 或  200%。半按快門鈕時將顯示快門速度和光圈。


 200% 在感光度 ISO 400 及以上時可用，


 400% 在感光度 ISO 800 及以上時可用。


白平衡

若要獲取自然色彩，請選擇一個與光源相符的白平衡選項。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白平衡。
$\Omega_1/\Omega_2/\Omega_3$	測量白平衡值。
K	選擇色溫。
	用於直射陽光下的拍攝對象。
	用於陰影中的拍攝對象。
	用於“晝光”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暖白”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冷白”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白熱燈光線下。
	減少水中光線特有的藍色氛圍。

 拍攝效果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而異。拍攝後請播放照片以便檢查色彩。

僅在**自動**和模式下，相機才會根據閃光燈光線調整白平衡。使用其他白平衡選項時請關閉閃光燈。

您也可透過快速鍵訪問白平衡選項（ 242）。

微調白平衡

選擇一個白平衡選項後按下 **MENU/OK** 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框；請使用選擇器微調白平衡或按下 **DISP/BACK** 不進行微調直接退出。



自訂白平衡

選擇 Ω_1 、 Ω_2 或 Ω_3 可調整非正常光線條件下的白平衡。螢幕中將顯示白平衡測量選項；請對一個白色物體構圖使其填滿螢幕，然後完全



按下快門鈕測量白平衡（若要選擇最近一次的自訂值並退出而不測量白平衡，請按下 **DISP/BACK**，或者按下 **MENU/OK** 選擇最近一次的值並顯示微調對話框）。

- 若螢幕中顯示“完成！”，請按下 **MENU/OK** 將白平衡設為測量的值。
- 若螢幕中顯示“過暗”，請提高曝光補償並重試。
- 若螢幕中顯示“過亮”，請降低曝光補償並重試。

K：色溫

在白平衡選單中選擇 **K** 將顯示色溫清單；反白顯示一個色溫，然後按下 **MENU/OK** 可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並顯示微調對話框。

**色溫**

色溫是對光源色彩的一種客觀衡量標準，以開爾文（K）表示。色溫接近直射陽光的光源顯示為白色；較低色溫的光源帶有黃色或紅色氛圍，而較高色溫的光源則帶有藍色調。您可選擇符合光源的色溫，或者選擇與光源色彩截然不同的選項使照片“偏暖”或“偏冷”。

明亮部色調

調整明亮部表現。您可從 +4 至 -2 之間的 7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4	+3	+2	+1	0	-1	-2

6

陰暗部色調

調整陰暗部表現。您可從 +4 至 -2 之間的 7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4	+3	+2	+1	0	-1	-2

色彩

調整色彩濃度。您可從 +4 至 -4 之間的 9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銳利度

銳化或柔化輪廓。您可從 +4 至 -4 之間的 9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減少雜訊

減少在高感光度下所拍照片中的雜訊。您可從 +4 至 -4 之間的 9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6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選擇 **開** 可減少長時間曝光中產生的斑點。

選項	
開	關

鏡頭調整優化器

選擇 **開** 可透過調整衍射和鏡頭邊緣的輕微對焦損失提高畫質。

選項	
開	關


色彩範圍


選擇色彩再現的可用色域。

選項	說明
sRGB	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Adobe RGB	用於商業印刷。

像素對應

若在您的照片中發現亮點，請使用本選項。

- 1 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影像品質設定標籤。
- 2 反白顯示 **像素對應** 並按下 **MENU/OK** 執行像素對應。處理可能需要幾秒鐘。

 效果不予以保證。

開始執行像素對應前，請確保電池完全充滿電。

相機溫度升高時，像素對應不可用。

選擇自訂設定

重新啓用使用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儲存的設定。設定可從 7 個自訂設定庫的任一庫中重新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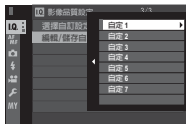
庫			
自定 1	自定 2	自定 3	自定 4
自定 5		自定 6	自定 7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您可為常見場合最多儲存 7 套自訂相機設定。使用 **影像品質設定 > 選擇自訂設定** 可重新啓用儲存的設定。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拍攝選單。選擇 **影像品質設定** 標籤，然後反白顯示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並按下 **MENU/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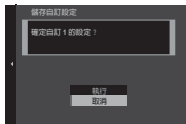
- 2 反白顯示一個自訂設定庫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 3 根據需要調整以下選項：
- 感光度ISO
 - 動態範圍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白平衡
 - 明亮部色調
 - 陰暗部色調
 - 色彩
 - 銳利度
 - 減少雜訊




- 4 按下 **DISP/BACK**。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執行並按下 **MENU/OK**。




 若要將目前相機設定儲存至所選庫，請在步驟 3 中反白顯示 **儲存目前設定** 並按下 **MENU/OK**。

AF/MF設定

調整對焦設定。

若要顯示對焦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AF/MF設定) 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對焦區域

為自動對焦、手動對焦和對焦變焦選擇對焦區域。

自動對焦模式

為對焦模式 **S** 和 **C**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選項	說明
 單一點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您可使用 AF/MF設定 > 焦點數量 選擇可用對焦點的數量。適用於精確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區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中的拍攝對象。對焦區中包含多個對焦點，從而更易於對焦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
 廣角/跟蹤	在對焦模式 C 下，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追蹤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在對焦模式 S 下，相機自動對焦於高對比度的拍攝對象；螢幕中將顯示清晰對焦的區域。相機可能無法對焦於細小物體或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


AF-C 自訂設定

為對焦模式 **C** 選擇對焦追蹤選項。
請根據您的拍攝對象從設定 1-5 中
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設定1 多重曝光的標準設定	此標準追蹤選項適用於普遍範圍的移動拍攝對象。
設定2 忽略障礙物並繼續追蹤拍攝對象	對焦系統努力追蹤所選拍攝對象。適用於難以保留於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或其他物體可能與拍攝對象一同進入對焦區域的情況。
設定3 用於加速/減速的拍攝對象	對焦系統為適應拍攝對象急劇的加速或減速努力對其進行追蹤。適用於移動速度迅速變化的拍攝對象。
設定4 用於突然出現的拍攝對象	對焦系統努力迅速對焦於進入對焦區域的拍攝對象。適用於突然出現的拍攝對象或迅速切換拍攝對象時。
設定5 用於不規則移動和加速/減速的拍攝對象	適用於不僅移動速度迅速變化而且要進行前後左右大動作的難以追蹤的拍攝對象。

AF點陣顯示

設定當  AF/MF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區 或 廣角/跟蹤 時是否顯示單個對焦框。

選項	
開	關

焦點數量

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中或者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單一 點 時可用於對焦點選擇的對焦點數量。

選項	說明
91 點 (7 × 13)	從按 7 × 13 點格排列的 91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
325 點 (13 × 25)	從按 13 × 25 點格排列的 325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

PRE-AF

若選擇了開，即使未半按快門鈕，相機也將持續調整對焦。請注意，這將增加電池電量的消耗。

選項	
開	關

AF輔助燈

若選擇了開，AF 輔助燈將會點亮以輔助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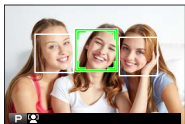
選項	
開	關

! 在某些情況下使用 AF 輔助燈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若相機無法對焦，請嘗試增加與拍攝對象之間的距離。

應避免將 AF 輔助燈直接照射拍攝對象的眼睛。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可為畫面任何位置的人物臉部設定對焦和曝光，防止相機在集體人像拍攝中對焦於背景。適用於強調人像主體的拍攝。





相機在豎直和橫向方位都可偵測臉部；若偵測到一個臉部，相機將使用綠色邊框對其進行標識。若畫面中有多個臉部，相機將選擇離中心最近的臉部，其他則用白色邊框標識。您也可選擇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處於開啓狀態時相機是否偵測並對焦於眼睛。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臉部開/眼部關	僅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
臉部開/眼部自動	當偵測到臉部時，相機自動選擇對焦於哪只眼睛。
臉部開/右眼優先	相機對焦於使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所偵測到的拍攝對象的右眼。
臉部開/左眼優先	相機對焦於使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所偵測到的拍攝對象的左眼。
臉部關/眼部關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和眼睛優先關閉。

 在某些模式下，相機可能會為畫面整體而不是人像主體設定曝光。

按下快門鈕時，若拍攝對象位置發生了變化，照片拍攝後，他們的臉部可能不在綠色邊框標識的區域。

 若由於被頭髮、眼鏡或其他物體遮擋而導致相機無法偵測到拍攝對象的眼睛，相機將對焦於臉部。

您也可透過快速鍵訪問臉部/眼部偵測設定選項（ 242）。

AF+MF

若在對焦模式 **S** 下選擇了 **開**，透過在半按快門鈕期間旋轉對焦環可手動調整對焦。同時支援標準和對焦峰值 **MF** 輔助選項。

選項	
開	關

! 帶有對焦距離指示的鏡頭必須先設為手動對焦模式（**MF**）才可使用該選項。選擇 **MF** 將禁用對焦距離指示。請將對焦環設至對焦距離指示的中央（若將對焦環設至無限遠或最小對焦距離，相機將可能無法對焦）。

AF+MF 對焦變焦

當 **AF/MF** 設定 > 焦距確認 選為 **開** 且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單一點** 時，對焦變焦可用於放大所選對焦區域。使用後指令轉盤可選擇變焦倍率（2.5 倍或 6 倍）。

MF 輔助


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如何顯示。

選項	說明
標準	對焦以正常狀態顯示（對焦峰值亮點和數位化分割影像不可用）。
數位化分割影像	在畫面中央顯示一張黑白（黑白）或彩色（彩色）的分割影像。在分割影像區域中對拍攝對象進行構圖，並旋轉對焦環直至分割影像的三個部分準確對齊。
對焦峰值亮點	相機增強高對比度的輪廓。請選擇色彩和峰值等級。

焦距確認

若選擇了開，當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旋轉對焦環時，螢幕中將自動放大所選對焦區域。

選項	
開	關

 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取消對焦變焦。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當自動對焦模式選為單一點且測光選為點時，選擇開可對目前對焦框進行測光。

選項	
開	關

6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選擇當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按下 **AF-L** 鈕時，相機是使用單一自動對焦 (**AF-S**) 還是連續自動對焦 (**AF-C**) 進行對焦。

選項	
AF-S	AF-C

景深

選擇 **底片格式基礎** 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以印刷品或類似物品顯示的照片的景深；選擇 **像素基礎** 則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在電腦或其他電子螢幕上以高解析度顯示的照片的景深。

選項	
像素基礎	底片格式基礎

釋放/對焦優先





選擇相機在對焦模式 **AF-S** 或 **AF-C** 下的對焦方式。

選項	說明
釋放	快門反應優先於對焦。相機未清晰對焦時也可拍攝照片。
對焦	對焦優先於快門反應。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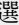
觸控式螢幕模式



選擇使用觸控控制所執行的拍攝操作。



靜態攝影



模式	說明
觸碰拍攝 	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可對焦並釋放快門。在連拍模式下，當您的手指保持與螢幕接觸期間將拍攝照片。
AF 	輕觸可選擇一個對焦點。在對焦模式 S (AF-S) 下，對焦將鎖定，而在對焦模式 C (AF-C) 下，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對焦鎖定和連續對焦可透過輕觸 AF OFF 圖示結束。
區域 	輕觸可選擇一個對焦點進行對焦或變焦。對焦框將移至所選對焦點。
關 	觸控控制關閉。輕觸時螢幕不作任何反應。

動畫錄製

 我們建議您在使用觸控控制錄製動畫之前先將拍攝選單  (動畫) 標籤中的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區域** (在某些錄影模式中, **區域** 將被自動選擇)。


模式	說明
觸碰拍攝 	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可對焦並開始錄製。在對焦模式 C (AF-C) 下, 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 若要在對焦模式 S (AF-S) 下重新對焦或者在對焦模式 C 下對焦於新的拍攝對象, 請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若要結束錄製, 請按下快門鈕。
AF 	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進行對焦並 按下快門鈕開始或結束錄製 。在對焦模式 C (AF-C) 下, 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 若要在對焦模式 S (AF-S) 下重新對焦或者在對焦模式 C 下對焦於新的拍攝對象, 請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

模式	說明
區域 	輕觸以選擇對焦點並 按下快門鈕開始或結束錄製 。在對焦模式 C (AF-C) 下，相機將根據與所選對焦點中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在對焦模式 S (AF-S) 下，您可透過輕觸螢幕移動對焦點，但僅可使用已指定 AF-ON 的控制重新對焦 (☞ 225)。
關 	觸控控制關閉。輕觸時螢幕不作任何反應。


 若要禁用觸控控制並隱藏觸控式螢幕模式指示，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選為 **關**。

拍攝設定

調整拍攝選項。







若要顯示拍攝選項，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拍攝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場景設定

設定驅動轉盤旋轉至 **S** 且自動模式選擇器撥桿旋轉至 **AUTO** 時將選擇的模式。

模式	說明
 進階自動 場景識別	相機根據場景自動優化設定。
 人像	用於人像拍攝。
 美肌	處理人像，使拍攝對象呈現出光滑、自然的膚色。
 風景	用於在白天拍攝建築物和風景的照片。
 運動	用於拍攝移動中的拍攝對象。
 夜景	用於拍攝光線不足的黎明、黃昏或夜間景色。

模式	說明
 夜景 (三腳架)	用於低速快門下的夜間拍攝。
 煙火	使用低速快門捕捉煙火四散的瞬間。
 夕陽	用於拍攝日出和日落時鮮艷的色彩。
 雪景	用於拍攝清晰亮麗的雪景，捕捉以耀眼的白雪為主的場景的亮度。
 海灘	用於拍攝清晰亮麗的海景，捕捉陽光海灘上明亮的色彩。
 水中	減少水中光線特有的藍色氛圍。
 宴會	用於捕捉室內昏暗照明下的背景燈光。
 花朵	以近拍模式拍出花朵的鮮豔色彩。
 文字	用於拍攝印刷物中文字或圖畫的清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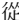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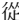




DRIVE 設定

為各種驅動模式調整設定。

選項	說明
連拍1設定	選擇驅動轉盤旋轉至 BKT1 或 BKT2 時將使用的設定 (📖 150)。
連拍2設定	
CH 高速連拍	選擇驅動轉盤旋轉至 CH (高速連拍) 時將使用的影格速率：14、11 或 8 fps。請注意，僅當使用電子快門時， 14fps 和 11fps 才可用。
CL 低速連拍	選擇驅動轉盤旋轉至 CL (低速連拍) 時將使用的影格速率：5、4 或 3 fps。
Adv.濾鏡1 選擇	選擇驅動轉盤旋轉至 Adv.1 或 Adv.2 時將使用的濾鏡 (📖 100)。
Adv.濾鏡2 選擇	



BKT 設定

請為驅動轉盤上的 **BKT1** 和 **BKT2** 位置選擇包圍設定。使用 **BKT** 選擇可選擇一種包圍類型，使用 **自動曝光包圍**、**ISO 感光度包圍**、**軟片模擬包圍** 以及 **白平衡 BKT** **BKT** 選項則可選擇每種類型的包圍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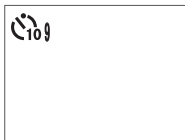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BKT 選擇	從  自動曝光包圍 、  ISO 感光度包圍 、  軟片模擬包圍 、  白平衡BKT 以及  動態範圍包圍 中進行選擇。
自動曝光包圍	從 $\pm 1/2$ 、 $\pm 2/3$ 、 ± 1 、 $\pm 1 1/2$ 、 $\pm 1 2/3$ 以及 ± 2 中進行選擇。
ISO 感光度包圍	從 $\pm 1/2$ 、 $\pm 2/3$ 和 ± 1 中進行選擇。
軟片模擬包圍	您可選擇用於軟片模擬包圍的 3 種軟片模擬類型 ( 118)。
白平衡BKT	從 ± 1 、 ± 2 和 ± 3 中進行選擇。


自拍

選擇快門釋放延遲時間。

選項	說明
 2 秒	按下快門鈕 2 秒後釋放快門。可用於減少在按下快門鈕時因相機移動而導致的模糊。自拍指示燈在倒計時過程中會閃爍。
 10 秒	按下快門鈕 10 秒後釋放快門。用於拍攝您希望自己出現在其中的照片。自拍指示燈在照片即將拍攝時會閃爍。
關	自拍關閉。

若選擇了 **關** 以外的選項，當完全按下快門鈕時，定時器將啟動。螢幕中的顯示表示快門釋放前剩餘的秒數。若要在照片拍攝前停止定時器，請按下 **DISP/BA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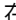


 使用快門鈕時請站在相機後方。站在鏡頭前方會干擾對焦和曝光。

相機關閉時自拍將自動關閉。

間隔計時器拍攝

配置相機以預設間隔自動拍攝照片。

- 1 在 （拍攝設定）標籤中反白顯示 **間隔計時器拍攝** 並按下 **MENU/OK**。





- 2 使用選擇器選擇拍攝間隔和張數。按下 **MENU/OK** 繼續。



- 3 使用選擇器選擇開始時間並按下 **MENU/OK**。拍攝將自動開始。



 在快門速度 **B** (B 快門) 時或者多重曝光攝影過程中，間隔計時器拍攝無法使用。在連拍模式下，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僅拍攝 1 張照片。

 建議使用三腳架。

開始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建議使用選購的 AC-9V AC 電源轉換器和 CP-W126 DC 連接器。





螢幕在兩次拍攝之間關閉，在下一拍攝幾秒前亮起。按下快門鈕可隨時啟動螢幕。

若要持續拍攝直至記憶卡已滿，請將拍攝張數設為 ∞ 。

測光

選擇相機如何測定曝光。

❗ 僅當 **AF/MF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設為 **關** 時，所選項才會生效。


模式	說明
 (多重)	相機根據對構圖、色彩和亮度分佈的分析結果迅速決定曝光。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中央重點)	相機對整個畫面進行測光，但將最大比重指定給中央區域。
 (點)	相機對畫面中心相當於整個畫面 2% 的區域的光線條件進行測光。建議在拍攝對象逆光時和背景比主要拍攝對象亮得多或暗得多的其他情況下使用。
 (平均)	曝光設為整個畫面的平均值。為多次拍攝的持續曝光提供相同的光線，在拍攝風景或黑白裝扮的人像主體時最有效。


快門類型

選擇快門類型。選擇電子快門可關閉快門音。

選項	說明
MS 機械快門	使用機械快門拍攝照片。
ES 電子快門	使用電子快門拍攝照片。
MS 機械+ES 電子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選擇快門類型。





若選擇了 MS 機械快門以外的選項，透過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4000 後再旋轉後指令轉盤可選擇高於 $\frac{1}{4000}$ 秒的快門速度。


 使用電子快門拍攝移動的拍攝對象時照片中可能會出現變形，而在螢光燈或者其他閃爍或不穩定照明下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條帶痕跡和霧像。若在快門靜音時拍攝照片，請尊重拍攝對象的肖像權和隱私權。

 使用電子快門時，閃光燈將禁用，快門速度和感光度會分別限制為 $\frac{1}{32000}$ –30 秒和 ISO 12800–200 的值，長時曝光減少雜訊將不起作用。

防手震模式

從下列影像穩定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連續+動態	影像穩定開啓。若選擇了 +動態 ，偵測到移動物體時相機將調整快門速度以減少動作模糊。
 持續	
 拍攝+動態	除僅當半按快門鈕（僅限對焦模式 C ）或釋放快門時才執行影像穩定外，其他與上述相同。若選擇了 +動態 ，偵測到移動物體時相機將調整快門速度以減少動作模糊。
 攝影時作用	
關	影像穩定關閉。使用三腳架時請選擇該選項。


 **+動態** 在感光度設為固定值時不起作用，並且還可能在某些其他設定組合下不可用。其效果可能因光線環境及物體移動速度的不同而異。

該選項僅適用於支援影像穩定的鏡頭。

感光度ISO

調整相機對光線的敏感度。

選項	說明
自動1 自動2 自動3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調整感光度。
12800–200	手動調整感光度。所選數值顯示在螢幕中。
H (25600 或 51200) 、 L (100)	用於特殊情況下。請注意，在 H 下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斑點，而在 L 下拍攝則會減少動態範圍。

 相機關閉時，感光度不會重設。

調整感光度

較高值可用於減少光線不足時的模糊，較低值則允許在明亮光線下使用更低的快門速度或更大的光圈；但請注意，高感光度時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斑點。

自動

請為 **自動1**、**自動2** 和 **自動3** 選擇基本感光度、最大感光度和最低快門速度。預設設定如下所示。

選項	預設設定		
	自動1	自動2	自動3
預設敏感度	200		
最大感光度	800	1600	3200
最低快門速度	1/60 秒		

相機自動在預設值和最大值之間選擇一個感光度；僅當獲取最佳曝光需要的快門速度將低於 **最低快門速度** 中的所選值時，感光度才會提高到預設值以上。



若 **預設敏感度** 中的所選值高於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預設敏感度** 將設為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

若照片在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下仍將曝光不足，相機可能選擇低於 **最低快門速度** 的快門速度。若 **最低快門速度** 選為 **自動**，相機將自動選擇約等於鏡頭焦距倒數的最低快門速度（以秒為單位；例如，若鏡頭焦距為 50 mm，相機將選擇 $\frac{1}{50}$ 秒左右的最低快門速度）。最低快門速度不受影像穩定中所選項的影響。

轉接環設定

為使用選購 FUJIFILM M 轉接環所連接的 M 卡口鏡頭調整設定。

選擇焦距

若鏡頭焦距為 21、24、28 或 35 mm，請在轉接環設定選單中選擇一個相符的選項。

對於其他鏡頭，請選擇選項 5 或 6 並使用選擇器輸入焦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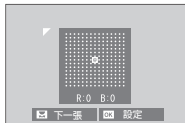
變形校正

您可選擇強、中或弱選項校正桶狀或枕狀變形。




陰影色差校正

畫面中心和邊緣之間的色彩（明暗）差異可透過畫面的四個角分別進行調整。




若要使用陰影色差校正，請執行下列步驟。

- 1 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一個角。所選角將以一個三角形標識。
 - 2 使用選擇器調整明暗直至所選角和影像中央之間沒有明顯的色彩差異。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調整青色-紅色軸上的顏色。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調整藍色-黃色軸上的顏色。
-  若要確定所需量，請在拍攝藍天或灰色紙張時調整陰影色差校正。

周邊亮度校正

您可從 -5 至 +5 之間的值中進行選擇。選擇正值可增加周邊亮度，選擇負值則可減少周邊亮度。對於老式鏡頭建議選擇正值，選擇負值可產生使用古董鏡頭或針孔相機所拍影像的效果。



 若要確定所需量，請在拍攝藍天或灰色紙張時調整周邊亮度校正。

無線通訊

連接至執行“FUJIFILM Camera Remote”應用程式的智慧型手機後，智慧型手機可用於瀏覽相機上的影像，下載所選影像，遙控相機，或者將位置資料上傳到相機中。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閃光燈設定

調整與閃光燈相關的設定。

若要顯示與閃光燈相關的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閃光燈設定**（閃光燈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6

閃光燈功能設定

選擇閃光控制模式、閃光燈模式或同步模式或者調整閃光級別。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的不同而異。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257 頁。

消除紅眼

消除閃光引起的紅眼現象。

選項	說明
閃光燈+移除	防紅眼預閃與數位消除紅眼組合。
閃光燈	僅閃光燈防紅眼。
移除	僅數位消除紅眼。
關	閃光燈防紅眼和數位消除紅眼均關閉。





閃光燈防紅眼可用於 TTL 閃光控制模式。數位消除紅眼僅在偵測到臉部時執行且不適用於 RAW 影像。

TTL-鎖定模式

您可鎖定 TTL 閃光控制以獲取一系列照片的一致效果，而無需調整每張照片的閃光級別。

選項	說明
鎖定上一次閃光燈	閃光輸出鎖定為最近一次所拍照片的測定值。若不存在之前測定的值，將顯示一條錯誤訊息。
鎖定計量閃光燈	相機發出一系列預閃並將閃光輸出鎖定為測定值。


 若要使用 TTL 鎖定，請將 **TTL-鎖定** 指定給一個相機控制，然後使用該控制啟用或禁用 TTL 鎖定（ 250）。

TTL 鎖定期間，您可調整閃光燈補償。

紅燈設定

選擇當拍攝照片時閃光燈組件的 LED 視訊燈（若可用）是用作反射光還是 AF 輔助燈。


選項	靜態攝影中 LED 視訊燈的功能
反射光	反射光
AF 輔助	AF 輔助燈
AF 輔助+反射光	AF 輔助燈和反射光
關	無

 該選項也可透過閃光燈設定選單進行訪問。

主設定

當安裝至相機熱靴的閃光燈用作透過 FUJIFILM 無線光學閃光控制來控制遙控閃光燈組件的主閃光燈時，您可為該閃光燈選擇閃光燈組（A、B 或 C），選擇 **OFF** 則可將主閃光燈輸出限制為不會影響最終照片的級別。

選項			
Gr A	Gr B	Gr C	OFF

 該選項也可透過閃光燈設定選單進行訪問。

CH 設定


選擇當使用 FUJIFILM 光學無線閃光控制時用於在主閃光燈與遙控閃光燈組件之間進行通訊的頻道。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選項			
CH1	CH2	CH3	CH4



動畫設定

調整動畫錄製選項。

















若要顯示動畫錄製選項，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動畫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錄影模式

選擇用於動畫錄製的影格大小和速率。

選項	影格大小	速率
 2160/29.97P	3840 × 2160 (4K)	29.97 fps
 2160/25P		25 fps
 2160/24P		24 fps
 2160/23.98P		23.98 fps
 1080/59.94P	1920 × 1080 (全高清)	59.94 fps
 1080/50P		50 fps
 1080/29.97P		29.97 fps
 1080/25P		25 fps
 1080/24P		24 fps
 1080/23.98P	23.98 fps	
 720/59.94P	1280 × 720 (高清)	59.94 fps
 720/50P		50 fps
 720/29.97P		29.97 fps
 720/25P		25 fps
 720/24P		24 fps
 720/23.98P		23.98 fps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設定動畫錄製期間相機選擇對焦點的方法。

選項	說明
多重	自動對焦點選擇。
區域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


HDMI 匯出資訊顯示

若選擇了開，相機連接的 HDMI 裝置將展示相機螢幕中的資訊。

選項	
開	關

4K 電影匯出

選擇當相機連接至支援 4K 的 HDMI 錄製裝置或其他裝置期間所拍攝 4K 動畫的儲存目的地。

選項	說明
 卡	在相機記憶卡中錄製 4K 動畫並以全高清格式輸出至 HDMI 裝置。
HDMI	從您按下快門鈕時開始將 4K 動畫輸出至 HDMI 裝置，而不會記錄至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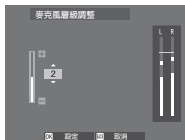
HDMI 錄製控制

選擇當按下快門鈕開始和結束動畫錄製時，相機是否向 HDMI 裝置傳送動畫開始和結束信號。


選項	
開	關

麥克風層級調整

調整內建和外接麥克風的錄製音量。





選項	說明
4—1	選擇錄製音量。

 螢幕中會顯示在指定時間段內所偵測到的錄製音量峰值。

您可將 **麥克風層級調整** 指定給一個相機控制，然後使用該控制在錄製期間調整麥克風音量。

麥克風/遙控器

指定連接至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的裝置是麥克風還是遙控器。

選項	
 麥克風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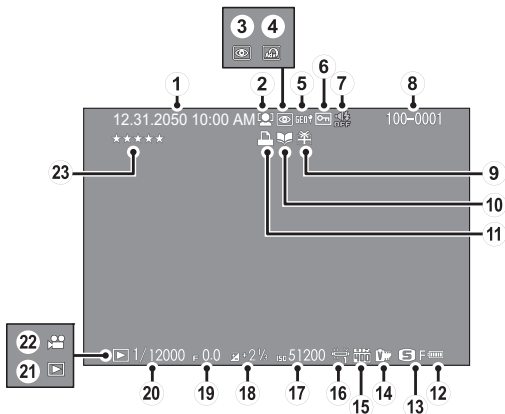
播放與播放選單

7

播放顯示

本部分列出了播放過程中可能顯示的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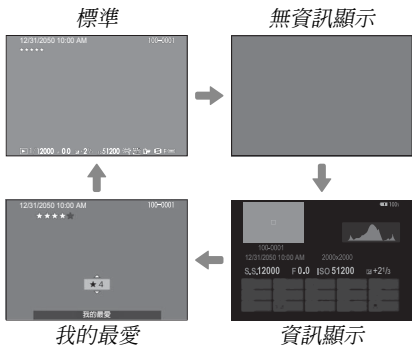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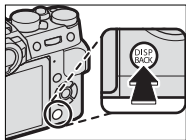
! 爲便於說明，所示顯示中所有指示都爲點亮狀態。



- | | | | |
|------------------|---------|----------------|----------|
| ① 日期和時間..... | 44、202 | ⑬ 影像大小/畫質..... | 115、116 |
| ② 臉部追蹤對焦指示..... | 138 | ⑭ 軟片模擬..... | 118 |
| ③ 消除紅眼指示..... | 165、190 | ⑮ 動態範圍..... | 121 |
| ④ 進階濾鏡..... | 99 | ⑯ 白平衡..... | 122 |
| ⑤ 位置資料..... | 238、280 | ⑰ 感光度..... | 157 |
| ⑥ 受保護影像..... | 188 | ⑱ 曝光補償..... | 91 |
| ⑦ 聲音和閃光燈指示器..... | 206 | ⑲ 光圈..... | 63、69、72 |
| ⑧ 畫面編號..... | 234 | ⑳ 快門速度..... | 63、64、72 |
| ⑨ 外來影像..... | 51 | ㉑ 播放模式指示..... | 51 |
| ⑩ 相簿助理指示..... | 192 | ㉒ 動畫圖示..... | 58 |
| ⑪ DPOF 列印指示..... | 195 | ㉓ 等級..... | 176 |
| ⑫ 電池電量..... | 43 | | |

DISP/BACK 鈕

DISP/BACK 鈕可控制播放過程中指示的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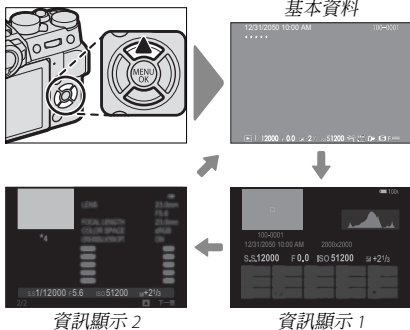


我的最愛：照片分級

若要為目前照片分級，請按下 **DISP/BACK** 並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從 0 至 5 星中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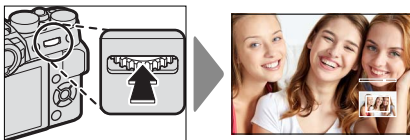
檢視照片資訊

每按一次選擇器上方，照片資訊顯示將變化一次。



放大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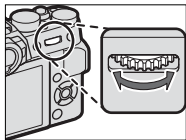
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放大對焦點。再次按下則返回全畫面播放。



檢視照片

閱讀本部分可獲得有關播放縮放和多重畫面播放的資訊。

使用後指令轉盤可從全畫面播放切換至播放縮放或多重畫面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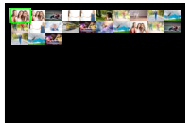
全畫面播放



多重畫面播放



9張畫面
檢視



100張畫
面檢視

DISP/BACK
MENU/OK



播放縮放

中等縮放




最大縮放



播放縮放

向右旋轉後指令轉盤可放大目前照片，向左旋轉則可縮小。若要退出縮放，請按下 **DISP/BACK**、**MENU/OK** 或後指令轉盤的中央。

 最大縮放倍率根據 **影像品質設定 > 影像尺寸** 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播放縮放不可用於裁切或調整尺寸後以 **640** 尺寸儲存的副本。

捲動


放大照片時，選擇器可用於檢視目前在螢幕中不可視的影像區域。



導覽視窗

多重畫面播放

若要更改影像的顯示數量，請在全畫面顯示照片時向左旋轉後指令轉盤。

 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影像並按下 **MENU/OK** 可全畫面檢視反白顯示的影像。在 9 張和 100 張畫面顯示中，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可檢視更多照片。



播放選單

調整播放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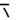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OK** 時螢幕中會顯示播放選單。




RAW 轉檔

RAW 照片將有關相機設定的資訊與相機影像感應器獲取的資料分開儲存。使用 **播放選單 > RAW 轉檔**，您可調整第 182 頁列出的設定以建立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原始影像資料不受影響，允許以多種不同方法處理單張 RAW 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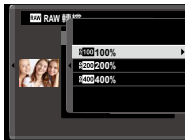
- 1 顯示 RAW 照片時，按下 **MENU/OK** 顯示播放選單。

- 2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  播放選單 > RAW 轉檔 並按下 **MENU/OK** 顯示設定。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 **Q** 鈕也可顯示這些選項。

- 3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一個設定並按下選擇器右方顯示選項。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選項，然後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並返回設定清單。重複該步驟可調整其他設定。
- 4 按下 **Q** 鈕預覽 JPEG 副本，然後按下 **MENU/OK** 進行儲存。



將照片從 RAW 轉換為 JPEG 時，您可調整以下設定：

設定	說明
反應拍攝條件	使用拍攝照片時有效的設定建立 JPEG 副本。
增感/減感補正處理	調整曝光。
動態範圍	增強明亮部中的細節以獲取自然對比度。
軟片模擬	模擬不同類型軟片的效果。
顆粒效果	新增一種軟片顆粒效果。
白平衡	調整白平衡。
白平衡偏移	微調白平衡。
明亮部色調	調整明亮部。
陰暗部色調	調整陰暗部。
色彩	調整色彩濃度。
銳利度	銳化或柔化輪廓。
減少雜訊	處理副本以減少斑點。
鏡頭調整優化器	透過調整衍射和鏡頭邊緣的輕微對焦損失提高畫質。
色彩範圍	選擇用於色彩再現的色彩範圍。

刪除

刪除單張照片、多張所選照片或所有照片。

! 已刪除的照片不能恢復。請在刪除前將重要的照片進行保護或者將其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

選項	說明
單一畫面	一次刪除一張照片。
已選擇顯示框格	刪除多張所選照片。
所有畫面	刪除所有未受保護的照片。

單一畫面

- 1 將播放選單中的 **刪除** 選為 **單一畫面**。
- 2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捲動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進行刪除（不會顯示確認對話框）。重複該步驟可刪除其他照片。

已選擇顯示框格

- 1 將播放選單中的 **刪除** 選為 **已選擇顯示框格**。
- 2 反白顯示照片並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位於相簿或預設列印中的照片將用 **■** 標識）。所選照片用核選標記（**☑**）標識。
- 3 操作完成時，按下 **DISP/BAC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4 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刪除所選照片。

所有畫面

- 1 將播放選單中的 **刪除** 選為 **所有畫面**。
- 2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刪除所有未受保護的照片。




按下 **DISP/BACK** 可取消刪除，但之前已刪除的照片無法恢復。

若出現訊息提示所選照片為 DPOF 預設列印的一部分，您可按下 **MENU/OK** 將其刪除。

裁切

建立目前照片的裁切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裁切**。
- 3 使用後指令轉盤進行放大或縮小，然後按下選擇器上方、下方、左方或右方捲動顯示照片，直至顯示所需部分。
- 4 按下 **MENU/O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5 再次按下 **MENU/OK** 將裁切後的副本儲存為單獨檔案。

 裁切包含的區域越大，則副本的檔案尺寸越大，所有副本的縱橫比均為 3:2。若最終副本的尺寸為 **640**，執行 將會顯示為黃色。

調整尺寸

建立目前照片的小型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調整尺寸**。
- 3 反白顯示一個尺寸並按下 **MENU/O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4 再次按下 **MENU/OK** 將調整尺寸後的副本儲存為單獨檔案。

 可用尺寸根據原始影像尺寸的不同而異。

保護

保護照片不被誤刪。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MENU/OK**。

- **設定/取消**：保護所選照片。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檢視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操作完成時按下 **DISP/BACK**。
- **全部保護**：保護所有照片。
- **全部重新設定**：取消所有照片的保護。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受保護照片將被刪除。

影像旋轉

旋轉照片。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影像旋轉**。
- 3 按下選擇器下方順時針旋轉照片 90°，按下上方則逆時針旋轉照片 90°。
- 4 按下 **MENU/OK**。無論何時在相機上播放，照片都自動以所選方位顯示。



無法旋轉受保護的照片。請在旋轉照片前取消保護。



本相機可能無法旋轉其他裝置建立的圖片。在相機中被旋轉的照片，當在電腦或其他相機上進行檢視時將不會旋轉。

使用 **畫面設定** > **自動旋轉播放** 拍攝的照片在播放過程中會自動按正確的方位顯示。

消除紅眼

消除人像中的紅眼。相機將分析影像；若偵測到紅眼，影像將被處理以建立消除了紅眼的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消除紅眼**。
- 3 按下 **MENU/OK**。

 拍攝效果根據場景的不同和相機是否成功偵測到臉部而異。已使用消除紅眼處理過的照片中的紅眼無法進行消除，此類照片在播放過程中會以  圖示標識。

處理影像需要的時間根據偵測到的臉部數量的不同而異。

無法為 RAW 影像執行消除紅眼。

無線通訊

連接至執行“FUJIFILM Camera Remote”應用程式的智慧型手機後，智慧型手機可用於瀏覽相機上的影像，下載所選影像，遙控相機，或者將位置資料上傳到相機中。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自動播放

以自動播放方式檢視照片。按下 **MENU/OK** 可開始播放，按下選擇器右方或左方可跳至下一張或上一張。在播放過程中可隨時按下 **DISP/BACK** 檢視螢幕說明。按下 **MENU/OK** 可隨時結束播放。



自動播放過程中，相機不會自動關閉。

相簿助理

使用您最喜愛的照片建立相簿。

建立相簿

- 1 將 **播放選單 > 相簿助理** 選為 **新相簿**。
- 2 捲動顯示影像並按下選擇器上方以確認或取消選擇。相簿建立完成後，按下 **MENU/OK** 退出。



640 或更小的照片以及動畫都無法選用於相簿。

您選擇的第一張照片將成為封面影像。按下選擇器下方則可選擇目前影像作為封面。

- 3 反白顯示 **完整相簿** 並按下 **MENU/OK**（若要將所有照片都選用於相簿，請選擇 **全選**）。新相簿將新增至相簿助理選單的清單中。



相簿最多可包含 300 張照片。未包含任何照片的相簿將被自動刪除。

相簿

使用 MyFinePix Studio 軟體可將相簿複製到電腦中。

檢視相簿

在相簿助理選單中反白顯示一個相簿並按下 **MENU/OK** 顯示該相簿，然後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即可捲動顯示照片。

編輯和刪除相簿

顯示相簿並按下 **MENU/OK**。螢幕中將顯示以下選項：請選擇所需選項並按照螢幕指示進行操作。

- **編輯**：按照“建立相簿”中所述編輯相簿。
- **刪除**：刪除相簿。

PC自動儲存

將照片從相機上傳至執行“FUJIFILM PC AutoSave”應用程式的電腦（請注意，您必須先安裝該軟體，並將電腦配置為從相機所複製影像的目的地）。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預設列印 (DPOF)

為 DPOF 相容印表機建立一個數位“預設列印”。

- 1 選擇 **播放選單 > 預設列印 (DPOF)** 。
- 2 選擇 **顯示日期**  會在照片上列印拍攝日期，選擇 **關閉日期** 則不會在照片上列印日期，選擇 **全部重新設定** 將在繼續操作前從預設列印中刪除所有照片。
- 3 顯示您要在預設列印中包含或從中刪除的照片。
- 4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選擇列印份數（最多 99 份）。若要從預設列印中刪除照片，請按下選擇器下方，直至列印份數為 0。
- 5 重複步驟 3-4 完成預設列印。
- 6 列印的總數量顯示在螢幕中。按下 **MENU/OK** 退出。





目前預設列印中的照片在播放過程中用  圖示標識。

預設列印最多可包含 999 張照片。

若插入了一張包含其他相機所建立預設列印的記憶卡，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訊息。按下 **MENU/OK** 可取消預設列印；新的預設列印必須按照上文所述進行建立。

instax 印表機列印

若要在選購的 FUJIFILM instax SHARE 印表機上列印照片，請先選擇 **連接設定 >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並輸入 instax SHARE 印表機名稱（SSID）和密碼，然後執行下列步驟。

- 1 開啓印表機。
- 2 選擇 **播放選單 > instax 印表機列印**。相機將連接至印表機。



📌 若要列印連拍序列中的一幅畫面，請先顯示該畫面，再選擇 **instax 印表機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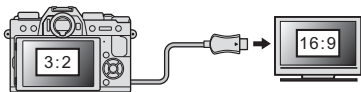
- 3 使用選擇器顯示您要列印的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照片將發送至印表機，列印開始。



📌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無法列印。
 列印範圍小於 LCD 螢幕中的可視區域。

縱橫比

選擇高畫質（HD）裝置如何顯示縱橫比為 3:2 的照片（該選項僅當連接了 HDMI 線組時可用）。選擇 16:9 將全螢幕顯示影像，影像上下兩邊將被裁切掉；選擇 3:2 則顯示整個影像，影像左右兩邊有黑色條帶。



		選項	
		16:9	3:2
顯示			


設定選單

8



使用者設定

調整基本相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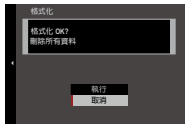
若要訪問基本相機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使用者設定**。



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的步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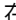

- 1 在 **⚙️**（設定）標籤中選擇 **👤 使用者設定 > 格式化**。
- 2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若要格式化記憶卡，請反白顯示執行並按下 **MENU/OK**。選擇取消或按下 **DISP/BACK** 可退出而不格式化記憶卡。



- ❗ 所有資料（包括受保護照片）將從記憶卡中刪除。請確定重要檔案已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在格式化過程中請勿打開電池室蓋。
- 🔑 您也可透過按住 **⏏** 鈕並同時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顯示格式化選單。

日期/時間

設定相機時鐘的步驟如下：

- 1 在 （設定）標籤中選擇  使用者設定 > 日期/時間。
- 2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反白顯示年、月、日、小時或分鐘，按下上方或下方則可以進行更改。若要改變年、月、日的顯示順序，請反白顯示日期格式並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
- 3 按下 **MENU/OK** 設定時鐘。

時差

在旅行時，您可將相機時鐘從居住地時區立即切換至目的地的當地時區。指定當地時區和居住地時區之間時差的步驟如下：

- 1 反白顯示 **✚ 當地** 並按下 **MENU/OK**。
- 2 使用選擇器選擇當地時區和居住地時區之間的時差。設定完成時，按下 **MENU/OK**。

若要將相機時鐘設為當地時間，請反白顯示 **✚ 當地** 並按下 **MENU/OK**。若要將時鐘設為您居住地時區的時間，請選擇 **🏠 居住地**。若選擇了 **✚ 當地**，相機開啓時 **✚** 將顯示為黃色約 3 秒。

選項	
✚ 當地	🏠 居住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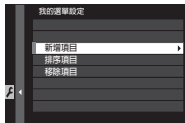
言語/LANG.

選擇一種語言。

我的選單設定


編輯 **MY**（我的選單）標籤中所列的項目，該標籤為常用選項的個性化自訂選單。

- 1 在 **F**（設定）標籤中反白顯示 **F** 使用者設定 > 我的選單設定 並按下 **MENU/OK** 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項。



- 2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新增項目並按下 **MENU/OK**。可新增至“我的選單”的選項用藍色反白顯示。



 目前屬於“我的選單”中的項目用核選標記標識。

- 3 反白顯示一個項目並按下 **MENU/OK** 將其新增至“我的選單”。



- 4 按下 **MENU/OK** 返回編輯顯示。
- 5 重複步驟 3 和 4 直至新增完所有所需項目。

 “我的選單”最多可包含 16 個項目。


編輯“我的選單”

若要為項目重新排序或刪除項目，請在步驟 1 中選擇 **排序項目** 或 **移除項目**。

感應器清潔中

去除相機影像感應器上的灰塵。

- 執行：立即清潔感應器。
- 開啓時：感應器清潔將在相機開啓時執行。
- 關閉時：感應器清潔將在相機關閉時執行（但是如果相機在播放模式下關閉，則不會執行感應器清潔操作）。

 使用感應器清潔無法去除的灰塵可手動去除。

聲音與閃光燈

在相機所發出的聲音或燈光不合時宜的場合請選擇關以禁用喇叭、閃光燈、輔助燈以及自拍指示燈。

選項	
開	關

重新設定

將拍攝或設定選單選項重設為預設值。

- 1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MENU/OK**。


選項	說明
拍攝選單重設	將使用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所建立的自訂白平衡和自訂設定庫以外的所有拍攝選單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設定重設	將 日期/時間 、 時差 和 連接設定 以外的所有設定選單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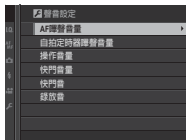
- 2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聲音設定

更改相機所發出的聲音。

若要訪問聲音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聲音設定**。



AF 嗶聲音量


選擇相機對焦時所發出嗶嗶聲的音量。選擇  OFF 可關閉嗶嗶聲。

選項


 (高)





 (中)

 (低)


 OFF (靜音)





自拍定時器嗶聲音量

選擇進行自拍時所發出嗶嗶聲的音量。選擇  OFF 可關閉嗶嗶聲。


選項			
 (高)	 (中)	 (低)	 OFF (靜音)





操作音量

調整操作相機控制時所發出聲音的音量。選擇  OFF 可關閉控制的聲音。

選項			
 (高)	 (中)	 (低)	 OFF (靜音)




快門音量

調整電子快門所發出聲音的音量。選擇  OFF 可關閉快門音。

選項			
 (高)	 (中)	 (低)	 OFF (靜音)

快門音

選擇電子快門的聲音。

選項		
 1 快門音 1	 2 快門音 2	 3 快門音 3

錄放音


調整動畫播放的音量。您可從 10（高）至 1（低）之間的 10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或選擇 關 關閉動畫播放的聲音。

選項										
10	9	8	7	6	5	4	3	2	1	關



畫面設定

更改螢幕設定。

若要訪問螢幕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畫面設定**。



EVF亮度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顯示亮度。選擇 **手動** 可從 +5（亮）至 -5（暗）之間的 11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或者選擇 **自動** 以進行自動亮度調整。

選項

手動

自動

EVF色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顯示色相。您可從 +5 至 -5 之間的 11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LCD亮度

調整 LCD 螢幕亮度。您可從 +5 至 -5 之間的 11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LCD色

調整 LCD 螢幕色相。您可從 +5 至 -5 之間的 11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攝影圖像顯示

選擇拍攝後影像顯示的時間長度。色彩可能與最終影像中的色彩稍有不同，並且在高感光度時可能出現“雜訊”（斑點）。

選項	說明
連續	照片將一直顯示在螢幕中直至按下 MENU/OK 鈕或半按快門鈕。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放大目前對焦點；再按一次則取消變焦。
1.5 秒	照片在所選時間內顯示在螢幕中，或者一直顯示在螢幕中直至半按快門鈕。
0.5 秒	照片在所選時間內顯示在螢幕中，或者一直顯示在螢幕中直至半按快門鈕。
關	拍攝後照片不會顯示。

EVF自動旋轉顯示

選擇觀景窗中的指示是否根據相機方位進行旋轉。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螢幕中的指示都不會旋轉。

選項	
開	關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選擇 **預覽曝光/白平衡** 可在手動曝光模式下啓用曝光和白平衡預覽，選擇 **預覽白平衡** 則可僅預覽白平衡（在拍攝過程中曝光和白平衡有可能改變的情況下，比如當您有可能將閃光燈與監控白熱燈一起使用時，我們建議您選擇 **預覽白平衡**）。使用閃光燈時，或者拍攝照片時曝光可能會改變的其他情況下，請選擇 **關**。

選項		
預覽曝光/白平衡	預覽白平衡	關

預覽相片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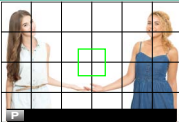

選擇 **開** 可在螢幕中預覽軟片模擬、白平衡及其他設定的效果，選擇 **關** 則可使低對比度、背光場景及其他難以看清的拍攝對象中的陰影更清晰。



選項	
開	關

 若選擇了 **關**，相機設定的效果在螢幕中將不明顯，且色彩和色調將會與最終照片中的有所不同。螢幕則將調整為顯示進階濾鏡以及黑白和棕褐色設定的效果。

取景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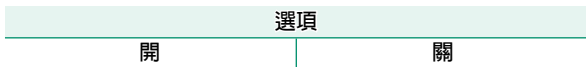
為拍攝模式選擇一種取景網格。

		選項		
		☐ 9宮格線最佳構圖顯示	☐ 24宮格線最佳構圖顯示	☐ HD 影像框格
顯示				
		適用於“三分法”構圖。	6×4 網格。	在由螢幕頂部和底部的線條所示的裁切區域中構圖高清照片。

 在預設設定下，取景框不會顯示，但可使用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 219) 進行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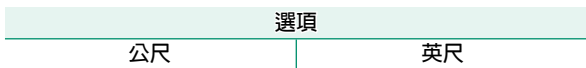
自動旋轉播放

選擇 **開** 可在播放過程中自動旋轉“豎直”（人像方位）照片。



對焦距離單位

選擇用於對焦距離指示的單位。



顯示自訂設定

選擇在標準顯示中顯示的項目。

- 1 在拍攝模式下，使用 **DISP/BACK** 鈕可顯示標準指示。
- 2 按下 **MENU/OK** 並在 （設定）標籤中選擇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 3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


項目	預設設定	項目	預設設定
取景框	<input type="checkbox"/>	快門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子水平儀	<input type="checkbox"/>	閃光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對焦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連續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F 距離指示	<input type="checkbox"/>	雙重IS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MF 距離指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觸控式螢幕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色階分佈圖	<input type="checkbox"/>	白平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預設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軟片模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光圈/快門速度/ISO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動態範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訊背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剩餘張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曝光補償(數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像大小/畫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曝光補償(刻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錄影模式與錄製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對焦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池電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測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框架輪廓	<input type="checkbox"/>

- 4 按下 **DISP/BACK** 儲存更改。
- 5 根據需要按下 **DISP/BACK** 退出選單並返回拍攝顯示。



按鈕/轉盤設定



訪問相機控制的選項。

若要訪問控制選項，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按鈕/轉盤設定**。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選擇快速選單中顯示的項目。


- 1 在  (設定) 標籤中選擇  按鈕/轉盤設定 >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 2 螢幕中將顯示目前快速選單；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您要更改的項目並按下 **MENU/OK**。
- 3 反白顯示以下任一選項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位置。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動態範圍*
- 白平衡*
- 明亮部色調*
- 陰暗部色調*
- 色彩*
- 銳利度*
- 減少雜訊*
- 選擇自訂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MF 輔助
- 自拍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感光度ISO
- 觸控式螢幕模式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閃光燈補償
- 錄影模式
- 麥克風層級調整
- 聲音與閃光燈
- EVF/LCD亮度
- EVF/LCD色
- 無

* 儲存於自訂設定庫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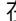

 選擇 **無** 則不指定任何選項到所選位置。當選擇了 **選擇自訂設定** 時，在快速選單中目前設定將用標籤 **BASE** 表示。

4 反白顯示所需項目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位置。

 在拍攝模式下按住 **Q** 鈕也可訪問快速選單。

Fn/AE-L/AF-L 按鈕設定

選擇功能鈕所執行的功能。

1 在  (設定) 標籤中選擇  按鈕/轉盤設定 > Fn/AE-L/AF-L 按鈕設定。

2 反白顯示所需控制並按下 **MENU/OK**。

3 反白顯示以下任一選項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控制。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RAW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動態範圍
- 白平衡
- 選擇自訂設定
- 對焦區域
- 焦距確認
- 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DRIVE 設定
- 自拍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感光度ISO
- 無線通訊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TTL-鎖定
- 模型化閃光燈
- 麥克風層級調整
- 預覽景深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 預覽相片效果
- 僅限 AE 鎖
- 僅限 AF 鎖
- AE/AF 鎖
- AF-ON
- 光圈設定
- 播放
- 無 (控制禁用)



按住 **DISP/BACK** 鈕也可訪問功能鈕指定選項。選擇器一次無法被指定多個功能。



AF-ON

若選擇了 **AF-ON**，您可按下控制而不是半按住快門鈕。

模型化閃光燈

當安裝了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若選擇了 **模型化閃光燈**，您可按下該控制對閃光燈進行測試閃光並檢查陰影或類似問題（模型化閃光燈）。


TTL-鎖定

若選擇了 **TTL-鎖定**，您可根據  **閃光燈設定 > TTL-鎖定模式**（ 166）中的所選項按下控制以鎖定閃光輸出。

選擇鈕設定

設定選擇器上、下、左、右方向鈕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Fn按鈕	選擇鈕充當功能鈕。
對焦區域	選擇鈕可用於定位對焦區域。

 選擇 **對焦區域** 後，您將無法訪問指定給功能鈕的功能。

指令轉盤設定

選擇指令轉盤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F ▼S.S.	前指令轉盤控制光圈，後指令轉盤控制快門速度。
▲S.S. ▼F	前指令轉盤控制快門速度，後指令轉盤控制光圈。

快門 AF


選擇當半按快門鈕時相機是否對焦。

選項	說明
開	在對焦模式 S (AF-S) 下，半按快門鈕時相機對焦，並在按鈕保持在該位置期間鎖定對焦。在對焦模式 C (AF-C) 下，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連續調整對焦。
關	半按快門鈕時相機不會對焦。

快門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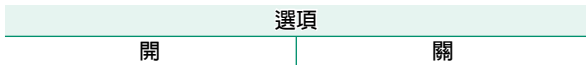
若選擇了 **開**，半按快門鈕期間曝光將會鎖定。

選項	
開	關

 選擇 **關** 將允許相機在連拍模式下的每次拍攝前都調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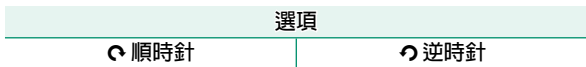
不用鏡頭拍攝

選擇 **開** 可在未安裝鏡頭時啟用快門釋放。



對焦環

選擇以何種方向旋轉對焦環以增加對焦距離。




AE/AF 鎖定模式

若選擇了按下時開啓AE/AF-LOCK，曝光和/或對焦將在按下 AE-L 或 AF-L 鈕期間鎖定。若選擇了 AE/AF-鎖定開關切換，曝光和/或對焦將在按下 AE-L 或 AF-L 鈕時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鈕。

選項	
按下時開啓AE/AF-LOCK	AE/AF-鎖定開關切換

光圈設定

選擇使用不具備光圈環的鏡頭時用於調整光圈的方法。

選項	說明
自動+  手動	旋轉前指令轉盤可選擇光圈。轉過最小光圈可選擇 A（自動）。
自動	光圈由相機自動選擇；相機將在曝光模式 P（程式自動 AE）或 S（快門優先 AE）下運作。
手動	旋轉前指令轉盤選擇光圈；相機將在曝光模式 A（光圈優先 AE）或 M（手動）下運作。


觸控式螢幕設定

啓用或禁用觸控式螢幕控制。

選項	
開	關

電源設定

調整電源管理設定。

若要訪問電源管理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電源設定**。



自動關機


選擇未進行任何操作時，相機自動關閉前的時間長度。較短的時間將延長電池壽命，若選擇了 **關**，則須手動關閉相機。

選項					
5分鐘	2分鐘	1分鐘	30秒	15秒	關

效能

調整電源管理設定。


選項	自動對焦效能 (速度)	LCD/EVF 顯示 品質	電池持久力
高效	快	非常高	低
標準	普通	高	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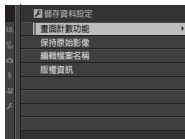
 若選擇了**標準**，當未進行任何操作時，影格速率將會降低。操作相機控制可使影格速率恢復正常。



儲存資料設定

更改檔案管理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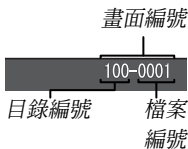
若要訪問檔案管理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儲存資料設定**。




畫面計數功能


新照片儲存為由四位數字檔案編號命名的影像檔案，該編號即在上
一檔案編號上加 1。在播放過程中
顯示的檔案編號如圖所示。**畫面計
數功能** 控制當插入一張新的記憶

卡，或目前記憶卡格式化時，是否將檔案編號重設
為 0001。



選項	說明
連續	編號從上次使用的檔案編號或第一個可用檔案編號（兩者中取較大值）繼續。選擇該選項可減少帶有重複檔案名稱的照片數量。
歸零	格式化或插入新的記憶卡後，編號重設為 0001。

 若畫面編號達到 999-9999，快門將無法釋放。請在將您要儲存的任何照片傳輸至電腦後格式化記憶卡。

選擇  使用者設定 > 重新設定 可將 **畫面計數功能** 設為 **連續**，但不會重設檔案編號。

其他相機所拍照片的畫面編號可能不同。

保持原始影像

選擇 **開** 可儲存使用 **消除紅眼** 所拍照片的未處理副本。

選項	
開	關

編輯檔案名稱

更改檔案名稱首碼。sRGB 影像使用 4 位字母首碼（預設為 “DSCF”），Adobe RGB 影像則使用一條底線後接 3 位字母首碼（ “DSF” ）。

選項	預設首碼	檔案名稱示例
sRGB	DSCF	ABCD0001
Adobe RGB	_DSF	_ABC0001

版權資訊


著作權資訊（Exif 標記形式）可在拍攝時新增至新影像。對著作權資訊的更改僅會反映至進行更改後所拍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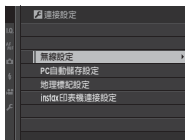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顯示版權資訊	檢視目前著作權資訊。
輸入作者資訊	輸入創作者的姓名。
輸入版權資訊	輸入著作權所有者的姓名。
刪除版權資訊	刪除目前著作權資訊。此更改僅套用至選擇了該選項後所拍的影像；現有影像中記錄的著作權資訊不受影響。



連接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接其他裝置。

若要訪問連接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連接設定**。



無線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接無線網路。

選項	說明
一般設定	選擇 名字 可為相機設定一個名字使其可在無線網路上識別（預設設定下，指定給相機的名字獨一無二），選擇 重設無線設定 則可恢復預設設定。
縮至SP用大小 	選擇 開 （預設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可將較大影像的尺寸調整至 3M 以上傳至智慧型手機，選擇 關 則以原始尺寸上傳影像。調整尺寸僅套用於上傳至智慧型手機的副本；原始影像不受影響。
PC自動儲存設定	選擇 刪除註冊的目的地PC 可取消所選目的地，選擇 上次連線的詳細資料 則可檢視最近與相機連接的電腦。

PC自動儲存設定

選擇上傳目的地。選擇 **簡易設定** 可使用 WPS 進行連接，選擇 **手動設定** 則可手動配置網路設定。

選項	
簡易設定	手動設定


 有關無線連接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地理標記設定

檢視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並選擇是否將資料與照片一起儲存。

選項	說明
地理標記	選擇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是否在照片拍攝時嵌入照片。
位置資訊	顯示最後一次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

 有關無線連接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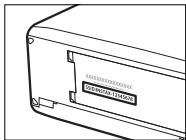
<http://fujifilm-dsc.com/wifi/>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接至選購的 FUJIFILM instax SHARE 印表機。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印表機名稱 (SSID) 可在印表機底部查看；預設密碼為“1111”。如果您已選擇其他密碼以從智慧型手機進行列印，請輸入該密碼。







快速鍵



快捷選項

請根據個人風格或場合自訂相機控制。

您可將常用選項新增至 **Q** 選單或自訂的“我的”選單或者指定給 **Fn**（功能）鈕以便直接訪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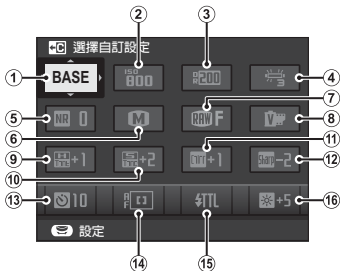
- **Q 選單**（ 243）：按下 **Q** 鈕將顯示 **Q** 選單。使用 **Q** 選單可檢視或更改常用選單項目的所選項。
- “我的選單”（ 252）：將常用選項新增至該自訂選單後，您即可透過按下 **MENU/OK** 並選擇 （“我的選單”）標籤進行檢視。
- **功能鈕**（ 248）：使用功能鈕可直接訪問所選功能。

Q（快速選單）鈕

按下 **Q** 可快速訪問所選項。

快速選單顯示

在預設設定下，快速選單包含以下項目：



- | | |
|----------|-------------|
| ① 選擇自訂設定 | ⑩ 陰暗部色調 |
| ② 感光度ISO | ⑪ 色彩 |
| ③ 動態範圍 | ⑫ 銳利度 |
| ④ 白平衡 | ⑬ 自拍 |
| ⑤ 減少雜訊 | ⑭ 自動對焦模式 |
| ⑥ 影像尺寸 | ⑮ 閃光燈功能設定 |
| ⑦ 影像品質 | ⑯ EVF/LCD亮度 |
| ⑧ 軟片模擬 | |
| ⑨ 明亮部色調 | |

快速選單可顯示項目 ②-⑱（這些項目可按照第 246 頁中所述進行更改）的目前所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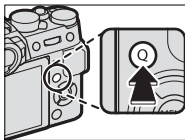
選擇自訂設定

☑ 影像品質設定 > 選擇自訂設定 項目（項目 ①）將顯示目前自訂設定庫：


- **BASE**：未選擇自訂設定庫。
- **C1-C7**：選擇一個庫可檢視使用 ☑ 影像品質設定 >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選項儲存的設定。
- ~~BASE~~-~~BASE~~：目前自訂設定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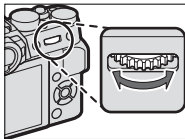
檢視和更改設定

- 1 在拍攝過程中按下 **Q** 顯示快速選單。



- 2 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後指令轉盤進行更改。

 更改不會儲存至目前設定庫。不同於目前設定庫 (C1-C7) 中的設定將顯示為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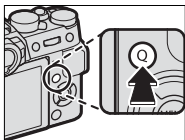


- 3 設定完成後按下 **Q** 退出。

編輯快速選單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快速選單中顯示的項目：


- 1 在拍攝過程中按住 **Q** 鈕。





- 2 螢幕中將顯示目前快速選單；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您要更改的項目並按下 **MENU/OK**。

3 反白顯示以下任一選項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位置。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動態範圍*
 - 白平衡*
 - 明亮部色調*
 - 陰暗部色調*
 - 色彩*
 - 銳利度*
 - 減少雜訊*
 - 選擇自訂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MF 輔助
 - 自拍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感光度ISO
 - 觸控式螢幕模式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閃光燈補償
 - 錄影模式
 - 麥克風層級調整
 - 聲音與閃光燈
 - EVF/LCD亮度
 - EVF/LCD色
 - 無
- * 儲存於自訂設定庫中。

 選擇 **無** 則不指定任何選項到所選位置。當選擇了 **選擇自訂設定** 時，在快速選單中目前設定將用標籤 **BASE** 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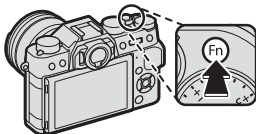
 您也可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編輯快速選單。

Fn (功能) 鈕

您可透過按住各功能鈕選擇它們各自所執行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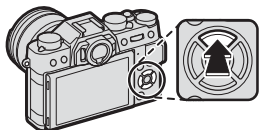
預設指定如下：

Fn1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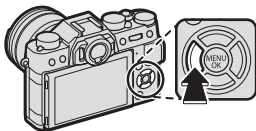
DRIVE 設定

Fn2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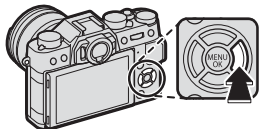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模式

Fn3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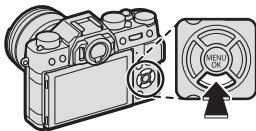
軟片模擬

Fn4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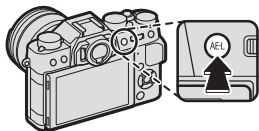
閃光燈模式

Fn5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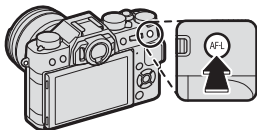
對焦框選擇

AE-L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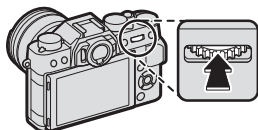
曝光鎖定

AF-L 鈕



對焦鎖定

後指令轉盤的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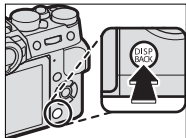


焦距確認

為功能鈕指定功能



請按照以下步驟為按鈕指定功能：

- 1 按住 **DISP/BACK** 鈕直至顯示按鈕選擇選單。



- 2 反白顯示一個按鈕並按下 **MENU/OK**。
- 3 反白顯示所需功能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按鈕。您可選擇：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RAW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動態範圍
- 白平衡
- 選擇自訂設定
- 對焦區域
- 焦距確認
- 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DRIVE 設定
- 自拍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感光度ISO
- 無線通訊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TTL-鎖定
- 模型化閃光燈
- 麥克風層級調整
- 預覽景深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 預覽相片效果
- 僅限 AE 鎖
- 僅限 AF 鎖
- AE/AF 鎖
- AF-ON
- 光圈設定
- 播放
- 無（控制禁用）

 您也可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Fn/AE-L/AF-L 按鈕設定** 指定按鈕。選擇器一次無法被指定多個功能。



AF-ON

若選擇了 **AF-ON**，您可按下控制而不是半按住快門鈕。

模型化閃光燈

當安裝了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若選擇了 **模型化閃光燈**，您可按下該控制對閃光燈進行測試閃光並檢查陰影或類似問題（模型化閃光燈）。

TTL-鎖定

若選擇了 **TTL-鎖定**，您可根據  **閃光燈設定 > TTL-鎖定模式**（ 166）中的所選項按下控制以鎖定閃光輸出。

我的選單

訪問常用選項的個性化選單。

若要顯示“我的選單”，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MY**（我的選單）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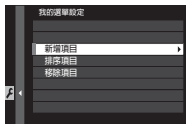


僅當已將選項指定給 **我的選單** 時，**MY** 標籤才可用。

我的選單設定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 **MY**（我的選單）標籤中所列的項目：

- 1 在 **設定** 標籤中反白顯示 **使用者設定 > 我的選單設定** 並按下 **MENU/OK** 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項。



- 2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 **新增項目** 並按下 **MENU/OK**。可新增至“我的選單”的選項用藍色反白顯示。




目前屬於“我的選單”中的項目用核選標記標識。

- 3 反白顯示一個項目並按下 **MENU/OK** 將其新增至“我的選單”。



- 4 按下 **MENU/OK** 返回編輯顯示。
- 5 重複步驟 3 和 4 直至新增完所有所需項目。

 “我的選單”最多可包含 16 個項目。

編輯“我的選單”

若要為項目重新排序或刪除項目，請在步驟 1 中選擇 **排序項目** 或 **移除項目**。


10

周邊裝置和選購配件

外接閃光燈組件


閃光燈組件可安裝於熱靴或透過同步終端進行連接。

外接閃光燈組件比內建閃光燈功能更強大。有的支援高速同步（FP），可在高於同步速度的快門速度下使用，而有的則可用作主閃光燈組件，透過光學無線閃光控制來控制遙控組件。


 在某些情況下，例如當相機螢幕中顯示設定選單時，您可能無法對閃光燈進行測試閃光。


閃光燈設定

您可按照以下步驟為安裝於熱靴或透過同步終端進行連接的閃光燈組件調整設定：

- 1 將組件連接至相機。
- 2 在拍攝模式下，選擇 （閃光燈設定）選單標籤中的閃光燈功能設定。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組件的不同而異。



選單	說明	
內置快閃記憶體	內置閃光燈升起時顯示。	107
插頭閃光燈	當選購的閃光燈組件安裝在熱靴上且開啓時顯示。	262
主（光學）	當連接並開啓了選購的閃光燈組件，且該組件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時顯示。	266

 若內置閃光燈降下且熱靴上沒有安裝閃光燈組件或安裝了不相容的閃光燈組件，**同步終端** 將會顯示。

- 3 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後指令轉盤更改反白顯示的設定。



- 4 按下 **DISP/BACK** 使更改生效。



消除紅眼

當 **閃光燈設定** > **消除紅眼** 選為 **關** 以外的選項，且 **AF/MF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選為 **開** 時，消除紅眼可用。使用消除紅眼可將由於拍攝對象視網膜反射閃光燈的光線而引起的“紅眼”減輕至最小程度。

同步終端

若內置閃光燈降下且熱靴上沒有安裝閃光燈組件或安裝了不相容的閃光燈組件，**同步終端**將會顯示。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p>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M：拍攝照片時將從同步終端和熱靴傳輸啟動信號。請選擇低於同步速度的快門速度；若組件使用長閃光或反應時間較慢時可能需要更低的速度。 • OFF：同步終端和熱靴不會傳輸啟動信號。
② 同步	<p>選擇閃光燈是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第1帷幕），還是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第2帷幕）。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第1帷幕。</p>

內置快閃記憶體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有以下選項可用。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p>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TTL：TTL 模式。調整閃光燈補償 (②) 並選擇一個閃光燈模式 (③)。● M：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和相機設定如何，閃光燈都以所選輸出 (②) 進行閃光。閃光輸出以全光的比值表示，從 $\frac{1}{2}$ 至 $\frac{1}{64}$。在超過閃光控制系統限制的低數值下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並檢查效果。● 命令：當閃光燈用於控制遙控同步閃光燈組件（例如作為攝影棚閃光系統的一部分）時選擇。● OFF：閃光燈不閃光。
② 閃光燈補償/輸出	調整閃光級別。可用選項根據閃光控制模式 (①) 的不同而異。

設定	說明
③ 閃光燈模式 (TTL)	<p>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閃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閃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閃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④ 同步	<p>選擇閃光燈是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 (/第 1 帷幕)，還是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第 2 帷幕)。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第 1 帷幕。</p>


插頭閃光燈






使用選購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有以下選項可用。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p>使用閃光燈組件選擇的閃光控制模式。在某些情況下可從相機進行調整；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TTL：TTL 模式。調整閃光燈補償 (②)。● M：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和相機設定如何，閃光燈都以所選輸出進行閃光。在某些情況下可從相機調整閃光輸出 (②)。● MULTI：重複閃光。每拍攝一張照片，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都會多次閃光。● OFF：閃光燈不閃光。某些閃光燈組件可從相機關閉。

設定	說明
② 閃光燈補償/輸出	<p>可用選項根據閃光控制模式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TL：調整閃光燈補償（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使用 EF-X20、EF-20 和 EF-42 時，所選值會新增至使用閃光燈組件所選的值。 • M/MULTI：調整閃光輸出（僅限相容的組件）。以 $\frac{1}{3}$ EV 為等級，從以全光的比值表示的數值中選擇：$\frac{1}{4}$（模式 M）或 $\frac{1}{4}$（MULTI）至 $\frac{1}{512}$。在超過閃光控制系統限制的低數值下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並檢查效果。

設定	說明
③ 閃光燈模式 (TTL)	<p>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閃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閃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閃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④ 同步	<p>控制閃光時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RONT (第 1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 (普通拍攝的最佳選擇)。 REAR (第 2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自動 FP(HSS)：高速同步 (僅限相容的組件)。當快門速度高於閃光燈同步速度時，相機自動使用前簾高速同步。當閃光控制模式選為 MULTI 時相當於 第 1 帷幕。

設定	說明
⑤ 變焦	支援閃光變焦的組件的照明角度（閃光燈閃光範圍）。某些組件的該設定可從相機進行調整。若選擇了 自動 ，相機將自動調整變焦使閃光範圍與鏡頭焦距相符。
⑥ 配光	若組件支援該功能，請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閃光燈電源優先）：稍微減少閃光範圍以增加射程。 • （標準）：根據視角匹配閃光範圍。 • （均勻覆蓋優先）：稍微增加閃光範圍以獲得更多均勻的光線。
⑦ LED 燈	選擇在靜態攝影過程中內建 LED 燈如何發揮作用（僅限相容的組件）：用作反射光（  /反射光），用作 AF 輔助燈（ AF/AF 輔助 ），或者既用作反射光又用作 AF 輔助燈（  /AF 輔助+反射光）。選擇 OFF 可在攝影過程中禁用 LED。
⑦ 閃光次數*	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每次釋放快門時閃光燈閃光的次數。
⑧ 頻率*	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閃光燈閃光的頻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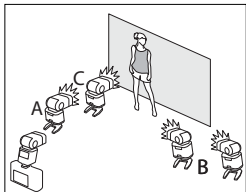
* 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

主（光學）


若組件目前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項。








主閃光燈和遙控閃光燈組件最多可分為三組（A、B 和 C），每組的閃光燈模式和閃光級別可分別進行調整。有四個頻道可用於組件之間的通訊，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A 組)	<p>為 A、B 和 C 組選擇閃光控制模式。TTL% 僅適用於 A 和 B 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TL：組中的組件在 TTL 模式下閃光。每組的閃光燈補償可分別進行調整。 • TTL%：若 A 或 B 任一組選為 TTL%，您可將所選組的輸出指定為另一組的百分比並同時為兩個組調整總體閃光燈補償。
② 閃光控制模式 (B 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M：在模式 M 下，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或相機設定如何，組中的組件都以所選輸出（表示為全光的比值）進行閃光。
③ 閃光控制模式 (C 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MULTI：為任一組選擇 MULTI 可將所有組中的所有組件設為重複閃光模式。每拍攝一張照片，所有組件都會多次閃光。 • OFF：若選擇了 OFF，組中的組件將不會閃光。

設定	說明
④ 閃光燈補償/輸出 (A 組)	根據閃光控制模式的所選項調整所選組的閃光級別。請注意，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
⑤ 閃光燈補償/輸出 (B 組)	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TL：調整閃光燈補償。 • M/MULTI：調整閃光輸出。
⑥ 閃光燈補償/輸出 (C 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TL%：選擇 A 組和 B 組之間的平衡並調整總體閃光燈補償。
⑦ 閃光燈模式 (TTL)	<p>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閃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閃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閃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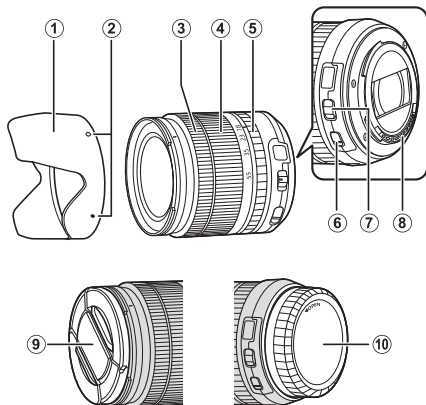
設定	說明
⑧ 同步	<p>控制閃光時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 1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普通拍攝的最佳選擇）。 •  (第 2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 自動 FP(HSS)：高速同步（僅限相容的組件）。當快門速度高於閃光燈同步速度時，相機自動使用前簾高速同步。當閃光控制模式選為 MULTI 時相當於 第 1 帷幕。
⑨ 變焦	<p>支援閃光變焦的組件的照明角度（閃光燈閃光範圍）。某些組件的該設定可從相機進行調整。若選擇了 自動，相機將自動調整變焦使閃光範圍與鏡頭焦距相符。</p>
⑩ 配光	<p>若組件支援該功能，請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閃光燈電源優先)：稍微減少閃光範圍以增加射程。 •  (標準)：根據視角匹配閃光範圍。 •  (均勻覆蓋優先)：稍微增加閃光範圍以獲得更多均勻的光線。

設定	說明
⑪ 主閃光燈	將主閃光燈指定給 A (Gr A)、B (Gr B) 或 C (Gr C) 組。若選擇了 OFF ，主閃光燈輸出將維持在不會影響最終照片的級別。僅當該組件安裝至相機熱靴，在 TTL 、 TTL% 或 M 模式下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時可用。
⑪ 閃光次數	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每次釋放快門時閃光燈閃光的次數。
⑫ 頻道	選擇主閃光燈與遙控閃光燈組件之間進行通訊時所使用的頻道。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⑫ 頻率	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閃光燈閃光的頻率。

鏡頭

本相機可使用 FUJIFILM X 卡口鏡頭。

鏡頭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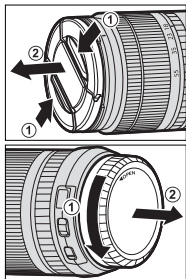
- ① 鏡頭遮光罩
- ② 安裝標記
- ③ 對焦環
- ④ 變焦環
- ⑤ 光圈環

- ⑥ O.I.S. 開關
- ⑦ 光圈模式切換器
- ⑧ 鏡頭信號接點
- ⑨ 鏡頭前蓋
- ⑩ 鏡頭後蓋

取下鏡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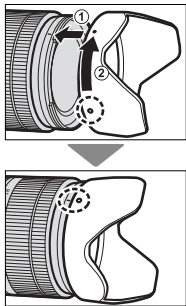
請如圖所示取下鏡頭蓋。

 鏡頭蓋可能與圖示不同。




安裝鏡頭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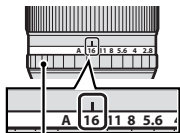
安裝好鏡頭遮光罩即可減少強光並保護鏡頭前部元件。



帶光圈環的鏡頭


在 **A** 以外的設定下，您可旋轉鏡頭光圈環調整光圈（曝光模式 **A** 和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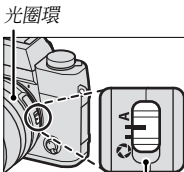
 將光圈環設為 **A** 時，旋轉前指令轉盤可調整光圈。



光圈環

光圈模式切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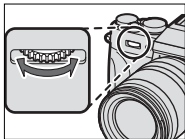
若鏡頭具有一個光圈模式切換器，將切換器推至  並旋轉光圈環可手動調整光圈。



光圈模式切換器

不帶光圈環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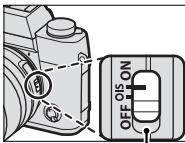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光圈設定** 可選擇用於調整光圈的方法。當選擇了 **自動** 以外的選項時，光圈可使用前指令轉盤進行調整。



光 光圈控制預設為前指令轉盤，但您可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指令轉盤設定** 將光圈控制重新指定給後指令轉盤。

帶 O.I.S. 開關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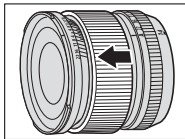
若鏡頭支援光學影像穩定（O.I.S.），您可從相機選單中選擇影像穩定模式。若要啟動影像穩定，請將 O.I.S. 開關推至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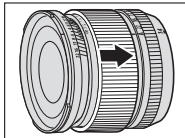
O.I.S. 開關

手動對焦鏡頭

將對焦環滑至前端可進行自動對焦。



若要進行手動對焦，請將對焦環滑至後端，然後旋轉對焦環並同時在相機螢幕中檢查效果。對焦距離和景深指示可用於輔助手動對焦。



景深指示

景深指示可顯示近似景深（對焦點前後清晰對焦的距離）。該指示以底片格式顯示。



! 請注意，手動對焦並非在所有拍攝模式下都可用。

鏡頭保養

請使用空氣球去除灰塵，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若仍未清除乾淨，請在 FUJIFILM 鏡頭清潔紙上蘸少量的鏡頭清潔劑，然後輕輕擦拭污跡即可將其去除。不使用鏡頭時請蓋上前後蓋。

11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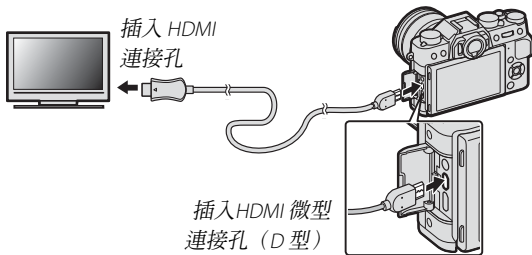
HDMI 輸出

相機的拍攝和播放顯示可輸出至 HDMI 裝置。

連接至 HDMI 裝置

使用第三方 HDMI 線組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或其他 HDMI 裝置。


- 1 關閉相機。
- 2 如下圖所示連接 HDMI 線組並確保插頭完全插入。



! 請使用不超過 1.5 m 長的 HDMI 線組。


- 3 按照裝置隨附資料中的說明針對 HDMI 輸入配置裝置。

- 4 開啓相機。此時您即可在檢視電視機螢幕的同時拍攝並播放照片，並且可將照片儲存至 HDMI 裝置。


 連接了 HDMI 線組時不能使用 USB 線組。


拍攝

拍攝照片和錄製動畫，同時在 HDMI 裝置上檢視相機鏡頭視野或將動畫片段儲存至 HDMI 裝置。

 該功能可用於將 4K 和全高清動畫儲存至 HDMI 錄製裝置。

播放

若要開始播放，請按下相機  鈕。相機螢幕關閉，且照片和動畫將輸出至 HDMI 裝置。請注意，相機音量控制對電視機上播放的聲音沒有影響；請使用電視機音量控制調整音量。

 某些電視機在動畫播放開始時可能會短暫黑屏。

無線傳輸

訪問無線網路並連接至電腦、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fujifilm Wi-Fi 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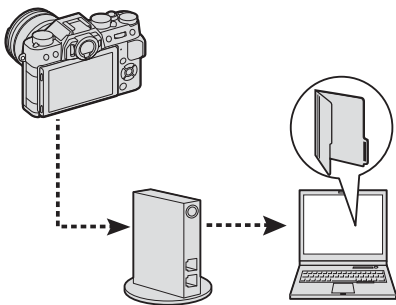
無線連接：智慧型手機

將“FUJIFILM Camera Remote”應用程式安裝至您的智慧型手機可瀏覽相機上的影像，下載所選影像，遙控相機，或者將位置資料複製到相機中。一旦安裝好該應用程式，請使用相機選單中的 **拍攝設定** > **無線通訊** 或 **播放選單** > **無線通訊** 選項進行連接。



無線連接：電腦

一旦您已安裝“FUJIFILM PC AutoSave”應用程式並將電腦配置為從相機所複製影像的儲存目的地，您即可使用 **播放選單 > PC自動儲存** 從相機上傳照片。



透過 USB 連接至電腦

透過 USB 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Windows

您可使用 MyFinePix Studio 將照片複製到您的電腦進行儲存、檢視、整理及列印。MyFinePix Studio 可從以下網站進行下載：

<http://fujifilm-dsc.com/mfs/>



一旦下載完畢，請按兩下所下載的檔案（“MFPS_Setup.EXE”）並按照螢幕指示完成安裝。

 首次啓動軟體時，您可能需要 Windows 光碟。

Mac OS X/macOS

您可使用“影像擷取”（電腦隨附）或其他軟體將照片複製到您的電腦。

檢視 RAW 檔案

若要在電腦上檢視 RAW 檔案，請使用可從以下網站下載的 RAW FILE CONVERTER EX 2.0：

<http://fujifilm-dsc.com/r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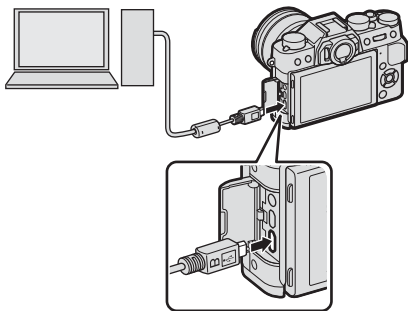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

- 1 找出包含您要複製到電腦的照片的記憶卡，並將其插入相機。

! 傳輸過程中斷電可能導致資料流失或損壞記憶卡。請在連接相機前插入新電池或充滿電的電池。

- 2 準備一根帶微型 USB（微型 B）插頭的第三方 USB 2.0 線組。關閉相機並連接該 USB 線組，同時確保插頭完全插入。



- 3 開啓相機。
- 4 使用 MyFinePix Studio 或作業系統所提供的應用程式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 5 傳輸完成後，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



若插入的記憶卡包含大量影像，軟體啓動可能會延遲且您可能無法匯入或儲存影像。請使用記憶卡讀卡機傳輸照片。

USB 線組不得超過 1.5 m 長且必須適合進行資料傳輸。請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勿使用 USB 集線器或鍵盤。

關閉相機或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前，請確認電腦未顯示訊息提示您正在進行複製，並確認指示燈已熄滅（若複製的影像張數非常多，電腦螢幕上的提示訊息消失後指示燈可能仍保持點亮）。否則，可能導致資料流失或損壞記憶卡。

插入或取出記憶卡前，請先斷開相機的連接。

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使用訪問獨立電腦上照片的方法來訪問透過軟體儲存至網路伺服器的照片。

使用需要網際網路連接的服務時，使用者將承擔來自電話公司或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的所有相關費用。

instax SHARE 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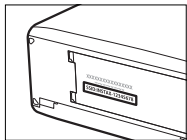
在 instax SHARE 印表機上列印數位相機上的照片。

建立連接

選擇 **☑ 連接設定** >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並輸入 instax SHARE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印表機名稱 (SSID) 可在印表機底部查看；預設密碼為“1111”。如果您已選擇其他密碼以從智慧型手機進行列印，請輸入該密碼。



列印照片


- 1 開啓印表機。
- 2 選擇 **播放選單 > instax 印表機** 列印。相機將連接至印表機。



 若要列印連拍序列中的一幅畫面，請先顯示該畫面，再選擇 **instax 印表機** 列印。

- 3 使用選擇器顯示您要列印的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無法列印。
 列印範圍小於 LCD 螢幕中的可視區域。

- 4 照片將發送至印表機，列印開始。

12

技術支援

FUJIFILM 的配件

下列選購配件可由 FUJIFILM 提供。有關您所在地可用配件的最新資訊，請洽詢當地 FUJIFILM 經銷商或訪問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

可充電式鋰電池

NP-W126/NP-W126S：您可根據需要購買其他 NP-W126/NP-W126S 大容量可充電式電池。



電池充電器

BC-W126：您可根據需要購買備用電池充電器。環境溫度為 +20 °C 時，使用 BC-W126 將一枚 NP-W126/ NP-W126S 電池充滿電大約需要 150 分鐘。



AC 電源轉換器

AC-9V（需要 CP-W126 DC 連接器）：該 100–240 V、50/60 Hz AC 電源轉換器適用於長時間拍攝和播放或者複製照片至電腦時。

DC 連接器

CP-W126：用於將 AC-9V 連接至相機。

遙控器

RR-90：可用於減少相機晃動或在定時曝光時保持快門開啓。



立體聲麥克風

MIC-ST1：動畫錄製時所使用的外接麥克風。

**FUJINON 鏡頭**

XF 系列鏡頭：專用於 FUJIFILM X 卡口的可更換鏡頭。



XC 系列鏡頭：專用於 FUJIFILM X 卡口的可更換鏡頭。

**熱靴閃光燈組件**

EF-X50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50 (ISO 100, m) 且支援 FP (高速同步)，從而可在超過閃光燈同步速度的快門速度下進行使用。它由 4 節 AA 電池或一個選購的 EF-BP1 電池盒供電，支援手動和 TTL 閃光控制以及 24–105 mm (35 mm 格式相當值) 範圍內的自動電動變焦，具備 FUJIFILM 光學無線閃光控制，從而可在無線遙控閃光燈攝影中用作主閃光燈或遙控閃光燈組件。閃光燈頭可向上旋轉 90°、向下旋轉 10°、向左旋轉 135°、向右旋轉 180° 以進行反射式閃光。



熱靴閃光燈組件（接上頁）

EF-42：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由 4 節 AA 電池供電）的閃光指數為 42（ISO 100，m），且支援手動和 TTL 閃光控制以及 24–105 mm（35 mm 格式相當值）範圍內的自動電動變焦。閃光燈頭可向上旋轉 90°、向左旋轉 180°、向右旋轉 120° 以進行反射式閃光。



EF-X2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20（ISO 100，m）。它輕便而又精密，由 2 節 AAA 電池供電，具備一個用於調整 TTL 閃光燈補償或手動閃光輸出的轉盤。



EF-2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由 2 節 AA 電池供電）的閃光指數為 20（ISO 100，m）且支援 TTL 閃光控制（不支援手動閃光控制）。閃光燈頭可向上旋轉 90° 以進行反射式閃光。



手把

MHG-XT10：一款改良後的手把，可便於您更好地持握相機。該手把安裝到位時可取出電池和記憶卡，且具備適合快拆靴式相機座架的扶手。

皮套

BLC-XT10：該皮套將皮革的奢華與實用性融為一體，同時提供一塊布，將相機放入皮套之前或其他情況下，您可先用布將其包裹。即使相機裝於皮套，您也可拍攝照片並插入或取出電池。

腕帶

GB-001：提升持握的穩固性。和手把結合使用可使持握更穩固。

近拍延長管

MCEX-11/16：安裝在相機和鏡頭之間以高還原率進行拍攝。

望遠倍率鏡

XF1.4X TC WR：將相容鏡頭的焦距約增加至 1.4 倍。

XF2X TC WR：將相容鏡頭的焦距約增加至 2.0 倍。

轉接環

FUJIFILM M 轉接環：使相機可與多種 M 卡口鏡頭一起使用。

機身蓋

BCP-001：用於在未安裝鏡頭時蓋上相機鏡頭卡口。

instax SHARE 印表機

SP-1/SP-2：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以在 instax 軟片上列印照片。

安全須知



使用前務必閱讀本注意事項

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確保正確使用相機。請在使用前仔細閱讀您的 *使用手冊*，特別是以下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閱讀完這些注意事項後，請將其妥善保管。

關於圖示

該文件使用下述圖示表示忽略圖示所示資訊和操作錯誤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壞的嚴重程度。

	警告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或裝置損壞。

下述圖示表示必須遵守的指示的性質。

	三角標誌表示此資訊需要注意（“重要”）。
	圓形標誌加一斜線表示禁止行爲（“禁止”）。
	實心圓形加一驚嘆號表示使用者必須執行的操作（“必要”）。











警告



若發生故障，請關閉相機，取出電池或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相機冒煙、發出任何異味或出現任何其他異常狀態時，若繼續使用，可能會引發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您的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不要讓水分或異物進入相機。如果水分或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將相機電源關閉，取出電池並斷開與拔除 AC 電源轉換器。若仍繼續使用相機，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您的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警告	
 請勿在浴室 或淋浴設備 中使用	不可在浴室或淋浴設備中使用相機。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不可分解	絕對不可試圖改造或分解相機（切勿打開機殼），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觸摸 內部部件	若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造成機殼破損，請勿觸摸相機外露部件， 否則可能會因觸摸破損部件導致電擊危險或受傷。請立即取下電池（注意避免受傷或遭受電擊），然後將本產品送至銷售點進行諮詢。
	請勿改造、加熱、不當扭捲或拉扯連接線，也不要將重物壓在連接線上， 否則可能損壞電線，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若連接線已經損壞，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不平穩的地方， 否則可能導致相機摔落或傾倒並造成傷害。
	切勿在行進間拍照。 行走或駕駛時，請勿使用相機，否則可能使您跌倒或發生車禍意外。
	請勿在雷雨中接觸相機的金屬部分， 否則可能會因閃電放出的感應電流而導致電擊危險。
	請勿使用非指定的電池。 安裝電池時，請按照指示進行操作。
	切勿拆卸、改裝或加熱電池。切勿跌落、敲打或投擲電池，也不要使其受到強烈撞擊。切勿使用有漏液、變形、變色或其他異常現象的電池。僅可使用指定的充電器為可充電式電池充電，切勿試圖為非可充電式鋰電池或鹼性電池進行充電。切勿使電池短路或將其與金屬物品一起存放。 否則，可能導致電池過熱、著火、破裂或漏液，從而引起火災、灼傷或其他傷害。
	請僅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電池或 AC 電源轉換器。切勿在所示電壓範圍之外使用。 使用其他電源可能引起火災。

⚠ 警告



若電池漏液，電解液接觸到您的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診治或電話尋求緊急救護。



請勿使用充電器對非此處指定的電池進行充電。隨附的充電器僅可對相機隨附類型的電池進行充電。使用該充電器對傳統電池或其他類型的可充電式電池進行充電可能導致電池漏液、過熱或爆炸。



使用閃光燈時，太靠近眼睛可能會導致視覺損傷。在拍攝嬰兒及幼童時必須特別注意。



請勿長時間接觸發熱的表面。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導致低溫灼傷，尤其是在周圍溫度較高或者使用者血液循環不佳或知覺變弱的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或採取確保安全的類似措施。



本產品開啓期間請勿讓身體的任一部位與本產品長時間接觸。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導致低溫灼傷，尤其是在長時間使用期間，周圍溫度較高或者使用者血液循環不佳或知覺變弱的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或採取確保安全的類似措施。



請勿在具有易燃物品、爆炸性氣體或粉塵的環境中使用。



攜帶電池時，請安裝在數位相機中，或收存於硬盒內。收存電池時，請將其放在硬盒內。丟棄電池時，請用絕緣膠帶封住電池端子。若電池端子與其他金屬物品或電池接觸，可能導致電池起火或爆炸。





請勿將記憶卡、熱靴和其他細小部件放置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兒童可能會不小心吞嚥細小部件；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若兒童不小心吞嚥了細小部件，請就醫診治或尋求緊急救護。



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因為其中的肩帶可能會纏繞兒童頸部而導致窒息，閃光燈可能導致視覺損傷。



遵循航空公司或醫院工作人員的指示。本產品發出的無線射頻輻射可能會干擾導覽裝置或醫療裝置。

 注意	
	請勿在充斥油煙或蒸氣，或者潮濕或有灰塵的地方使用本相機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極端高溫的地方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密閉的汽車內或直射陽光下，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請勿將重物壓在相機上 ，否則可能使重物傾倒或摔落而造成傷害。
	當仍連接有 AC 電源轉換器時，請勿移動相機 。不可拉扯連接線來斷開 AC 電源轉換器，否則可能損壞電源線或電纜，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用衣物或毛毯覆蓋或包裹相機或 AC 電源轉換器 ，否則可能會使溫度升高，導致機殼變形或引起火災。
	清潔相機或準備長期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或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 ，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當充電結束時，請從電源插座拔出充電器的插頭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取出記憶卡時，卡可能會太快彈出。請用手指將其捏住，然後輕輕取出 。彈出卡片的衝擊可能會導致受傷。
	請定期對相機內部進行檢查和清潔 。相機內部積存的灰塵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每兩年進行一次內部清潔。請注意，此項並非免費服務。
	若電池更換不正確，則可能引起爆炸。請僅使用相同或同等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 。

電池及電源

附註：請檢查您相機所使用的電池類型並閱讀相應部分。

⚠ **警告：**不得將電池置於過熱的地方，例如陽光下、火中或類似的地方。

下文說明電池的正確用法以及延長使用壽命的方法。電池的不正確使用會縮短電池壽命或者造成電池漏液、過熱，引發火災或爆炸。

鋰電池

若相機使用的是可充電式鋰電池，請閱讀本部分。

電池在出廠時沒有充電。請在使用前為電池充電。不使用電池時請將其存放在電池盒中。

■ 電池使用須知

若閒置不用，電池會逐漸喪失電量。請在使用前一兩天內為電池充電。閒置時將相機關閉可延長電池壽命。

低溫環境下電池效能會下降；電量快耗盡的電池在寒冷條件下無法正常工作。請將一枚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存放在溫暖的地方並在必要時更換，或者將電池放在口袋或其他溫暖的地方，且僅等到拍攝時才將其插入相機。請不要將電池與暖手用品或其他加熱裝置直接接觸。

■ 電池充電

請將電池裝入隨附的電池充電器中進行充電。周圍溫度低於 +10 °C 或高於 +35 °C 時，充電時間將會延長。請不要在溫度高於 40 °C 的環境下為電池充電；溫度低於 0 °C 時，電池將不會充電。

請勿試圖將完全充滿電的電池再次充電。但是電池無需完全放電後才充電。

電池在剛充電或使用後可能會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電池壽命

在常溫下，電池大約可以充電 300 次。當電池可容納電量的使用時間長度明顯減少時，表明電池已達最終使用壽命，需要進行更換。

■ 存放

電池在充滿電時若長期閒置不用，其效能可能會被削弱。存放電池前請先將其電量放盡。

若準備長期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其存放在比較乾燥的地方，且周圍環境溫度需在 +15 °C 至 +25 °C 之間。請勿將其存放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地方。

■ 注意：電池使用注意事項

- 請勿與項鍊、髮夾等金屬物品一起運輸或存放。
- 請勿將電池扔進火中或加熱。
- 請勿分解或改造電池。
- 請僅使用指定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及時處理廢舊電池。
- 請勿摔落電池或使其受到強烈震動。
- 請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請保持電池端子的清潔。
- 電池和相機機身在經過長時間使用後可能會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注意：電池處理

請按照當地的相關規定處理廢舊電池。請注意對電池進行環保處理。請在溫和的氣候環境中使用本裝置。

AC 電源轉換器（另售）

請僅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 FUJIFILM AC 電源轉換器。使用其他轉換器可能會損壞本相機。

- AC 電源轉換器僅供室內使用。
- 請確保 DC 插頭穩固地連接至相機。
- 斷開轉換器的連接之前請先關閉相機。斷開轉換器的連接時請拔插頭而非電源線。
- 請勿將其用於其他裝置。
- 不可分解。
- 請勿將其置於高溫或潮濕的地方。
- 請勿使其受到強烈震動。
- 使用過程中，轉換器可能會發出嗡嗡聲或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若轉換器造成無線電干擾，請重置接收天線。

使用相機

- 請勿將相機對準極其明亮的光源（例如晴空中的太陽），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的影像感應器。
- 強烈的陽光可能會透過觀景窗聚焦，從而損壞電子觀景窗（EVF）面板。請勿將電子觀景窗對準太陽。

進行試拍

在重要場所進行拍攝之前（例如，在婚禮上或帶著相機旅行之前），請先進行試拍並檢視效果以確認相機功能是否正常。FUJIFILM 公司對產品故障造成的損害或利益損失不承擔任何責任。

著作權說明

除非僅供個人使用，若未經著作權人的同意，使用您的數位相機系統拍攝的影像將不能以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否則即屬違反著作權法的行為。請注意，即使純粹供個人使用，在拍攝舞台演出、娛樂表演和展示活動時仍可能會有某些限制。使用者還必須注意，當轉讓包含受著作權保護的影像或資料的記憶卡時，必須在著作權法的許可範圍內進行。

使用

為確保正確拍攝影像，拍攝影像時，請勿使相機受到碰撞或震動。


液晶

如果螢幕損壞，請避免接觸液晶。若發生下列任何一種情況，請按照指示採取緊急措施。

- **如果液晶接觸到您的皮膚**，請用布清潔該部位，然後塗抹肥皂並用水徹底沖洗。
- **如果液晶進入您的眼睛**，請用清水沖洗眼睛至少 15 分鐘，然後尋求醫療協助。
- **如果不慎吞嚥液晶**，請用水徹底漱口。喝大量水以誘發嘔吐，然後尋求醫療協助。

雖然螢幕採用尖端高精度技術製造，但仍可能會出現始終發亮或不發亮的畫素。這並非故障，由本產品記錄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商標資訊

數位化分割影像是 FUJIFILM 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xD-Picture Card 和  是 FUJIFILM 公司的商標。此處字體由 DynaComware 台灣公司獨家開發。Macintosh、Mac OS 和 macOS 是 Apple Inc. 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Windows 是微軟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Wi-Fi® 和 Wi-Fi Protected Setup® 是 Wi-Fi 聯盟的註冊商標。SDHC 和 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HDMI 標誌是一個商標。本手冊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名稱，分別為其相關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電氣干擾

本相機可能會干擾醫療和航空裝置。在醫院或飛機上使用相機前，請先洽詢醫務人員或航空公司職員。

彩色電視系統

NTSC（國家電視系統委員會）是一種主要被美國、加拿大和日本等國家採用的彩色電視廣播規格。PAL（線相交替系統）是一種主要被歐洲國家和中國採用的彩色電視系統。

Exif Print（Exif 版本 2.3）

Exif Print 是一種新修訂的數位相機檔案格式，使用該格式，列印過程中可將與照片一起儲存的資訊用於最佳色彩再現。

重要事項：使用軟體前請詳細閱讀

未經應用管理部門的許可，禁止直接或間接導出部分或全部授權軟體。

加拿大客戶須知

CANICES-3 (B) /NMB-3 (B)

注意：該款 B 級數位裝置符合加拿大 ICES-003 標準。

加拿大工業部聲明：本裝置符合加拿大工業部免授權 RSS 標準。其操作受以下兩個條件制約：(1) 本裝置不可以導致干擾，(2) 本裝置必須承受任何干擾，包括可能導致本裝置意外操作的干擾。

本裝置及其天線不得進行主機代管或結合任何其他天線或傳輸器進行操作（已測試內建無線電除外）。在美國/加拿大銷售的本產品會被禁用國家代碼選擇功能。

輻射暴露聲明：無科學證據顯示，任何健康問題與使用低功率無線裝置有關。但是，也沒有證據證明，這些低功率無線裝置是絕對安全的。低功率無線裝置在使用時會釋放處於微波波段的低強度無線射頻（RF）能量。高強度的 RF 會（透過加熱身體組織）對健康產生影響，而低強度的 RF 不會產生加熱效應，對健康不會引起任何已知的不良影響。在很多關於低強度 RF 暴露的研究中並沒有發現任何生物效應。儘管一些研究顯示可能會出現生物效應，但這還未透過更多研究加以證實。經測試表明，X-T20 遵循為不可控環境所設定的 IC 輻射暴露限制，符合 IC 無線射頻（RF）暴露規範 RSS-102。



使用前務必閱讀本注意事項

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確保正確使用鏡頭。請在使用前仔細閱讀相機 *使用手冊*，特別是以下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閱讀完這些注意事項後，請將其妥善保管。

關於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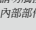
該文件使用下述圖示表示忽略圖示所示資訊和操作錯誤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壞的嚴重程度。

	警告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或裝置損壞。

下述圖示表示必須遵守的指示的性質。

	三角標誌表示此資訊需要注意（“重要”）。
	圓形標誌加一斜線表示禁止行為（“禁止”）。
	實心圓形加一驚嘆號表示使用者必須執行的操作（“必要”）。

警告

 請勿浸水	請勿將鏡頭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不可分解	不可分解（不可打開外殼） ，否則可能會因產品故障導致火災、電擊危險或受傷。
 請勿觸摸內部部件	若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造成外殼破損，請勿觸摸外露部件 ，否則可能會因觸摸破損部件導致電擊危險或受傷。請立即取下電池（注意避免受傷或遭受電擊），然後將本產品送至銷售點進行諮詢。
	請勿將鏡頭放在不平穩的地方 ，否則鏡頭可能摔落，導致受損。

 警告



請勿透過鏡頭或相機觀景窗觀看太陽，否則將可能導致永久性的視覺損傷。

 注意



請勿在有水蒸氣或煙霧的地方或者非常潮濕或灰塵瀰漫之處使用或存放鏡頭，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將鏡頭置於陽光直射或極端高溫之處，如晴天密閉的汽車內，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請妥善保管，避免幼童接觸。本產品在兒童手中可能導致傷害。



請勿用濕手操作，否則可能導致電擊危險。



拍攝逆光拍攝對象時，請不要讓太陽進入構圖範圍。因為當太陽位於或靠近構圖範圍時，陽光可能透過鏡頭聚焦從而導致火災或灼傷。



不使用本產品時，請蓋好鏡頭蓋並將其存放在無陽光照射的地方。因為陽光透過鏡頭聚焦將可能導致火災或灼傷。



請勿直接提拿安裝於三腳架上的相機或鏡頭，否則相機或鏡頭可能摔落或撞擊其他物體，導致受損。

重要資訊：使用相機內建無線傳輸器之前，請先閱讀以下注意事項。

- ① 本產品包含由美國研發的加密功能，受美國出口管理條例控制，不能出口或再出口至任何被美國禁運貨物的國家。
 - **請僅用作無線網路的一部分。** FUJIFILM 對未經認可的使用所造成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切勿用於需要高度可靠性的裝置中，例如醫療裝置或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人體生命的其他系統。當用於電腦或需要比無線網路具更高可靠性的其他系統時，請務必採取一切必要的防範措施以確保安全並避免故障。
 - **請僅在裝置出售國使用。** 本裝置符合其出售國關於無線網路裝置的相關規定。使用本裝置時應遵守當地所有相關規定。FUJIFILM 對於因在其他管轄範圍內的使用而引起的問題不承擔任何責任。
 - **無線資料（影像）可能會被第三方攔截。** 透過無線網路所傳輸的資料的安全性不予保證。
 - **切勿在受到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的場所使用本裝置。** 不要在微波爐附近或受到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的場所使用本裝置，這些干擾可能會阻止無線信號的接收。在以 2.4 GHz 頻帶操作的其他無線裝置附近使用該傳輸器可能會導致互相干擾。
 - **無線傳輸器使用 DSSS 和 OFDM 調變以 2.4 GHz 頻帶進行操作。**

無線網路裝置：注意

- **本裝置的操作頻率與商業、教育及醫療裝置和無線傳輸器的頻率相同。**其操作頻率還與在裝配線和其他類似裝置的 RFID 追蹤系統中使用的授權傳輸器和特殊非授權低電壓傳輸器的頻率相同。
- **為避免干擾以上裝置，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使用本裝置前，請先確認未使用 RFID 傳輸器。若發現本裝置對 RFID 追蹤系統中使用的授權傳輸器產生干擾，請立即停止使用相應頻率或將本裝置移至其他地方。若您發現本裝置對低電壓 RFID 追蹤系統產生干擾，請聯絡 FUJIFILM 經銷商。


2.4DS/OF4

此標籤表明本裝置使用 DSSS 和 OFDM 調變以 2.4 GHz 頻帶進行操作，其干擾距離最遠可達 40 m。

產品保養

為確保您可以持久享用本產品，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相機機身：請在每次使用後用一塊柔軟的乾布清潔相機機身。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否則可能會造成相機機身皮革褪色或變形。如果相機上有任何液體，請立即用柔軟的乾布擦掉。請使用空氣球去除螢幕上的灰塵，注意避免刮擦，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若仍未清除乾淨，請在 FUJIFILM 鏡頭清潔紙上蘸少量的鏡頭清潔劑，然後輕輕擦拭污跡即可將其去除。為避免灰塵進入相機，未安裝鏡頭時請蓋上機身蓋。

影像感應器：多張照片在相同的位置出現斑點或污點表示影像感應器上可能存在灰塵。請使用  使用者設定 > 感應器清潔中 清潔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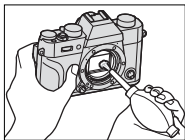
清潔影像感應器

使用 **■** 使用者設定 > 感應器清潔中 無法去除的灰塵可如下所述手動清潔。

! 請注意，清潔過程中若影像感應器被損壞，維修或更換時需收費。

- 1 使用空氣球（而不是刷子）清除感應器上的灰塵。

! 請勿使用刷子或吹風刷，否則可能會損壞感應器。



- 2 檢查灰塵是否成功清除。必要時可重複步驟 1 和 2。
- 3 重新蓋上機身蓋或裝上鏡頭。

韌體更新

產品的一些功能可能因韌體更新而與提供手冊所述的功能不同。如需每一型號的詳細資訊，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software



檢查韌體版本

! 相機僅當插有記憶卡時才會顯示韌體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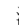



- 1 關閉相機並確認插有記憶卡。
- 2 按住 **DISP/BACK** 鈕並同時開啓相機。螢幕中將顯示目前韌體版本；請檢查韌體版本。
- 3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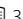

📷 若鏡頭安裝於相機，您也可檢查鏡頭韌體版本。

故障排除



當您在使用相機的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請先查詢下表。若您未在此處找到解決方法，請與當地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電源和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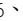

問題	解決方法
相機無法開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32）。● 電池未正確插入：按照正確方向重新插入電池（ 37）。● 電池室蓋未關好：關好電池室蓋（ 38）。
螢幕無法開啓。	若在相機關閉後迅速開啓相機，螢幕可能不會開啓。請半按快門鈕啓動螢幕。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過冷：將電池放在衣袋中或其他溫暖的地方以使其回暖，然後在即將拍攝前將電池重新插入相機。● 電池終端上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電池終端。●  AF/MF設定 > PRE-AF 選為 開：關閉 PRE-AF（ 137）。● 電池已經過無數次充電：電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請購買新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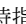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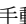
問題	解決方法
相機突然關閉。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32）。
充電無法開始。	按照正確方向重新插入電池並確認充電器插頭已插入（  32）。
充電緩慢。	在室溫下為電池充電。
充電指示燈閃爍，但電池未充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終端上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電池終端。 電池已經過無數次充電：電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請購買新電池。如果電池仍然無法充電，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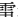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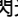
選單和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顯示的語言不是中文繁體。	在  使用者設定 > 言語/LANG.（  46、204）中選擇 繁體。

拍攝





問題	解決方法
按下快門鈕時未拍攝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記憶卡已滿：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或刪除照片（ 36、183）。 記憶卡沒有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201）。 記憶卡接點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

問題	解決方法
<p>按下快門鈕時未拍攝照片（接上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已損壞：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 36）。 •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32）。 • 相機已自動關閉：開啓相機（ 42）。 • 您使用的是第三方轉接環：在不用鏡頭拍攝（ 228）中選擇開。 • 當您嘗試拍攝全景照片時指示燈呈橘色：等待指示燈熄滅（ 10）。
<p>半按快門鈕時，螢幕或觀景窗中出現斑點（“雜訊”）。</p>	<p>拍攝對象光線不足且光圈縮小時會提高增益補償以輔助構圖，這將可能導致影像在螢幕中進行預覽時出現很明顯的斑點。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p>
<p>相機無法對焦。</p>	<p>拍攝對象不適合使用自動對焦：使用對焦鎖定或手動對焦（ 92）。</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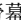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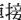

問題	解決方法
未偵測到臉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攝對象的臉部被太陽鏡、帽子、長髮或其他物體遮擋：移開障礙物（ 138）。 • 拍攝對象的臉部僅占畫面的小部分區域：改變構圖以使拍攝對象的臉部占畫面的大部分區域（ 138）。 • 拍攝對象的頭部傾斜或平仰：讓拍攝對象擺正頭部（ 138）。 • 相機傾斜：使相機保持水平位置。 • 拍攝對象臉部光線不足：在明亮光線下進行拍攝。
選錯了拍攝對象。	<p>所選拍攝對象比主要拍攝對象距離畫面中心更近。請重新構圖或者關閉臉部追蹤對焦並使用對焦鎖定構圖（ 92）。</p>
閃光燈不閃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閃光燈禁用：調整設定（ 107）。 • 閃光燈已降下：升起閃光燈（ 107）。 •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32）。 • 相機處於包圍或連拍模式：選擇單一畫面模式（ 6）。 • 聲音與閃光燈 選為 關：選擇 開（ 206）。

問題	解決方法
閃光燈無法完全照亮拍攝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攝對象不在閃光範圍內：將拍攝對象置於閃光範圍內。 • 閃光燈窗口被遮擋：正確持拿相機。 • 快門速度高於同步速度：選擇較低的快門速度（ 64、72）。
無法使用某些閃光燈模式。	<p>聲音與閃光燈 選為 關：選擇 開（ 206）。</p>
照片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鏡頭污損：清潔鏡頭（ 276）。 • 鏡頭被遮擋：讓遮擋物遠離鏡頭（ 49）。 • !AF 在拍攝過程中出現且對焦框顯示為紅色：在拍攝前檢查對焦（ 50）。
照片上有斑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快門速度低且周圍溫度高：這是正常現象而並非故障。 • 需要執行像素對應：使用  影像品質設定 > 像素對應（ 130）執行像素對應。 • 在高溫環境中持續使用了相機或螢幕中顯示溫度警告：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 42）。

播放

問題	解決方法
照片粒子太粗。	照片由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無法進行播放縮放。	照片由 調整尺寸 所建立，或由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動畫播放中沒有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錄放音量過低：調整錄放音（ 211）。 • 麥克風被擋住：錄製過程中正確持拿相機。 • 喇叭被擋住：播放過程中正確持拿相機。 • 聲音與閃光燈 選為 關：選擇 開（ 206）。
所選照片沒有刪除。	選來刪除的一些照片被保護。請使用最初設定保護的裝置解除保護（  188）。
檔案編號意外重設。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打開了電池室蓋。打開電池室蓋前，請先關閉相機（  2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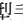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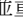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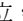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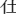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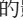
連接

問題	解決方法
螢幕為空白狀態。	相機被連接至電視機：照片將顯示在電視機而不是相機螢幕上（  278）。
電視機上沒有照片或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未正確連接：正確連接相機（ 278）。• 電視機輸入選項被設為“TV”：將輸入選項設為“HDMI”（ 278）。• 電視機的音量太低：使用電視機上的控制調整音量。
電視機和相機螢幕都顯示空白。	使用 VIEW MODE 鈕選擇的顯示模式為 僅 EVF +  ：將您的眼睛靠近觀景窗，或者使用 VIEW MODE 鈕選擇其他顯示模式。
電腦無法辨認相機。	確保正確連接相機和電腦（  282）。
無法傳輸 RAW 或 JPEG 檔案到電腦。	使用 MyFinePix Studio 傳輸照片（僅限 Windows；  282）。

無線傳輸

有關無線連接故障排除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digital-cameras.support.fujifilm.com/app?pid=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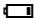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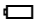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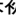
問題	解決方法
連接智慧型手機或上傳照片至智慧型手機的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慧型手機距離太遠：將裝置移近些（ 280）。 • 附近的裝置產生無線電干擾：將相機和智慧型手機遠離微波爐或無繩電話（ 280）。
無法上傳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慧型手機已連接至其他裝置：智慧型手機和相機一次只能連接至一個裝置。中斷連接並重試（ 280）。 • 附近有多個智慧型手機：嘗試重新連接。多個智慧型手機的存在可能會導致連接困難（ 280）。 • 目前影像是一個動畫或是由其他裝置所建立，無法上傳至智慧型手機（ 280）。
智慧型手機不顯示照片。	<p>在  連接設定 > 無線設定 > 縮至SP用大小  中選擇 開。選擇 關 將增加較大影像的上傳時間；此外，某些手機可能不會顯示超過特定尺寸的影像（ 237）。</p>

其他

問題	解決方法
相機未作出反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機暫時出現故障：取出電池後將其重新插入 (圖 36)。 •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圖 32)。 • 相機被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終止連接。
相機無法正常工作。	取出電池後將其重新插入 (圖 36)。如果仍有問題，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沒有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整音量 (圖 208)。 • 聲音與閃光燈 選為 關：選擇 開 (圖 206)。
按下 Q 鈕不顯示快速選單。	TTL-鎖定處於有效狀態：結束 TTL-鎖定 (圖 251)。

警告訊息和顯示

螢幕中將出現下列警告訊息。

警告	說明
 (紅燈)	電池電量低。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閃爍紅燈)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AF (顯示為紅色並出現紅色對焦框)	相機無法對焦。請使用對焦鎖定對焦於相同距離的其他拍攝對象，然後重新構圖。
光圈或快門速度顯示為紅色	拍攝對象太亮或太暗，照片將會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拍攝光線不足的拍攝對象時，使用閃光燈可獲得更多光線。
對焦錯誤	
鏡頭控制錯誤	
關閉電源再重新開啓	相機故障。請關閉相機電源再重新開啓。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無卡	僅當插有記憶卡時才可釋放快門。請插入一張記憶卡。
卡未初始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記憶卡沒有格式化，或者記憶卡已在電腦或其他裝置上格式化：使用  使用者設定 > 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警告	說明
卡未初始化 (接上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 •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鏡頭錯誤	關閉相機，取下鏡頭並清潔安裝表面，然後重新安裝鏡頭並開啓相機。如果仍有問題，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卡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未針對相機使用進行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或記憶卡已損壞：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 • 不相容的記憶卡：使用相容的記憶卡。 •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卡保護	記憶卡被鎖定。請解除該卡的鎖定。
無法連續儲存	沒有正確地格式化記憶卡。請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SD 儲存媒體 已滿	記憶卡已滿，無法記錄照片。刪除照片或插入一張有更多剩餘空間的記憶卡。
記錄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錯誤或連接錯誤：重新插入記憶卡或將相機關閉並重新開啓。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警告	說明
記錄錯誤 (接上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沒有足夠的剩餘儲存空間記錄其他照片：刪除照片或插入一張有更多剩餘空間的記憶卡。 記憶卡沒有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畫面編號已滿	<p>相機已用完畫面編號（目前畫面編號為 999-9999）。請插入格式化過的記憶卡並將 儲存資料設定 > 畫面計數功能 選為 歸零。拍攝一張照片將畫面編號重設為 100-0001，然後將 畫面計數功能 選為 連續。</p>
讀取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檔案已損壞或不是由本相機所建立：該檔案無法檢視。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畫面保護	<p>試圖刪除或旋轉受保護照片。請取消保護並重試。</p>
無法裁切	<p>照片已損壞或不是由本相機所建立。</p>
DPOF 文件錯誤	<p>預設列印最多可包含 999 張照片。請將您要列印的其他照片複製到另一張記憶卡中，並重新建立一個預設列印。</p>
無法旋轉	<p>所選照片無法旋轉。</p>

警告	說明
 無法旋轉	動畫無法旋轉。
無法設定DPOF	該照片無法使用 DPOF 進行列印。
 無法設定DPOF	無法使用 DPOF 列印動畫。
 無法執行	消除紅眼無法套用於動畫。
 無法執行	消除紅眼無法套用於使用其他裝置建立的照片。
不匹配：4K模式和外部監視器變更錄影模式	使用相機選擇的動畫模式與透過 HDMI 和相機連接的裝置不相容。請嘗試選擇其他動畫模式。
! (黃燈)	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在該警告顯示時所拍照片中斑點可能會增加。
!! (紅燈)	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該警告顯示期間，動畫無法錄製，斑點可能會增加，且影格速率和顯示品質等效能可能會降低。

記憶卡容量

下表列出了不同影像尺寸下的可拍攝時間或可拍攝照片數量。所有數據都是近似值；檔案大小也因拍攝場景的不同而異，因此可儲存檔案數量將產生較大變化。可拍攝的影像數量或剩餘時間長度在相等比率下可能不會減少。


		容量	8 GB		16 GB	
			FINE	NORMAL	FINE	NORMAL
照片	 L 3:2	540	800	1110	1660	
	RAW (未壓縮)	150		320		
	RAW (無失真壓縮)	310		640		
動畫	 4K 2160/29.97P, 25P, 24P, 23.98P²	9 分鐘		20 分鐘		
	 HD 1080/59.94P, 50P, 29.97P, 25P, 24P, 23.98P³	26 分鐘		52 分鐘		
	 HD 720/59.94P, 50P, 29.97P, 25P, 24P, 23.98P⁴	51 分鐘		103 分鐘		

1 請使用 UHS 速度為 3 級或以上的記憶卡。

2 單個動畫長度不能超過 10 分鐘。

3 單個動畫長度不能超過 15 分鐘。

4 單個動畫長度不能超過 30 分鐘。

 雖然檔案大小達到 4GB 時動畫錄製將繼續進行而不會中斷，但隨後拍攝的動畫片段將錄製為一個必須單獨進行檢視的單獨檔案。

技術規格

系統

型號	FUJIFILM X-T20									
產品編號	FF160006									
可記錄畫素	約 2430 萬									
影像感應器	23.5 mm × 15.6 mm (APS-C) , X-Trans CMOS III 感應器並帶主色彩濾鏡									
儲存媒體	FUJIFILM 建議使用的 SD/SDHC/SDXC 記憶卡									
記憶卡插槽	SD 記憶卡插槽									
檔案系統	遵循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DCF) 、 Exif 2.3 以及數位預設列印格式 (DPOF)									
檔案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靜態照片：Exif 2.3 JPEG (壓縮) ; RAW (原始 RAF 格式, 未壓縮或使用無損演算法壓縮; 需要特定軟體) ; RAW+JPEG 可用• 動畫：H.264 標準 (帶立體聲, MOV)									
影像尺寸	<table><tr><td>L 3:2 (6000 × 4000)</td><td>L 16:9 (6000 × 3376)</td><td>L 1:1 (4000 × 4000)</td></tr><tr><td>M 3:2 (4240 × 2832)</td><td>M 16:9 (4240 × 2384)</td><td>M 1:1 (2832 × 2832)</td></tr><tr><td>S 3:2 (3008 × 2000)</td><td>S 16:9 (3008 × 1688)</td><td>S 1:1 (2000 × 2000)</td></tr></table> <p>RAW (6000 × 4000)</p> <p>L 全景照片：豎直 (2160 × 9600) / 橫向 (9600 × 1440)</p> <p>M 全景照片：豎直 (2160 × 6400) / 橫向 (6400 × 1440)</p>	L 3:2 (6000 × 4000)	L 16:9 (6000 × 3376)	L 1:1 (4000 × 4000)	M 3:2 (4240 × 2832)	M 16:9 (4240 × 2384)	M 1:1 (2832 × 2832)	S 3:2 (3008 × 2000)	S 16:9 (3008 × 1688)	S 1:1 (2000 × 2000)
L 3:2 (6000 × 4000)	L 16:9 (6000 × 3376)	L 1:1 (4000 × 4000)								
M 3:2 (4240 × 2832)	M 16:9 (4240 × 2384)	M 1:1 (2832 × 2832)								
S 3:2 (3008 × 2000)	S 16:9 (3008 × 1688)	S 1:1 (2000 × 2000)								
鏡頭卡口	FUJIFILM X 卡口									

系統

感光度

- **靜態照片**：標準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200–12800（以 $\frac{1}{3}$ EV 為等級）；自動；擴展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100、25600 或 51200
- **動畫**：標準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200–12800（以 $\frac{1}{3}$ EV 為等級）

測光

256 區 TTL 測光；多重、點、平均、中央重點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 AE（帶程式切換）、快門優先 AE、光圈優先 AE、手動曝光

曝光補償

- **靜態照片**：-5 EV 至 +5 EV；以 $\frac{1}{3}$ EV 為等級
- **動畫**：-2 EV 至 +2 EV；以 $\frac{1}{3}$ EV 為等級

快門速度

	模式 P	其他模式	遙控 B 快門	B 快門
機械快門	4 秒至 $\frac{1}{4000}$ 秒	30 秒至 $\frac{1}{4000}$ 秒		最長 60 分鐘
電子快門	4 秒至 $\frac{1}{32000}$ 秒	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固定為 1 秒
機械+電子	4 秒至 $\frac{1}{32000}$ 秒	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最長 60 分鐘

系統

連拍

		影格速率	每次連拍的張數
CH	14 fps*	14	最多約 42 張
	11 fps*	11	最多約 50 張
	8.0 fps	8.0	最多約 53 張
CL	5.0 fps	5.0	最多約 56 張
	4.0 fps	4.0	最多約 58 張
	3.0 fps	3.0	最多約 62 張

* 僅適用於電子快門。



影格速率根據拍攝條件以及所記錄影像數量的不同而異。此外，每次連拍的影格速率和拍攝張數可能根據所用記憶卡類型的不同而異。

對焦

- **模式**：單一或連續自動對焦、透過對焦環進行的手動對焦
- **對焦區域選擇**：單一點、區、廣角/跟蹤
- **自動對焦系統**：智慧型混合自動對焦（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相位偵測自動對焦），帶 AF 輔助燈

白平衡




自定 1、自定 2、自定 3、色溫選擇、自動、直射陽光、陰天、晝光螢光燈、暖白螢光燈、冷白螢光燈、白熱燈、水中

自拍

關、2 秒、10 秒

系統

閃光燈模式

- **模式**：TTL 模式（自動閃光、標準、慢同步）、手動、命令、關閉閃光
- **同步模式**：第 1 帷幕、第 2 帷幕
- **消除紅眼**： 閃光燈+移除、 閃光燈、 移除、OFF

熱靴

配件熱靴帶 TTL 接點

同步接點

X 接點；支援高達 $\frac{1}{180}$ 秒的同步速度

同步終端

提供

















觀景窗

0.39 英吋，帶屈光度調節（ -4 至 $+2$ m^{-1} ）的 2360000 點彩色 OLED 觀景窗；50 mm 鏡頭（35 mm 格式相當值）對焦於無限遠處且屈光度設為 -1.0 m^{-1} 時放大倍率為 0.62 倍；對角線畫角約 30.0° （水平畫角約 25.0° ）；視點約 17.5 mm

LCD 螢幕

3.0 英吋/7.6 cm，1040000 點彩色觸控式 LCD 螢幕，可傾斜

動畫（帶立體聲）

 2160/29.97P	 1080/59.94P	 720/59.94P
 2160/25P	 1080/50P	 720/50P
 2160/24P	 1080/29.97P	 720/29.97P
 2160/23.98P	 1080/25P	 720/25P
	 1080/24P	 720/24P
	 1080/23.98P	 720/23.98P

輸入/輸出終端

數位輸入/輸出 USB 2.0 高速
 微型 USB 連接孔（微型 B）

HDMI 輸出 HDMI 微型連接孔（D 型）

**麥克風/遙控器
連接孔** ϕ 2.5 mm 3 極迷你插孔

電源/其他

電源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相機隨附）

相機尺寸 118.4 mm × 82.8 mm × 41.4 mm
(W × H × D) (31.9 mm；不包括突起部分，測量於最薄
 部位)

相機重量 約 333 g，不包括電池、配件和記憶卡

拍攝重量 約 383 g，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使用條件

- 溫度：0 °C 至 +40 °C
- 濕度：10% 至 80%（無凝結現象）

電源/其他

電池壽命

- **電池種類**：NP-W126S
- **照片**：拍攝張數根據 **效能** 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效能	LCD	EVF
高效	約 260 張	約 260 張
標準	約 350 張	約 350 張

- **動畫**：可錄製的動畫片段長度根據錄影模式的不同而異：

模式	錄製動畫時的 實際電池壽命	錄製動畫時的 持續電池壽命
4K	約 50 分鐘	約 70 分鐘
HD	約 60 分鐘	約 95 分鐘

CIPA 標準，在 **P** 模式下使用完全充滿電的電池（NP-W126S）、XF35mmF1.4 R 鏡頭和 SD 記憶卡所測量。

附註：電池壽命根據電池電量的不同而異，並且在低溫環境下有所下降。

無線傳輸器

標準	IEEE 802.11b/g/n (標準無線協定)
操作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美國、加拿大、台灣：2412 MHz–2462 MHz (11 頻道)• 其他國家或地區：2412 MHz–2472 MHz (13 頻道)
訪問協議	基礎結構模式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額定電壓	7.2 V
額定容量	1260 mAh
操作溫度	0 °C 至 +40 °C
尺寸 (W × H × D)	36.4 mm × 47.1 mm × 15.7 mm
重量	約 47 g

BC-W126 電池充電器

額定輸入	100V–240V 交流電，50/60Hz
輸入容量	13–21VA
額定輸出	8.4V 直流電，0.6A
支援的電池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充電時間	約 150 分鐘（+20°C 的環境溫度下）
操作溫度	5°C 至 +40°C
體積 （W×H×D）	65 mm × 91.5 mm × 28 mm，不包括突起 部分
重量	約 77g

重量和體積根據出售國或銷售地的不同而異。標籤、選單及其他顯示可能與相機實際顯示不同。

! 規格和效能可能變更而不另行通知。FUJIFILM 公司對於本手冊中可能存在的錯誤不承擔任何責任。產品外觀可能與本手冊中描述的有所不同。

FUJIFILM

FUJIFILM Corporation

7-3, AKASAKA 9-CHOME, MINATO-KU, TOKYO 107-0052, JAPAN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

